



股票代碼: 84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CO., LTD.

公 開 說 明 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
-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金額十足發行。
 -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 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團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4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承銷手續費為新台幣 500 萬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其他費用)：新台幣 15 萬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5 頁。
-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pili.com.tw>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編 製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七 月 三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 實 收 資 本 額 比 率 (%)
設 立 資 本	8,000,000	1.82%
現 金 增 資	392,800,000	89.52%
減 資	(37,000,000)	(8.43)%
盈 餘 轉 增 資	75,000,000	17.09%
合 計	438,8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 securities.sinopac.com](http://securities.sinopac.com)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電話：(02)2382-3271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信託部 網址：<http://www.banksinopac.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36 號 電話：(02)2506-3333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採無實體發行。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181-1911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黃文章	姓名：郭宗霖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8978-0555	電話：(02) 8978-0555
電子郵件信箱： public@pili.tw	電子郵件信箱： public@pili.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pili.com.tw>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38,800,00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話：(02) 8978-0555
設立日期：85 年 7 月 2 日		網址：http://www.pili.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03 年 10 月 7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2 年 8 月 26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 黃文章 總經理 黃文章	發言人：黃文章 代理發言人：郭宗霖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職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電話：(02)2631-3033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2-3271		
網址：http:// securities.sinopac.com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發行公司：無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無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2 年 5 月 31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採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3.77%(104 年 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採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3.77%(10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6.88%	獨立董事	吳明德 0.00%
董 事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6.88%	獨立董事	詹昭鑾 0.01%
董 事	謝健南	0.00%	獨立董事	沈大白 0.00%
董 事	林惠萍	0.00%		
工廠地址：				
虎尾攝影棚：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 88 號			電話：(05) 6224106	
土庫攝影棚：雲林縣土庫鎮埤腳里 34-2 號			電話：(05) 5529168	
主要產品：原創劇集節目及其衍生周邊商品之製作與銷售。。				請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內銷 98.67%、外銷 1.33%。				第 44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說明			請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5 頁
去(103)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654,664 仟元 合併稅前純益：(86,201)仟元 稅後每股盈餘：0.48 元			請參閱本文之頁次
				7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4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4 年 7 月 3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 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 風險因素	2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 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關係企業圖	7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8
(四) 董事	10
(五) 發起人	13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資本及股份	18
(一) 股份種類	18
(二) 股本形成過程	18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9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 本年度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4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 業務內容	27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6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 勞資關係	56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7
(一) 自有資產	57
(二) 租賃資產	57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8
三、轉投資事業	58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58
(二) 綜合持股比例	59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及子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有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	59
四、重要契約	60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6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6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64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6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6
肆、財務概況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7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7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84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5
(四) 財務分析	86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94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96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6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96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97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97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書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7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97
(三) 期後事項	97

(四) 其他	9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97
(一) 財務狀況	97
(二) 財務績效	99
(三) 現金流量	100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1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1
(六) 其他重要事項	102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3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0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0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0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03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十四、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04
陸、重要決議	115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15
二、盈餘分配表	115
三、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115

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附件三：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六：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5 年 7 月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209 號 A 棟 6 樓	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虎尾分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 88 號	05-6224106
虎尾攝影棚	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 88 號	05-6224106
土庫攝影棚	雲林縣土庫鎮埤腳里 34-2 號	05-5529168

(三)公司沿革：

時 間	重 要 紀 事
民國 85	7 月成立「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霹靂衛星台電視廣播節目之業務。 成立霹靂官方網站。
民國 87	應邀於國家戲劇院演出『狼城疑雲』，首創布袋戲登上國家戲劇院之記錄。
民國 88	因應國際市場及電影事業開拓設立「巨邦國際行銷公司」，積極推展肖像授權 業務及劇集周邊商品研發。 拍攝新戲『天子傳奇』、『火爆球王』。
民國 89	8 月「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上映，結合傳統藝術與數位動畫，獲頒新聞局 「票房第一」輔導金獎勵。 設立「創世者網路公司」，將霹靂的經營觸角伸向網路資訊產業。
民國 90	電影『聖石傳說』於中國大陸公開上片發行，成為首部取得正式電影進口配 額之台灣電影。
民國 91	電影『聖石傳說』在亞洲地區(日本、韓國)上映。 霹靂網路商品館啟動上線，正式邁入電子商務的經營。 取得行政院新聞局頒發「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執照」。
民國 92	霹靂衛星電視台自製節目「超級霹靂會」首播。
民國 93	霹靂相關周邊商品進駐全台 7-11 超商販售。
民國 94	第一家直營店「霹靂蘭陽精品館」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正式開幕。
民國 95	2 月，『霹靂英雄榜之爭王記』於美國卡通頻道(cartoon network)播映，首部登 上全美電視網之台灣自製戲劇節目。 霹靂榮登新聞局主辦『台灣意象』票選冠軍。
民國 96	與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首波「霹靂全家 Q 版公仔」 南部地區成立高雄直營店，「霹靂高雄旗艦店」開幕。
民國 98	全面轉換影音通路，首度在全家便利商店發行最新劇集。
民國 99	『霹靂震寰宇之龍戰八荒』於 in89 豪華數位影院舉辦數位劇場版首映會

- 高雄衛武營首次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英雄交響夢。
霹靂受邀參展 2010 中國國際動漫節。
霹靂受邀參加 2010 台北上海雙城文創博覽會。
霹靂受邀參加第四屆杭州新星杯頒獎典禮。
受邀參與高雄市政府夢時代「Open Your Dream」跨年音樂會演出。
- 民國 100 桃園國際機場二航廈霹靂主題候機室啟用。
與北京網尚聯手合作霹靂皇城之「i movie 霹靂北京影展」。
與杭州翻翻動漫文化藝術公司聯合攝製偶動畫電視劇『梁祝之西湖蝶夢』。
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曲藝館推出「霹靂 3D 新視界」體驗劇場。
霹靂電影『聖石傳說』受邀於紐約 BAM 影展播映。
霹靂多媒體榮獲「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
霹靂受邀參加「BCWW 韓國國際電視影像展」。
與經濟部工業局合作簽訂「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躍進計畫」拍攝 3D 布袋戲電影。
於高雄衛武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魔幻交響詩。
投資設立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併購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1 霹靂受邀參加「2012 中國國際動漫節」。
成立「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開拍首部 3D 布袋戲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霹靂國際多媒體榮獲「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
- 民國 102 霹靂劇集於全台 7-ELEVEN 發行上市。
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核准股票興櫃掛牌交易。
台北華山藝文特區舉辦布袋戲藝術大展。
- 民國 103 高雄駁二特區舉辦霹靂奇幻武俠世界布袋戲藝術大展。
10 月 7 日股票上櫃。
- 民國 104 首部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正式上映。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週轉主要係以自有資金為主，利息支出金額微小，未重大影響本公司獲利情形，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02 年度兌換利益為 2,807 仟元佔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 1.46%及 1.31%，103 年兌換利益為 7,198 仟元佔營業損失及稅前純損比率分別為(6.50)%及(8.35)%。本公司營運主體所在地為台灣，進貨及銷貨之主要客戶皆以台灣市場

為主，銷貨收入主要為劇集發行、系統與廣告、商品銷售及各項授權收入等，除少部分周邊商品外銷大陸地區及視頻授權金係以人民幣計價外，其餘皆以新台幣為計價單位，且外銷占營收比重未及 0.5%，故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影響不大，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產生之兌換損益主要來自美金等外幣存款之評價損益。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對於匯率的走勢，本公司隨時搜集掌握市場資訊，並採取具體因應措施，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 103 年 2 月消費者物價總指數為 102.85%，與去年同期比較年增率為(0.05)%，顯見國內通貨膨脹之情形控制得宜，物價指數相對穩定，更無通貨膨脹之問題，因此對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目前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發展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為發展前提，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辦理。本公司 104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各式劇集系列為劇本創作、口白及音樂錄製、角色人物造形及道具場景製作、影片拍攝、特效及動畫等影片製作之原創偶動話劇集製作及發行公司。「劇本(Script)」係本公司一切原創產品之源，在以「劇本(Script)」為創作基礎下，進而構思創造、設計符合劇本需求之各式人物角色、口白設計、道具與場景等一連串之設計創作架構。

為因應 3D 娛樂之新世代來臨，本公司運用 3D 新技術為台灣傳統文化開創新路，投資相關軟硬體之各項建置工作，已購買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拍攝設備，建立 3D 專用之虛擬攝影棚，同時投入人力研究專屬之 3D 技術。另成立特殊攝影團隊，專門負責節目片頭立體場景之拍攝，硬體設備持續汰舊換新，電視節目之畫質從 SD 提升至 HD 高畫質。本公司無論在劇本、剪接、運鏡及特效等各方面，都凌駕一般電視劇之製作水平與成本，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每年投入劇集創作與動畫技術研發的支出逐年增加，並持續創作新劇集與開發周邊商品，增加並維持本公司在偶動畫市場上的領先地位，本公司將不

斷持續的投入各項產品之研發。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令變動情形，以充份掌握外在資訊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近年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與環保等項目，本公司將以法制為基礎，逐步以穩健且彈性之因應作法來提升公司治理層面。商標權方面，數百項種類之周邊商品及肖像授權已於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地區申請註冊；著作權方面，依台灣著作權法之規定，本國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毋須辦理註冊登記，僅需保存創作資料即可保障著作權，以作為受侵權時為自我防禦之依據；惟採登記主義之地區，本公司亦已針對潛在或未來發行據點如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地區申請著作權登記，以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變化之趨勢，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技術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著作及商標權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的影響，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技術研究發展與經營，信譽卓著，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效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建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建廠房。101 年度改建土庫埤腳攝影棚主要係為偶動畫電影影片之拍攝及製作，以及因應原有劇集影片市場之長期需求而增建，故短期內攝影棚之產能係仍將處於滿載的狀況，尚不致於有閒置產能之風險產生。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

其餘如公仔系列等周邊商品，其進貨之供應商皆為配合多年之廠商，彼此間均已建立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與默契。同時為避免進貨過度集中風險，本公司對供應商除了建立廠商考核制度定期評估外，亦會有達二家以上之多個同質性廠商來提供進貨，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劇集節目及電影之製作與發行、電視節目之供應、周邊商品製作與銷售及劇集著作授權等相關業務。銷售客戶主要銷售客戶群係以霹

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之銷售通路與授權之對象為主，對象範圍涵蓋產品批發零售商、便利超商以及實體通路之加盟店等各類型，多角化經營理念，銷售客戶群廣泛，其中 102 年起積極開發 DVD 劇集系列之通路，透過拓展國內超商通路進行劇集之推廣，降低對單一銷貨對象之比重。本公司除持續創作與產製，使能穩定提供各式劇集與偶劇之產出，並憑藉深耕智財領域之深厚實力，建立一源多用之行銷策略，發展霹靂 DVD 劇集及原聲帶之製作發行、霹靂系列周邊商品、平面出版品、霹靂會員網及電影事業等多項業務。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皆對本公司深具信心，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處分本公司之股票，係為本公司未來申請上櫃時需符合法令股權分散之規定及為落實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發展計畫、人才之留任所需；且本公司積極建立專業管理制度，持續維護投資人關係，因此即使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對本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為維護本公司自行創作之各項著作權益，致力於非法盜版行為之取締，此取締所產生之訴訟利益對股東權益應屬正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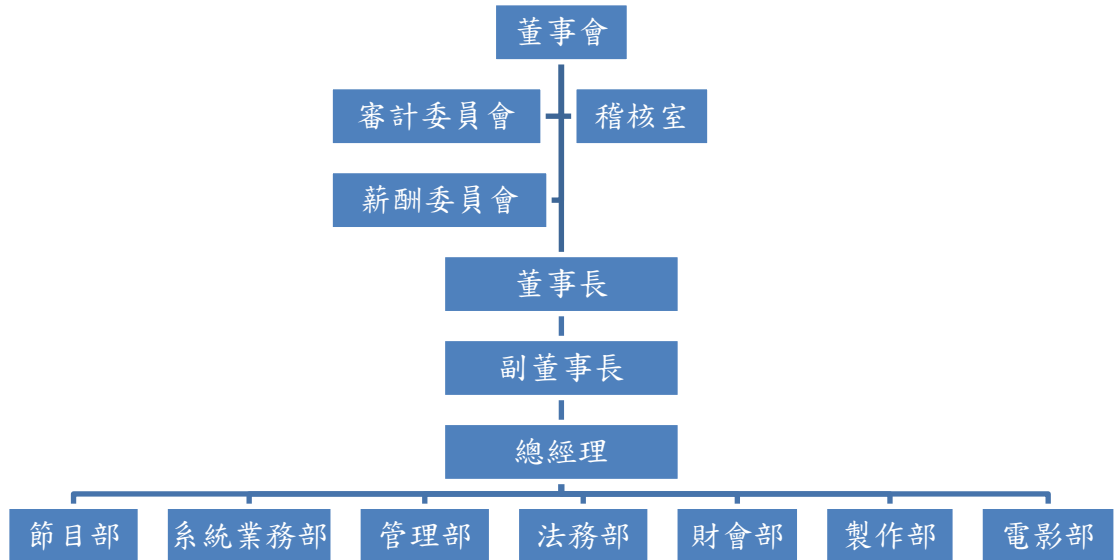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公司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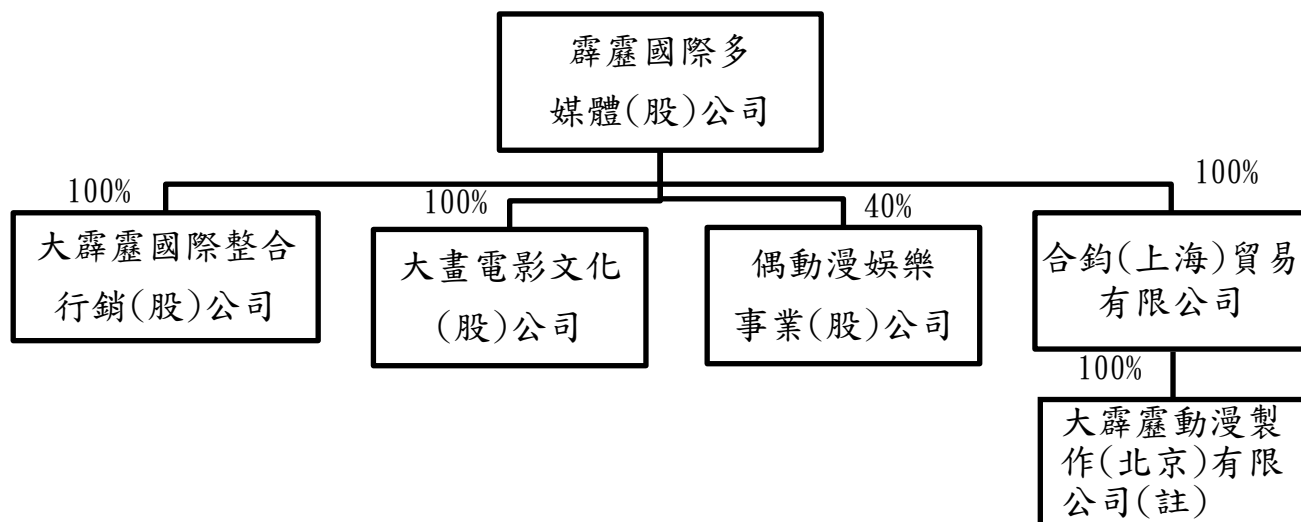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要工作職掌
稽核室	1.各項營業活動、作業流程年度稽核計畫擬定。 2.執行各項稽核計畫。 3.內部控制制度執行與改善建議。 4.提供管理階層相關分析與報告。
總經理室	1. 公司整體營運與決策管理。 2. 企業經營環境分析與策略研擬。 3. 跨部門專案計畫決策。
節目部	節目企劃、製作及衛星台管理。
系統業務部	1.頻道規劃。 2.洽談節目播送相關事宜。 3.市調資料管理、分析研究。
管理部	1.人力資源規劃及管理。 2.薪工福利之規劃與執行。 3.人才培育制度之建立與執行。 4.固定資產管理。 5.總務庶務之維護。 6.資通安全維護。
法務部	1.各類合約、文件之草擬、審核、風險控管與檔案管理。 2.訴訟與非訴訟案件處理。
財會部	配合公司營運策略，規劃財務結構，執行各項財務、會計之作業項目。
製作部	劇集製作。
電影部	電影研發及拍攝製作。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註：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關係	關係企業 持有本公司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持股 比例	持有 股份	投資 金額	持股 比例	持有 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100%	6,000	88,195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100%	6,000	60,000
偶 動 漫 娛 樂 事 業 (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40%	16,000	160,000
合鈞(上海)貿易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100%	(註 1)	13,239 (USD 400,000)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 京)有限公司(註 2)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	100%	(註 1)	2,956 (RMB 600,000)

註 1：係有限公司，並無股份。

註 2：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4 年 4 月 26 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文章	85/7/2	1,780,000	4.06%	975,000	2.22%	-	-	1. 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6.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7.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董事長	黃文擇	兄弟	-
副董事長兼虎尾分公司總經理	黃文擇	85/7/2	1,780,000	4.06%	975,000	2.22%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1.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監事 5.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6.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文章	兄弟	-
副總經理	陳義方	101/2/1	24,000	0.05%	-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企管碩士 3.霹靂國際多媒體董事長特助暨財務主管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4.仁美環境工程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5.龍谷觀光事業總經理特助暨財務主管					
副總經理	黃文姬	101/2/1	4,000	0.01%	-	-	-	-	1.輔仁大學英國文學系 2.新唐城有線及新雙和有線電視公司節目部主管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經理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財務長	郭宗霖	101/6/12	5,000	0.01%	-	-	-	-	1.中興法商(台北)經濟系學士 2.東吳大學會研所碩士 3.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無	無	無	無	-
稽核主管	邱明潔(註 1)	101/8/20	-	-	-	-	-	-	1.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無	無	無	無	-
財會部協理	廖怡婷(註 2)	102/10/1	-	-	-	-	-	-	1.台大農業經濟學系學士 2.文化大學會研所碩士 3.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襄理 4.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
廠長	李宗漢(註 3)	103/4/23	5,000	0.01%					1.醒吾技術學院企管系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3 巨邦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協理	楊世偉(註 4)	104/4/16	-	-					1.萬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2.首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經理 3.中環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專員	無	無	無	無	

註 1：民國 104 年 04 月 30 日，稽核主管邱明潔去職。

註 2：民國 102 年 10 月 1 日，自經理晉升為協理。

註 3：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自特助晉升為廠長。

註 4：民國 104 年 4 月 16 日到職。

(四)董事：

1.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4 年 4 月 26 日

職 稱	姓 名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94.02.04	102.05.31	3 年	3,000,000	7.69%	3,020,000	6.88%	-	-	-	-	-	-	-	-	-
代表人	黃文章	102.05.31	102.05.31	3 年	3,475,000	8.91%	1,780,000	4.06%	975,000	2.22%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 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副董事長 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 有限公司董事 6.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7.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副董 事長	黃文擇	兄弟
董事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註 1)	102.05.31	102.05.31	3 年	3,000,000	7.69%	3,020,000	6.88%	-	-	-	-	-	-	-	-	-
代表人	黃文擇	102.05.31	102.05.31	3 年	3,475,000	8.91%	1,780,000	4.06%	975,000	2.22%	-	-	1. 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 理科 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 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 限公司副董事長兼虎尾 分公司總經理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文章	兄弟

職 稱	姓 名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監事 6.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7.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謝健南(註 2)	102.11.28	102.11.28	3 年	-	-	-	-	-	-	-	-	1.中原大學企管系學士 2.統一超商策略長 3.博客來董事長/總經理 4. COLD STONE/Afternoon Tea 總經理 5.統一超商副總經理暨營運長 6.Gourmet Master Co. Ltd. 總經理	開曼美食達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顧問	無	無	無
董事	林惠萍(註 2)	102.11.28	102.11.28	3 年	-	-	-	-	-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紐約市立大學布魯克分校 MBA 3.富邦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4.大華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沈大白(註 2)	102.11.28	102.11.28	3 年	-	-	-	-	-	-	-	-	1.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碩士 2.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學博士 3.東吳大學會計系教授 4.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1.東吳大學商學院研究發展中心執行長兼風險管理研究中心主任 2.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評價準則委員 3.亞太財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5.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吳明德(註 2)	102.11.28	102.11.28	3 年	-	-	-	-	-	-	-	-	1.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系學士 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 3.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 4.中國科技大學講師 5.中國科技大學副教授	1.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副教授 2.財團法人中華民俗藝術基金會董事兼執行長	-	-	-
獨立董事	詹昭鏗(註 2)	102.11.28	102.11.28	3 年	5,000	0.01%	5,000	0.01%	-	-	-	-	1.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學士 2.台北關稅局副局長 3.台中關稅局局長 4.台北關稅局局長	-	無	無	無

註 1：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法人監察人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股東常會改選為董事。

註 2: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選任為董事、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亮勛 90%、黃文章 5%、劉麗惠 5%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90%、黃文擇 5%、蔡融涓 5%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4 年 3 月 31 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董 事 或 監 事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文章			V							V		V		-
黃文擇			V							V		V		-
謝健南			V	V	V	V	V	V	V	V	V	V		-
林惠萍			V	V	V	V	V	V	V	V	V	V	V	-
沈大白	V		V	V	V	V	V	V	V	V	V	V		-
吳明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詹昭銀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3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 投資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黃文章(註 1)	344	344						1.8%	1.8%	11,520	11,520												62.09%	62.09%	無
副董事長 兼虎尾分 公司總經理	黃文擇(註 1)																									
董事	謝健南(註 2)																									
董事	林惠萍(註 2)																									
獨立董事	沈大白(註 2)																									
獨立董事	吳明德(註 2)																									
獨立董事	詹昭鑑(註 2)																									

註 1：原係以個人身份擔任董事，102 年 5 月 31 改以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

註 2：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選任為董事、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黃文章 黃文擇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鏹	黃文章 黃文擇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鏹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鏹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鏹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文章 黃文擇	黃文章 黃文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最近年度（103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最近年度（103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 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黃文章	15,368	15,368	-	-	-	-	150	-	150	81.22%	81.22%	-	-	-	-	無	
虎尾分公司總經理	黃文擇																	
副總經理	陳義方																	
副總經理	黃文姬																	
財務長	郭宗霖																	
廠長	李宗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義方、黃文姬、郭宗霖、李宗漢	陳義方、黃文姬、郭宗霖、李宗漢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黃文章、黃文擇	黃文章、黃文擇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6 人	6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文章	-	176	176	0.92%
	虎尾分公司總經理	黃文擇				
	副總經理	陳義方				
	副總經理	黃文姬				
	財務長	郭宗霖				
	廠長(註 1)	李宗漢				
	財會部協理(註 2)	廖怡婷				
	管理部協理(註 3)	鄭名傑				

註 1：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自特助晉升為廠長。

註 2：民國 102 年 10 月 1 日，自經理晉升為協理。

註 3：民國 103 年 5 月 16 日到職，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去職。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金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例(%)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金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例(%)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11,870	6.58	12,230	6.78	11,864	62.09%	11,864	62.09%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731	9.83	18,091	10.03	15,518	81.22%	15,518	81.22%

註：上表金額係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之酬金合計數。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除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3)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4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外在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3,880,000	16,120,000	60,000,000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變動之情形：

104 年 4 月 26 日；單位：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85.07	10,000	0.8	8,000	0.8	8,000	設立登記資本	無	註一
86.09	10,000	4.5	45,000	4.5	4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二
86.12	10,000	0.8	8,000	0.8	8,000	減資	無	註三
88.08	10,000	5	50,000	5	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四
89.08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五
89.12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六
101.02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七
102.02	10	60,000	600,000	39,000	390,000	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註八
103.10	10	60,000	600,000	43,880	438,800	現金增資 48,800 仟元	無	註九

註一：府(85)建三字第 192159 號

註二：府(86)建三字第 237462 號

註三：府(86)建三字第 270667 號

註四：經(88)中字第 658228 號

註五：經(89)商字第 089129744 號

註六：經(089)商字第 089147378 號

註七：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5310 號

註八：府產業商字第 10190573430 號

註九：府產業商字第 1038927551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	2	29	7	3,753	3,791
持 有 股 數	-	1,920,000	15,832,000	869,000	25,259,000	43,880,000
持 股 比 例	-	4.38%	36.08%	1.98%	57.56%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4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999	212	28,098	0.06%
1,000-5,000	3,204	5,422,560	12.36%
5,001-10,000	209	1,593,342	3.63%
10,001-15,000	56	710,000	1.62%
15,001-20,000	36	657,000	1.50%
20,001-30,000	25	643,000	1.47%
30,001-40,000	7	242,000	0.55%
40,001-50,000	5	231,000	0.53%
50,001-100,000	10	813,000	1.85%
100,001-200,000	5	727,000	1.66%
200,001-400,000	4	1,204,000	2.74%
400,001-600,000	1	502,000	1.14%
600,001-800,000	2	1,437,000	3.27%
800,001-1,000,000	3	2,947,000	6.72%
1,000,001 股以上	12	26,723,000	60.90%
合計	3,791	43,88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列明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9,000	7.20%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9,000	7.20%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88%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88%
黃滙峰	2,073,000	4.72%
黃亮勛	2,071,000	4.72%
黃政齊	2,035,000	4.64%
黃政嘉	2,033,000	4.63%
黃文章	1,780,000	4.06%
黃文擇	1,780,000	4.0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曾於103 年10 月辦理現金增資4,88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 元，發行價格新台幣150 元，保留新股總額百分之十由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原股東皆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供辦理上櫃前之公開承銷。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總經理	黃文章(註 1)	(1,695,000)	-	-	-	-	-
副董事長	黃文擇(註 1)	(1,695,000)	-	-	-	-	800,000
董事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	-	20,000	-	-	-
董事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	-	20,000	-	-	-
獨立董事	詹昭鑲(註 2)	-	-	-	-	-	-
副總經理	陳義方(註 3)	-	-	8,000	-	(9,000)	-
副總經理	黃文姬	-	-	(21,000)	-	-	-
財務長	郭宗霖(註 3)	-	-	(11,000)	-	(15,000)	-
協理	廖怡婷(註 4)	-	-	(9,000)	-	-	-
協理	鄭名傑(註 5)	-	-	5,000	-	-	-
廠長	李宗漢(註 6)	-	-	5,000	-	-	-

註 1：董事黃文章先生及黃文擇先生，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分別由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指派。

註 2：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經股東臨時會選任為獨立董事。

註 3：董事陳義方先生及郭宗霖先生，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就任。並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補選新董事而辭任。

註 4：民國 102 年 10 月 1 日，自經理晉升為協理。

註 5：民國 103 年 5 月 16 日到職，104 年 3 月 31 日離職。

註 6：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自特助晉升為廠長。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黃文章	1,780,000	4.06%	975,000	2.22%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麗惠 黃文擇 黃亮勛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長 配偶 兄弟 父子 父女	
黃文擇	1,780,000	4.06%	975,000	2.22%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融涓 黃文章 黃滙峰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長 配偶 兄弟 父子 父女	
黃亮勛	2,071,000	4.72%	-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劉麗惠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妹	
黃政嘉	2,033,000	4.63%	-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劉麗惠 黃亮勛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兄妹	
黃滙峰	2,073,000	4.72%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擇 蔡融涓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妹	
黃政齊	2,035,000	4.64%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擇 蔡融涓 黃滙峰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兄妹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88%	-	-	-	-	黃文章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文章	3,020,000	6.88%	-	-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麗惠 黃文擇 黃亮勛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 配偶 兄弟 父子 父女	

姓 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正典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3,159,000	7.20%	-	-	-	-	黃政嘉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政嘉	3,159,000	7.20%	-	-	-	-	正典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劉麗惠 黃亮勳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兄妹	
日冠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3,159,000	7.20%	-	-	-	-	黃政齊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政齊	3,159,000	7.20%	-	-	-	-	日冠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黃文擇 蔡融涓 黃滙峰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兄妹	
世茂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88%	-	-	-	-	黃文擇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文擇	3,020,000	6.88%	-	-	-	-	世茂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蔡融涓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妹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163	145
	最 低		84.5	80.8
	平 均		120.42	115.8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9.69	31.47	31.94
	分 配 後	16.19	註 7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9,000 仟股	40,190 仟股	43,880 仟股
	每 股 盈 餘	4.63	0.48	0.47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50	1.4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250.88	-
	本 利 比		86.0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1.16%	-

註 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 61,432 仟元(每股配發 1.4 元)，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係分配現金股利，對公司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以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以往年度實際發放數等因素，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截至 103 年底之可供分配盈餘為 67,328 仟元，經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計新台幣 61,432 仟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344 仟元；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345 仟元，本案尚未經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惟若嗣後股東常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費用化，故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對每股盈餘之設算並無影響。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3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其中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3,341 仟元及 350 仟元，與 102 年度帳列估計數分別高估 82 仟元及 0 仟元，主要係估計差異，業已調整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及電影片等各式影片之拍攝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劇集周邊商品之開發、製作與銷售及劇集著作之各項授權業務等。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產品項目	102 年度(合併)		103 年度(合併)	
	收入淨額	比重(%)	收入淨額	比重(%)
劇集發行收入	364,747	63	350,615	54
商品銷售收入	98,757	17	119,281	18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060	10	60,150	9
展覽活動收入	6,216	1	58,389	9
授權收入	25,396	5	41,377	6
其他	19,760	5	24,852	4
營業收入總計	574,936	100	654,664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劇集發行收入、周邊商品銷售收入、霹靂電視台之系統與廣告收入、展覽活動收入及各項授權收入等，茲說明如下：



A.劇集發行

本公司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建置總面積約萬坪之布袋戲製作攝影棚，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及審片等，縝密分工之一條龍式劇集製作流程，所投入的資金與人力係皆高於一般電視劇製作之水平與投資，除歷年來持續不斷累積的劇集創作、拍攝及製作經驗外，本公司更是使用最先進之拍攝設備及製作技術來製作出高畫質高水準之劇集影片，使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呈現出高品質的國際水準。

民國 98 年起，本公司劇集發行的通路模式改變，與全國分店家數約 2,800 多家之連鎖超商-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霹靂劇集的租售服務，首創在連鎖超商通路發行劇集之先趨。於民國 102 年初，又再加入了全國分店家數約 4,800 多家之 7-11 統一超商，多元的發行通路大幅增加 DVD 劇集銷售通路之密度與廣度，使消費者購買霹靂 DVD 劇集更為便利。

B.周邊商品

在霹靂周邊商品種類中，與電視版戲偶相同比例大小的霹靂大木偶深受戲迷喜愛，大木偶傳神的臉部表情、精緻純手工縫製的服飾配件，兼具收藏性及把玩性的價值，在許多戲偶收藏家的眼裡視為必收藏之精品，爭相購買收藏。另為滿足不同客層的需求，本公司依照實際戲偶比例縮小分別製作「18 吋」及「12 吋戲偶」，能充分展現電視版戲偶之原有風格與特色。同時，因戲迷喜愛收藏劇中角色所使用的兵器，本公司將劇中實際使用的兵器，依原尺寸等比例縮小，以純手工方式打造，並採用鋅合金材質製作出精緻且手工細膩的縮小版兵器，為「兵器大觀系列」，可便於消費者購買收藏。

另一深受消費者喜愛的周邊商品為各種造型的霹靂戲偶公仔系列與武器名鑑系列。本公司將霹靂戲偶人物的動作、型態、特色、表情、配件及劇中戲偶所使用的武器等，以深受大眾歡迎的動漫風格製作出各種形式的公仔與武器名鑑系列等周邊商品供消費者購買與收藏。

同時，本公司搭配霹靂劇集將劇中角色商品化，開發角色劇照、人物撲克牌、餐墊、海報、文具用品、玩具禮品、印刷商品、服飾配件、電子產品、書籍、雜誌、木偶、海報、影音 DVD、劇集原聲帶、馬克杯及紀念品等周邊商品，讓戲迷在觀看布袋戲之餘，也能收藏心中喜愛的角色。本公司在未來開發產品上，將朝更高品質、精緻化的目標前進，以更多元化的設計風格呈現霹靂獨有之周邊商品。

本公司的各式周邊商品可於霹靂官方網站、Yahoo 超級商城、7-net 雲端購物中心等網際網路，或是北、中、南之直營店及加盟店等實體店面，以及全家與 7-11 等便利通路購得。

C. 霹靂電視台之系統及廣告

「霹靂台灣台」的台灣有線電視收視戶普及率達 100%，本公司以傳承發揚台灣本土文化為創台宗旨經營「霹靂台灣台」，該頻道除展現對本土戲曲、民俗文化深度關懷外，亦針對觀眾族群屬性的不同，規劃綜藝娛樂、資訊、戲劇、電影等多元節目，以更加充實本頻道之節目內容，並滿足觀眾不同的需求。本公司電視台的經營理念及頻道特色分述如下：

(A)以發揚本土文化為出發

長期關注本土文化，關懷台灣這片土地的人、情、事、生命，期待藉由媒體無遠弗界的散佈，將台灣本土藝術的種子，傳達給位在這片土地的每一位觀眾。

(B)以「傳統」為基礎，呈現台灣多樣風貌

以「傳統」為基礎，卻不拘泥於傳統，期望保留傳統的根，開出現代的果，保存傳統的精神與生命，但不以傳統的框架侷限，創新出符合現代人的視覺風貌，吸引更多人認同傳統，如：「霹靂原創偶動畫」便是典型的例子，使布袋戲文化，廣為現代知識份子與年輕族群接受並喜愛，甚至受邀至國家劇院演出，正是霹靂繼承傳統，開創新局的精神。

(C)提供民俗戲曲一個表演的空間

民俗戲曲在電視媒體的受關注度比不上其他西片、綜藝及連續劇。但是「霹靂台灣台」願意提供一個表演的空間，期望台灣民俗戲曲文化的精神能藉由電視媒體的傳播而綿延持續。本土藝術表演者與工作者能有發揮的空間。

(D)紀錄民間各類本土藝術表演

在台灣各地不乏許多高水準的本土藝術表演者，於不同地區進行各類表演，這些演出實具有記錄價值，但目前媒體主流對這類的藝術表演顯然較不重視，霹靂台灣台一本對台灣本土文化發展的關懷，願意投入對本土藝術表演者的紀錄，讓閱聽人得以一窺各類台灣本土藝術之美。

(E)展現台灣母語文化的新生命

霹靂台灣台期望以媒體的力量，呈現出台灣母語之美，經由俚語介紹、布袋戲、閩南語發音的戲劇演出，使台灣母語有表達的舞臺，讓觀眾有更多的機會接觸學習台灣母語，從而體會台灣母語之美。

D.展覽活動

霹靂在偶劇展演史上，屢屢有意想不到的創新，不斷運用新的數位科技，例如浮空投影、互動式多媒體、3D 投影等不斷地在新的媒體平台演繹，成為新世代所謂的「新類型偶動畫」來行銷全球，拓展出更寬廣的大陸及國際市場。為使各地戲迷觀眾，能體驗認識台灣掌中文化演變及霹靂創新求變的歷史軌跡，本公司自民國 102 年底至民國 103 年度於台北與高雄二地舉辦大型售票偶展，展出歷年來累積的數百尊戲偶，從服裝、造型、兵器到大型場

景，民眾除可以認識布袋戲從野台到電視台，甚至發展到電影版的演變外，也能體會霹靂試圖構築出的俠情江湖。

E.授權業務

本公司之授權業務範圍遍及日常生活的各項食衣育樂，例如：代言英特爾雙核心處理器廣告；與智冠科技、第三波資訊、大宇資訊等資訊業者合作開發以布袋戲為主題的電腦與線上遊戲；與全家及統一超商等大型通路商合作推出霹靂 Q 版公仔系列、霹靂激鬥公仔及武器名鑑系列公仔；授權香港歷史悠久的知名餅舖—奇華餅家，推出霹靂月餅；與星坊酒業合作推出霹靂系列的薄酒菜新酒；授權國內發卡量最大的悠遊卡公司，推出霹靂肖像悠遊卡、造型卡套及造型悠遊卡等系列商品；與國內專業的音樂創作者，為霹靂原創偶動畫中主要角色、場景、橋段量身訂做主題歌曲及配樂，並發行劇集原聲帶；此外，更是在桃園中正機場設計專屬台灣意象代表的霹靂原創偶動畫主題候機室。

F.其他

本公司為服務戲迷與消費者，不但成立霹靂會，定期發行霹靂會月刊；同時亦不定期舉辦各式大型專案活動讓消，例如：具有浮空投影、體感互動、實境互動、3D 裸眼立體顯示技術之各項跨界展演活動；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之大型交響音樂會。自民國 97 年起，亦開始與宜蘭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合作，於每年暑假舉辦各類型主題偶展，從「縱橫霹靂戰爭史展覽」、「霹靂創世紀特展」、「霹靂 3D 立體劇院」及「霹靂 3D 立體劇院之梵天祭」等各式偶展。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3D 偶動畫電影

本公司鉅資拍攝全世界第一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於民國 89 年春節時期在全台多家戲院聯映，成為當時台灣千禧年最賣座國片，而這部電影更將台灣布袋戲的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聖石傳說」的成功，讓霹靂系列布袋戲成為本世紀最深具潛力的東方色彩題材。全球 3D 影視潮流方興未艾，故本公司於近年來更是率先投入 3D 偶動畫拍攝技術的研究，拍攝全球首部之 3D 偶動畫電影，以全新的 3D 視覺和東方奇幻題材，創造新議題、突破海外市場。

B.邁向數位內容及行動化多媒體時代

智慧型行動裝置的興盛為全球數位內容業者開啟更多元的發揮舞台，經濟部將行動裝置數位內容列為近 5 年積極推動的新興產業，並已成立 APP 創意園區，產官學者紛紛攜手加入並建構完善的產業發展環境，數位內容人才將透過 APP 躍身為職場明日之星。

本公司目前積極朝向數位增值內容服務發展，舉辦手機圖貼及 APP 遊戲等設計比賽，希冀以校園競賽的方式，鼓勵創意思維多元發展，促進各校設計創意交流，進而提升社會大眾對數位增值內容及 APP 行動遊戲創意設計價值的重視，並加入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元素，深入設計領域培育專業遊戲創作人才，提供設計新秀交流的創作舞台，並發掘具潛力與志趣的設計人才。此外，本公

司並結合國內電信業者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加值應用，甚至數位音樂、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的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以因應數位化時代的潮流。本公司期望未來能以數位科技連結文化、藝術及創意動能，開創霹靂新視界。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全球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2014 年隨著全球景氣復甦、新興市場生活水準提升，又各國積極推動文創產業發展，以及在數位化趨勢帶動網路電視、影音串流、數位廣告等文創產業成長動能強勁下，估計全球文化創意產業整體市場規模達 11,235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4.73%。隨著全球經濟復甦，且因新興市場生活水準提升，對於各種媒體和休閒娛樂上的支出逐漸增加，又加上各國積極推動文化創意產業以提升國家軟實力下，促使全球文化創意產業景氣持續成長，故根據 PricewaterhouseCoopers 機構估計，2014 年全球文化創意產業整體市場規模達 11,235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4.73%，且主要成長動能來自部分文創細項產業轉型數位化經營模式，挹注銷售表現，顯示 2014 年全球文創產業持續蓬勃發展，且朝向數位化發展已是必要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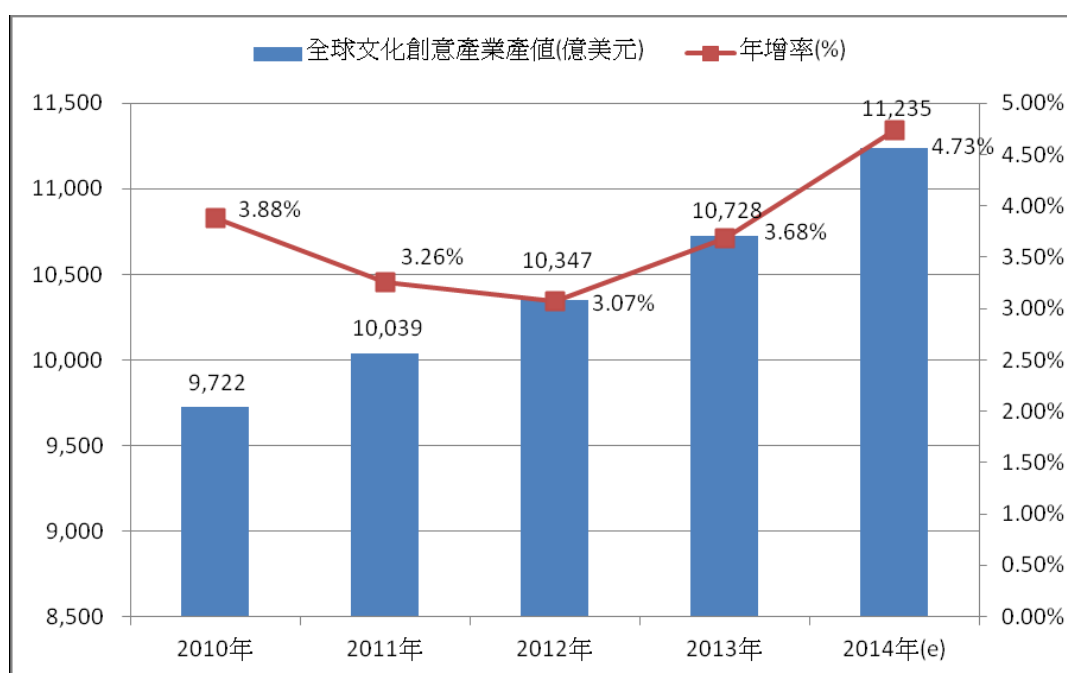
進一步觀察各細項產業市場規模變化趨勢(詳附圖)，2014 年廣告業為市場規模成長動能最為強勁的產業，主要係因全球經濟回溫，有助於提升消費者消費意願，又 2014 年冬季奧運、巴西世界足球賽以及韓國仁川亞運等國際型運動賽事陸續展開，吸引企業擴大廣告投放量，又加上在全球網路用戶數持續攀升，且在網路電視、線上串流影音平台、手機 APP 等新興媒體崛起下，帶動網路廣告與行動廣告市場規模大幅提升，故估計 2014 年全球廣告業市場規模年增率達 11.48%，成長動能達一成以上。

而在電視業與電影業方面，儘管 2014 年歐美等成熟國家透過傳統電視收看節目之需求逐漸降低，且在連網環境愈趨友善下，民眾對於傳統租片銷售服務需求持日益降低，然而受惠於新興的網路電視、影音串流等新興服務模式興起，且中國、美國等影音串流業者積極拓展市場，包括美國 Netflix 2014 年陸續進軍德國、法國等國家，而中國的愛奇藝於 2014 年 8 月推出的自製劇《不可思議的夏天》亦成功打入日本電視台與美國影音網站，帶動影音串流平台訂戶數與廣告量大幅增加，促進全球電視業市場規模持續成長；而在電影業方面，儘管傳統的租片銷售服務持續疲弱，然 2014 年陸續上映的《變形金剛 4》、《星際異攻隊》以及《黑魔女：沉睡魔咒》等多部電影全球票房均有不錯表現，又加上拉丁地區及亞太地區觀影人口大幅成長，拉升全球電影票房表現，特別在中國市場方面，受惠於當地政府推動以及在業者積極投入影院興建下，帶動其戲院票房、戲院廣告等收入大幅成長，故估計 2014 年全球電影業市場

規模年增率為 2.61%。

至於在唱片音樂業方面，儘管 2014 年全球實體唱片市場需求持續疲弱，然而在 Spotify 等數位音樂服務帶動，以及演唱會和周邊服務的刺激下，2014 年其市場規模仍微幅成長 1.61%；而在出版業方面，2014 年不論是消費性雜誌、報紙或是圖書，近年來在電子書、線上閱讀等模式興起，實體出版品之發行數量呈現低迷態勢，惟在數位出版規模持續成長，且美國等部分市場對於兒童、青少年圖書等類型之實體書籍仍有一定需求下，估計 2014 年全球出版業市場規模與 2013 年持平，成長動能有限。

全球文創產業市場規模變化趨勢



注：出版業不涵蓋企業對企業出版。

資料來源：PricewaterhouseCoopers、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4.11)。

探究亞洲主要國家 2014 年文化創意產業政策與發展趨勢如下，首先在韓國方面，為鼓勵當地民眾參與文化活動，2014 年韓國政府針對低收入戶民眾發放「文化享樂卡」，提供文博機構的票價減免優惠，且將每個月最後一周的星期三設定為「韓國文化日」，全國公立文博機構於當日需提供系列藝文活動與相關優惠，可望帶動當地藝文風氣興盛，此外，隨著中國電影產業商機浮現，2014 年 7 月韓國與中國正式簽署《中韓電影合拍協議》，可望藉由合拍片的模式，不再受到進口片配額等限制，有利於韓國電影進軍中國市場。

而在日本方面，2014 年日本持續進行文化產業的保護與強化，包括積極向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爭取將國內富岡製絲廠、長崎教堂群等地區列為世界遺產，而「酷日本」戰略亦持續將日本文化輸往海外市場，例如 2014 年於巴黎、米蘭等地區宣揚日本和食文化，而日本電視業者也積極拓展海外市

場，包括《進擊的巨人》動漫 2014 年 5 月於北美市場首播，而朝日電視亦與美國迪士尼簽訂協議，於迪士尼 XD 頻道上開播英文版《哆啦 A 夢》動畫節目，可望持續帶動日本文創產業海外出口表現。

在中國方面，2014 年該國為加快文創產業發展，陸續推動許多政策變革，其中最受市場關注的為透過金融協助文創產業發展的相關政策，由於中國過去金融政策協助的對象主要以成熟、經營模式穩定、經濟效益較好的文創廠商為主，故 2014 年中國政府頒布了《關於深入推進文化金融合作的意見》，包括運用統貸平台、集合授信，以及發展文化類小額貸款公司等方式，增加對於中小型、微型文創業主之金融支持，可望改善當地文創業主融資困難等問題。

B.我國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2014 年受惠於我國經濟明顯回溫、就業問題改善，帶動民眾消費意願提升，又加上隨著民眾愈趨重視休閒娛樂，且在國人生活品味和文化素質逐漸提升下，除了對於藝文表演、電影欣賞等活動之參與頻率增加之外，對於文創設計商品、藝術品的購買需求亦持續提升，可望帶動本產業銷售表現。

而受惠於數位匯流、多頻一雲等趨勢來臨，且 2014 年我國電信業者正式商轉 4G 服務，帶動部分文創業主積極轉型、朝向數位化經營模式發展，包括 2014 年得利影音等傳統影音發行業者跨足數位影音平台、東森與 TVBS 等電視頻道業者積極開發布局手機 App，以提高節目收視率與廣告收入，帶動業者多元營收表現。此外，網際網路的普及也帶動我國募資平台興起，包括 2013 年國內第一個專為音樂、電影、出版品等文創產品成立的《OPUSGOGO》文創作品募資平台成立，而 2014 年 10 月聯合報系旗下《有設計 uDesign》平台亦增設募資預購區，可望提供文創業主進行籌資、宣傳，增加商品化機會，帶動實質銷售表現。

另外，2014 年在政府與產業界共同推動文創發展下，積極打造有利文創產業發展的友善環境，包括 2014 年部分創意街區、文化創意聚落開放空間供文創工作者申請，做為展示、交流及營運用途，而 2014 年國內百貨通路為增加差異化，陸續舉辦藝文展覽、設計競賽等活動，或是找國內文創廠商進駐，除了提供國內文創廠商、藝術家、設計師等文創工作者更友善、多元的創作與商品展示環境之外，亦提高民眾接觸藝術、文化之機會，可望帶動我國文創風氣愈趨興盛，有助於本產業發展。

不過，儘管 2014 年在民眾消費意願回溫、國內藝文風氣盛行以及數位匯流帶動相關產業快速發展下，估計我國文化創意產業整體銷售值可望呈現持續成長態勢，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數位化帶給文創業主創新經營模式的同時，也衝擊了部分包括傳統出版、音樂、廣播等文創產業之銷售表現，又加上 2014 年國內廣告業在建商縮減廣告經費等因素下，景氣表現疲弱，故估計 2014 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整體銷售值雖達 5,108 億元，呈現持續成長態勢。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業分類標準第八版及財政部稅務行業分類標準第七版之定義，本產業主要可分成「文藝創作及出版業」、「影片及聲音出版業」、「廣播電視業」以及「廣告及專門設計服務業」四個細項產業，其中 2014 年「影片及聲音出版業」之銷售表現最佳，進一步觀察各細項銷售值比重變化如下(詳附圖)。

首先在「影片及聲音出版業」方面，2014 年儘管唱片業在盜版侵權、數位化衝擊下，唱片、伴唱帶等產品之銷售量持續萎縮，然而隨著線上音樂愈趨盛行，帶動國內線上音樂平台經營收入持續成長，包括華研等廠商 2014 年持續將數位版權授予中國騰訊，挹注廠商音樂詞曲授權收入；而在影片服務業方面，2014 年我國動畫產業快速發展，包括由冉色斯創意影像製作的《閨小妹》系列動畫影片與電影陸續上映，且在許多企業透過動畫方式宣傳，帶動動畫製作廠商營收表現，促使國內動畫製作銷售值大幅成長，而電影產業受惠於國片電影風氣持續延續，又加上《變形金剛 4：絕跡重生》、《露西》等國外電影票房表現亦佳，帶動 2014 年國內電影放映業銷售值持續成長，且因台北市電影委員會等政府單位積極協助國內外電影業者拍片，故 2014 年陸續有《閨密》、《沙西米》、《鐵獅玉玲瓏 2》等多部國內外電影完成拍攝，帶動市場對於電影片製作需求提升，故在上述因素下，估計 2014 年國內「影片及聲音出版業」銷售值占整體產業比重從 2013 年的 23.14% 上升至 23.84%，增加 0.70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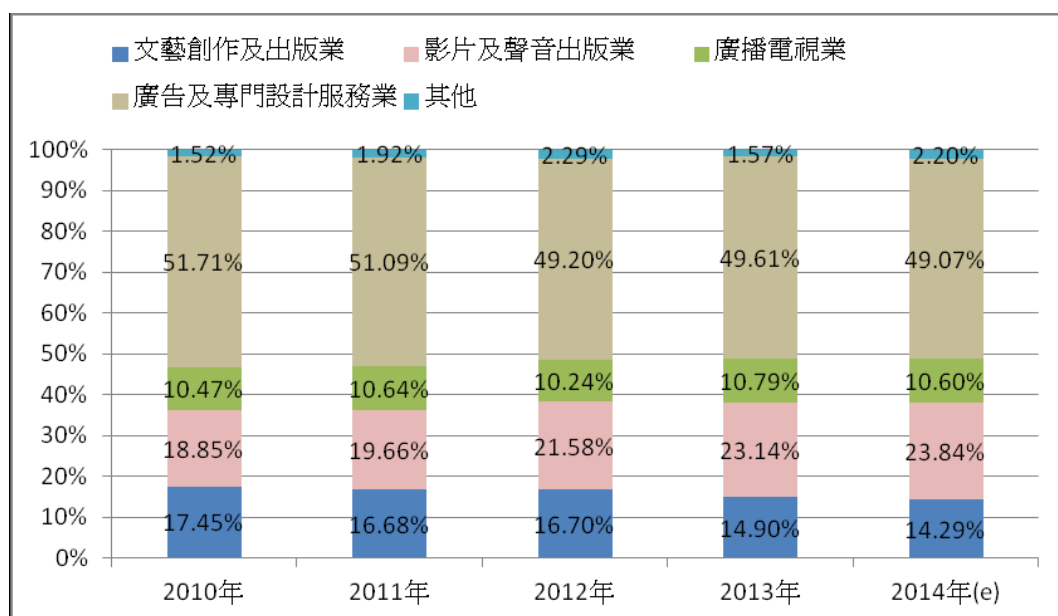
在「廣告及專門設計服務業」方面，2014 年廣告業受到政府陸續提高非自用住宅與營業用房屋稅率等房價抑制政策，導致房市買氣疲弱，且根據住展雜誌調查，2014 年 1~10 月北台灣推案量推案量僅約 1.03 兆，較 2013 年同期衰退 11.21%，又加上遠雄弊案爆發，使得該業者暫時暫停廣告宣傳，導致 2014 年我國最大廣告主建築業者縮減廣告經費，且在部分廣告主將廣告經費從傳統媒體移轉至數位媒體下，促使市場對於廣告代理與媒體購買之需求降低，又加上國內媒體與廣告代理業者價格競爭仍屬激烈，導致 2014 年我國廣告業銷售值呈現衰退態勢；而在專門設計服務業方面，受惠於 2014 年觀光景氣熱絡以及民眾消費意願回溫，飯店、餐飲業者擴大規模或進行裝潢整修，帶動市場對室內設計需求提升，且在我國食品、文創禮品等業者提升商品設計與包裝設計，且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參與國外展覽下，帶動國內包裝設計等業者營收表現，故估計 2014 年國內專門設計服務業銷售值呈現成長態勢，然整體而言，受到廣告業景氣疲弱，導致 2014 年「廣告及專門設計服務業」銷售值占整體產業比重下滑至 49.07%，較 2013 年減少 0.54 個百分點。

而在「廣播電視業」方面，儘管 2014 年透過網路及手機 App 收聽廣播的聽眾增加，促使網路廣播成長動能強勁，且無線電視台經營在本土劇收視群穩定、又部分業者自製戲劇成功打進中國影視平台等因素，帶動相關營收成長，然因國內有線電視頻道業者面臨收視群移轉等問題，根據 NCC 調查顯示，2014 年第二季國內有線電視用戶普及率首度跌破六成，2014 年第三季更持續下滑

至 59.65%，故在普及率下滑下，廣告主對於有線電視廣告量投放轉為保守，又加上 2013 年國內緯來電視轉播《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挹注廣告收入，使得基期較高等因素下，導致 2014 年有線電視頻道銷售值呈現衰退態勢，又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在市場競爭激烈以及國人申辦有線電視之需求減弱下，銷售成長動能轉弱，故估計 2014 年「廣播電視業」銷售值占本產業比重微幅下滑至 10.60%。

至於在「文藝創作及出版業」方面，2014 年受惠於國內藝文風氣盛行，各地方文化局於與企業陸續增設藝文空間，並舉辦多場藝術展覽，包括 2014 年 2 月新光三越舉辦「王豫蘭彩墨創作個展」、2014 年 8 月台北 101 將原本一樓大廳空間打造為 Gallery101 藝文空間，提供國內從事文藝創作之個人或廠商更多空間展示作品，增加媒合、交流機會，又 2013 年文化部成立的「藝術銀行」，截至 2014 年 10 月已購入 295 位藝術家的 587 件，且出租件數為 335 件次，成效逐漸浮現，可望帶動 2014 年國內繪畫、雕刻、工藝品、攝影藝術等創作者營收表現，另外，2014 年在社群網站興起下，網路文圖創作興起，又加上企業日益重視產品的設計與美觀，帶動許多圖文授權等商業合作件數增加，挹注業者營收表現，故估計 2014 年國內文藝創作業銷售收入呈現成長態勢；不過，因出版業持續受到數位化衝擊，且在民眾閱讀習慣改變下，國人對於實體書籍、報紙與雜誌的閱讀率與購買量持續萎縮，又 2014 年因國內房市景氣在政府抑制房價措施趨嚴下，建商陸續縮減於報紙與雜誌媒體的廣告投放，並將預算移往廣播與數位媒體，不利於國內出版業者營收表現，故儘管 2014 年電子書、數位雜誌在我國行動裝置愈趨普及，且業者積極推廣、布局下，包括 2014 年 10 月聯合文學出版社首度於 Line 通訊軟體平台推出電子書，可望挹注相關收入，然因數位出版規模仍屬有限，故整體出版業銷售值仍呈現衰退態勢，因此估計 2014 年國內「文藝創作及出版業」在出版業景氣持續疲弱下，整體銷售值占本產業比重小幅下滑至 14.29%。

本產業之細項產業銷售值比重變化趨勢



注：「其他」包含珠寶、貴金屬、金屬飾物製造等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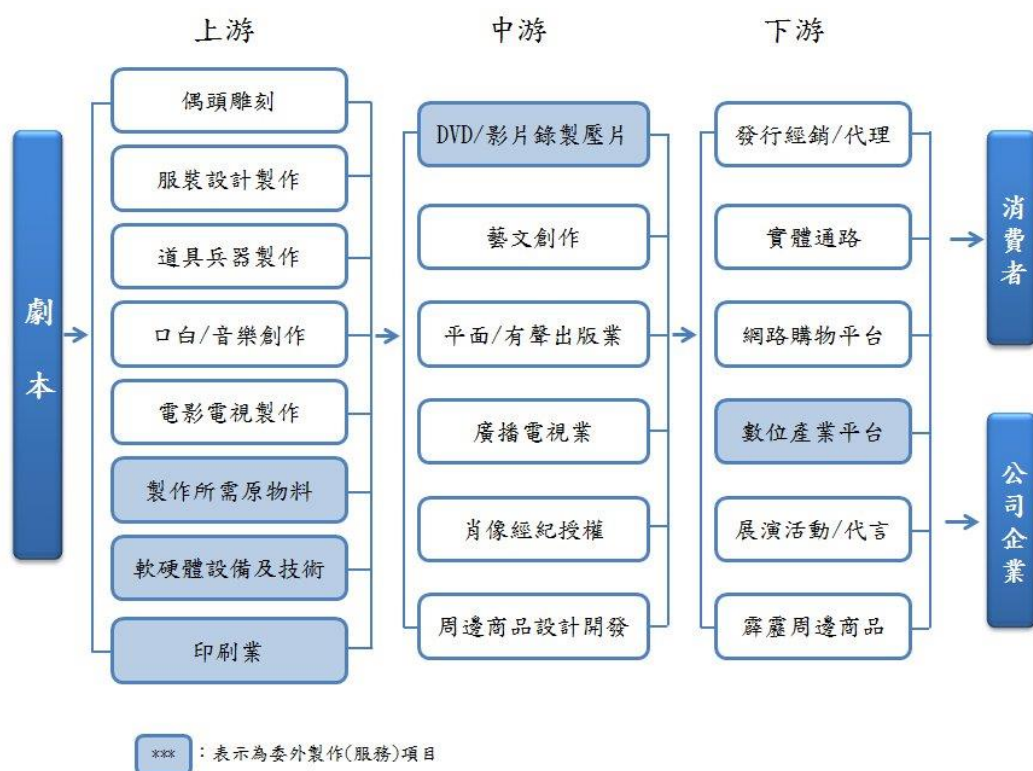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4.11)。

為促進國內文化創意產業發展，2014 年金管會為鼓勵銀行業者放貸款予文創業者，推動「金融挺創意產業專案計畫」，而截至 2014 年 8 月底，本國銀行對文創產業之放款餘額已提高至 2,350 億元，較 2013 年底增加 533 億元，且已提前達成金管會訂定之 500 億元的年度目標，達成率為 106.6%，顯示金融挺文創計畫實施已見成效，可望帶動文創廠商取得更多資金資源，以投入產品研發或是擴大市場布局，有助於本產業發展。

此外，2014 年初金管會委託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簡稱台灣金服)建置「文創無形資產鑑價平台」，以協助業者瞭解作品價值性，有利於向銀行爭取貸款，故截至 2014 年 9 月台灣金服已建置完成電影產業等 13 項無形資產資料庫及評價模型，且已有 7 件案子提出鑑價申請，其中 3 案已完成評價，2 案已向銀行完成申貸與撥貸，不過，整體而言，申辦家數仍屬有限，主要係因部分文創者認為申請文件繁雜，對其效益仍存有疑慮，導致成效不高，故為提升文創業者申請鑑價之意願，台灣金服於 2014 年 9 月祭出相關輔導措施，包括於網站上設立申請流程示範專區，可望降低文創廠商申辦門檻，提高申辦意願。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劇本」是本公司所有智慧財產權之核心與起源，其以原創精神累積出專屬之視聽著作、攝影著作、語文著作、表演著作、美術著作及音樂著作等，將龐大的無形資財以有系統方式進行異業聯盟行銷策略，發揮「一源多用」效應，進而衍生發展出各類周邊商品及授權業務，不僅推出各式具有藝術收藏價值之公仔、兵器，並廣泛應用在文具用品、服飾、影音出版品及 3C 產品，也授權開發線上遊戲，打進青少年族群，另與電信公司合作，開發手機增值應用，發展出全方位事業版圖。本公司偶戲劇集製作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劇集製作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發展趨勢	台灣傳統動畫產業的發展，早期係從代工起家，像是美國的迪士尼、或是日本知名的卡通動畫影片，實際上都是委外給台灣代工。即使是台灣之光_李安導演於「少年PI」片中所使用的 3D 動畫技術雖由國外大廠主導，惟其中所使用之動畫技術人員多數係來自我國國內的人才。在數位時代來臨之影響下，本公司之偶劇製作，早已能拍攝出如 HD 解析度水準之高畫質數位影片；同時亦大量投入 3D 相關軟硬體之建置工作，不但採購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設備，同時也投入大量的人力致力於 3D 立體偶動畫技術之研發，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與研發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立體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
競爭情形	國外知名動畫製作大廠如美國迪士尼、皮克斯 3D 全動畫製作之作品，係以簡單線條造型及故事為創作主力；而日本的宮崎駿動畫，其奇幻、探討人性情感及自然萬物生態的題材與溫馨的美術風格也是深受全球市場喜愛。而本公司以傳統偶藝結合數位科技之原創偶動畫類型，在人物角色細膩多元、造型精緻，故事深具東方武學題材與神祕色彩之多重特色下，不但具有我國文化意象之代表性，於國際動畫市場上，係為一獨創風格之動畫類型。 有別於一般戲劇內容，本公司偶劇裡所具有的獨特東方奇幻武俠風格特色，係能吸引動作片受東方武學風格影響之好萊塢製片廠商的喜愛；同時，本公司所擁有的一條龍式之劇集拍攝及製作中心，大量且完善的軟硬體設備，以及每年持續不間斷的創作與生產，使霹靂不同於國外動畫大廠，能每年提供穩定且不間斷的各式劇集與偶戲產出。因此，在結合東方武學之原創故事題材與完整之製作中心等多重優勢下，有別於競爭關係，本公司係可吸引國外知名影視製作大廠為各種合作之契機。

B. 周邊商品及授權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可謂 21世紀最有效的商業模式之一。根據國際授權協會(Licensing Industry Merchandisers' Association)所公布的品牌授權報告統計，以日本三麗鷗集團的年營業收入為例，有半數以上是由Hello Kitty所貢獻，而由Hello Kitty所創造的營業收入，就有三分之二是來自授權業務，由此足見商品肖像授權所代表的商機與潛在的能量。茲將霹靂與國內外授權市場概況比較如下：

霹靂	霹靂擁有延續二十餘年的故事劇情。劇中深度刻劃，數以千計的角色，其肖像造型、口白詩號、武器配件、場景配樂…等，無一不是周邊商品授權的重要元素。加上霹靂自有營運衛星電視台、社群網站、會員雜誌等媒宣曝光管道，使霹靂成為極少數不僅僅能夠提供授權內容，同時更能及時精準整合消費對象，創造粉絲經濟的授權商。
國內	國內授權市場起步較晚，受到外來文化及代工的思維的影響，台灣廠商多屬於「被授權者」，真正屬於原創品牌與肖像的「授權者」在市面上並不多見。早期常見的肖像授權內容多以歐美為主，諸如迪士尼的系列卡通肖像以及史努比等。近來日系卡漫當道，除了老品牌的哆啦A夢、三麗鷗系列等肖像，挾著長篇豐富劇情內容的日本動畫卡通諸如：七龍珠、火影忍者、航海王等，也是市面上時常見到的授權內容。霹靂原創偶動畫為臺灣原創題材，獨特的文化性與原創性，加上長期的市場深耕經營，使霹靂也成為近年來上述幾個授權商之外，國內少數熱門的肖像授權品牌之一。
國外	美國是世界授權市場買方勢力最龐大的地區，同時也是最大的輸出國。每年好萊塢電影的大小螢幕海外授權，與肖像產品等收入，就佔了其總營收的一半以上。但受限於語言與文化差異性，使得海外原生故事題材不易切入市場，是其最大的障礙。反觀亞洲地區，透過佛教與儒家思想長期的潛移默化，搭配奇幻武俠故事題材的輔助，反而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有形無形的推手。尤其近年來中國大陸消費勢力抬頭，同文的優勢加上網際網路的快速傳播，使得中國大陸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最具潛力的發展市場。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在國際上雖已是個成熟產業。但透過外貿協會的分析資料，目前品牌授權商品的市場規模主要係以美、加地區為主，約占64.5%，其次為西歐占23.7%，再來才是亞洲9.2%。足見亞洲市場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2015年國際授權業協會(LIMA)主席Charles Riottoy在「亞洲授權業會議」上指出，2014年全球授權產品零售額達2,000億美元，當中美國佔約59%，達1,191億美元，其次是日本(176億美元)、英國(170億美元)及德國(99億美元)。

近幾年來台灣的便利超商，利用卡通動漫人物贈品「小兵立大功」，成功刺激了消費者蒐集與購買的慾望。無論是「Hello Kitty遊台灣花花胸章」、「櫻桃小丸子全家福」或是「Doraemon環遊世界磁鐵」與「童顏童語真霹靂」，不僅掀起了粉絲們的收集熱潮，也帶動便利超商的業績。這就是「品牌與肖像

授權」的魅力，也明顯看出這塊授權商品市場的龐大商機。

霹靂原創偶動畫品牌化至今，累積眾多之霹靂粉絲，因應市場潮流及觀眾口味的快速變化，不斷誕生的新角色偶像反映出霹靂的驚人創造力。除透過與國內兩大超商(7-11及全家超商)合作，除進行DVD影片的推廣販售，本公司亦積極與眾多通路、企業合作，不斷推陳出新的各式行銷策略，例如代言知名電腦商之平板電腦、及授權線上遊戲上業者開發新款遊戲等一連串的策略或活動專案合作，不但幫助合作夥伴有效發揮行銷品牌效益，強化品牌的定位與訴求，更提升了其產品及品牌的附加價值，創造台灣本土原創跨業整合成功新典範，證明了台灣原創數位內容亦能擁有如美日動畫所創造出的各種衍生價值。

而霹靂原創偶動畫所擁有的人物肖像、影音及出版等著作，亦透過各類授權，呈現出獨具台灣文化特色的授權精品，包含授權公仔、出版品、影音著作、創意家飾及時尚配件等。透過一源多用的概念，進而延伸出更多的授權周邊。具有廣大深遠收視群眾的原創作品容易引起共鳴，再透過商品設計、生產，搭配通路、行銷整合，經紀授權標準化、品牌化，將是有效建構授權商機的關鍵。而在台灣文創產業之中的霹靂原創偶動畫，藉著炫麗十足的動畫效果、扣人心弦的劇情張力、精緻的戲偶及精湛的操偶技術及拍攝技術，讓霹靂原創偶動畫在台灣，風靡眾多觀眾，加上劇中布袋戲人物圖像授權，讓台灣文創產業觸角更加延伸，除了內容本身價值外，更隱藏龐大的霹靂商機。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A.劇集創作

霹靂系列布袋戲是本公司最具影響力的長篇鉅著，始終吸引無數戲迷從不間斷，其主因正是其縱橫交錯、劇力萬鈞的劇情。被戲迷尊為『十車書』的霹靂總編劇黃強華，將自己豐富的想像力融入古冊老戲、中國歷史章回名著及儒釋道佛等百家思想，加上過去從事導播工作的多年資歷，使他在編劇時，慣以鏡頭思考畫面構成，造就出強烈而奇麗的視覺風格。同時更將社會現實的生活體驗，反映在劇中複雜而人性化的角色上，特別是多線佈局的智謀鋪陳與撲朔迷離的劇情發展，讓戲迷為黃強華的武林世界深深癡迷。

B.周邊商品

在霹靂周邊商品的開發中，最為消費者喜愛的，莫過於出現在劇中的電視版布袋戲偶了，而在劇中所演出的布袋戲偶，每一尊皆為全手工精緻打造，從偶頭材質的選用、雕刻、上妝、頭部表情繪製、眼部、口部、手足機關的改良設計，更精緻的服裝縫製、髮型頭冠的設計等等，讓每一尊戲偶都能呈現獨有的特色。為滿足戲迷朋友想收藏的心，針對其特定人氣角色，也由霹靂手工製作其原比例戲偶提供給消費者購買，也因每一尊採精緻化手工製作，在品質上深受消費者肯定，在布袋戲偶的製作技術層面上，霹靂可說是翹楚，與國內一流的刻偶師合作，搭配自有戲偶造型師、服裝裁製、道具組人員一應俱全，一條龍式的生產線，在品質嚴密的管控之下，呈現出一尊尊精緻的布袋戲偶。

本公司將霹靂戲偶人物的動作、型態、特色、表情、配件及劇中戲偶所使用的武器等以深受大眾歡迎的動漫風格製作出各種形式的公仔系列與武器名鑑系列等周邊商品供消費者購買與收藏。

C.電影事業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即跨界電影產業，以電影「聖石傳說」造成話題，並發展周邊商品及跨界整合行銷商機，挾其影視產業優勢於民國 100 年開始投入拍攝製作國內首部 3D 立體偶動畫實拍電影，除了整合傳統影片前製、拍攝、後製之環節外，更將導入高品質的立體影片拍攝方式，本公司運用 3D 技術，首創透過動畫後製技術將戲偶影像與虛擬的立體場景影像結合，以完成目前全球唯一的 3D 立體偶動畫之虛實影像結合技術。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霹靂劇集系列以「劇本(Script)」為基礎下，由製作部編劇組、口白組、造型組及道具組，進行符合劇本需求之各式人物角色、口白設計、兵器道具與場景等之一連串創作，子公司大霹靂之授權開發部及行銷推廣部負責周邊商品及專案活動之設計，上述組別之工作內容皆為創作及創意發想，為霹靂公司之研發核心，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統計人數如下：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截至 3 月 31 日
博碩士	3	6	6	6
大學(專)	24	33	33	33
高中級以下	13	20	18	18
合計	40	59	57	5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將屬本公司創意核心編劇組、口白組、造型組、道具組、授權開發部及行銷推廣部之創意及設計支出，視為研發費用以分析之，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創意及設計支出佔本公司營收淨額列示如下：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第一季
創意及設計支出	20,707	21,938	40,852	53,824	33,982	10,384
營收淨額	491,357	518,219	494,070	574,936	654,664	156,781
支出占營收淨額(%)	4.21%	4.23%	8.27%	9.36%	5.19%	6.62%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原創劇集、商品、專案活動
98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啟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刀龍傳說 ● 與遊戲廠商_智冠首度合作開發線上遊戲「霹靂神州 Online」 ● 全面轉換影音通路，首度在全家便利商店約 2,800 多家分店發行最新劇集。
99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龍戰八荒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兵甲龍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經武記之梟皇論戰 ● 首度參與高雄市政府夢時代「Open Your Dream」跨年音樂會演出 ● 高雄衛武營首次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英雄交響夢
100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燹之聖魔戰印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燹之問鼎天下 ● 首度與工業局合作簽訂「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補助計畫」拍攝國內第一部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 桃園國際機場第二航廈霹靂原創偶動畫主題候機室啟用 ● 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曲藝館推出「霹靂 3D 新視界」體驗劇場 ● 高雄衛武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魔幻交響詩
101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元史之天競鏖鋒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元史之動機風雲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 霹靂原創偶動畫「梁祝之西湖蝶夢」於中國杭州首映 ● 台北世界設計大會，霹靂受邀參與故宮尬時尚「文化之夜」活動 ● 與台灣彩券合作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為主題之刮刮樂「霹靂顯神威」 ● 與百年茶行峴陽茶行合作開發「峴陽霹靂袋茶」
102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動武林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定干戈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掣天下 ● 「霹靂神州 Online」正式上線 ● 開發與台哥大 mybook、m+、myvideo、購物商城專案合作
103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霆劍海錄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開天記之創神篇 ● 公共電視 HD 頻道每週一~週四晚間九點播出「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 授權鴻基於中華電信 MOD、龍祥電視台、凱擘大寬頻播出霹靂劇集 ● 代言「台中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大會 e 票通電子投票 ● 代言中華電信 MOD 世足賽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A.3D 偶動畫電影：

因應 3D 娛樂的新世代來臨，有關 3D 影像的拍攝、顯示技術日趨成熟，相關的平台蓬勃發展從電影院、電視到網路，甚至手機等 3D 的平台，傳統 2D 內容轉成 3D，是一種提供平台內容的方式，但以量身打造的故事和技術來製作，更將成為主流。本公司在整合傳統影片前製、拍攝、後製之環節外，更率先導入高品質的立體影片拍攝技術，使本公司能完成國內首部 3D 偶動畫電影拍攝。並積極尋求跨國或異業資金合作，除可降低投資風險外，並期獲取其國際行銷經驗及發行網絡，以利海外市場之行銷推廣。

B.影音內容擴大授權

本公司將計畫於國內各大電視台推動節目影片授權業務，並結合頻道所屬集團之年度合作或大型活動計畫，協助霹靂原創偶動畫節目上映相關宣傳，使雙方合作效益倍增，除於傳統有線/無線電視台劇集推廣外，亦將授權業務範疇擴大至各類影音平台，例如 MOD、手機電信平台影音、KKBOX，以及大陸各大視頻網站和手機動漫平台，增加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市場滲透率及影響力。

C.數位內容及行動化多媒體產業

本公司為了在傳統藝術文化及影像新技術領域中，找出屬於新時代的文化元素及語言符號，以推升本土偶戲藝術的國際競爭優勢，目前積極朝向數位增值內容服務發展，除規畫舉辦手機圖貼、APP 遊戲設計比賽，冀以校園競賽的方式，鼓勵創意思維多元發展，促進各校設計創意交流，提升社會大眾對數位增值內容及 APP 行動遊戲創意設計價值的重視，並加入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元素，深入設計領域培育專業遊戲創作人才，提供設計新秀交流的創作舞台，並發掘具潛力與志趣的設計人才。此外，本公司亦結合國內電信業者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增值相關應用及數位音樂、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的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以因應數位化時代潮流，期望以數位科技連結文化、藝術及創意動能，開創霹靂新視界。

D.原創故事授權遊戲開發

本公司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歷年來即持續與國內各大遊戲公司合作，累計推出多款以霹靂劇情故事為主軸的電腦遊戲。近年來，本公司亦擴大授權範圍，與國內知名線上遊戲業者合作授權開發推出多款以霹靂原創故事為核心的大型線上遊戲，以增加本公司產品之廣度。

(2)中、長期計畫

A.建立專屬之 3D 偶動畫製作中心與技術團隊

本公司藉由第一部 3D 偶動畫的製作經驗，已投入 3D 相關軟硬體的各项建置工作，不但採購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拍攝設備，建立 3D 專用之虛

擬攝影棚，同時也投入研發人力致力於專屬 3D 技術之開發與研究。在大量資本與人力的投入及研發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

B.售票型音樂會

本公司於 99 及 100 年於高雄衛武營舉辦的「霹靂交響音樂會」，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多元的藝術跨界演繹充份證明了霹靂原創偶動畫無限可能的文化延伸度和創新力。未來計畫將擴大霹靂交響音樂會的內容元素與經驗，結合國內專業藝術經紀公司，共同策畫專業音樂會活動，期能將霹靂音樂會的演出品質與等級往上提升，給予戲迷與觀眾截然不同的驚豔感受，將藝術的觸角無限延伸，期望能再創造霹靂專屬的音樂饗宴，藉由專業表演藝術經紀團隊，將霹靂「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等表演型態，行銷推廣至全國各地，甚至於亞洲地區及全球市場。

C.霹靂劇集全球授權

未來除繼續以台灣及亞洲市場為根本發展外，將積極發展海外市場，並審慎評估當地市場的發展狀況及趨勢，擴展區域版圖。

D.原創故事授權真人版劇集或電影

本公司經營多年的原創故事，無疑是台灣獨步全球的創作，具有從「台灣原創武俠」，大步邁向「華人武俠新劇種」的發展潛力，並足以成為年度台灣影視文創代表。在未來業務發展計畫中，本公司將積極接洽尋訪具投資意願且影視製作實力雄厚之合作對象，期能將霹靂的故事創作、角色知名度等加以累積，並將霹靂的故事，從精緻的布袋戲，轉變成真人演出、媲美好萊塢視覺製作的奇幻武俠大銀幕作品，將為霹靂帶進許多尚未真正認識霹靂的新觀眾與戲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573,936	99.83	645,952	98.67
外銷	1,000	0.17	8,712	1.33
銷貨淨額合計	574,936	100.00	654,66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自行創作研發之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於文化創意產業中係為一獨特產業，其市場占有率係屬唯一。

(3)市場未來性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偶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

(A)增加視頻市場等數位媒體播放的形式：

以目前 DVD 劇集市場付費收看供需鏈視之，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為直銷版全通路市場。

另外，網路及通訊已隨科技進步，全面進入數位化時代，並帶動內容、傳輸服務、與終端產品等各個層面的交融。所謂「數位匯流」，在技術層面上是指電信網路、廣播電視及網際網路整合與 IP 化的趨勢，進而造成服務匯流(Service Convergence)、網路匯流(Network Convergence)及終端設備匯流(Device Convergence)。閱聽大眾使用「一雲多螢」的多重選擇收看的硬體設備業已日漸成熟，「視頻網路線上收看」之需求成為必然的趨勢，將接連帶動影音市場快速發展。故對於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發行載體除了 DVD 外更已擴大至視頻網路，將來並會拓展至各種數位媒體播放的形式(例如:STB、OTT Dongle、數位電視等載具)。

(B)地區成長：

以目前大陸市場的閱聽大眾使用互聯網視頻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現況視之，加以大陸市場互聯網的日均、人均高度使用率，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視頻網路線上收看的發行市場除了國內市場外，將擴大至大陸市場。

對大陸地區的收視更引用 IP 屏蔽技術，(IP 屏蔽又稱“國內 IP 限制訪問系統”，使網站能迅速辨別 IP 位址的來路，限制使用者的訪問權限)。故霹靂對大陸視頻引用相關科技技術加強互連網屏蔽的要求，用以保障台灣及大陸地區廣大買家觀眾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成長及權利。

(C)科技進步使影音播放軟硬體設備成熟：

本公司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目前以直銷版的全通路開放 DVD 作

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的連結橋樑，惟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STB 與 OTT Dongle，將可結合通訊、頻道節目、網際網路、多媒體、及數據傳輸等多項應用服務於一身，突破傳統廣播電視、電腦、與通訊終端設備之分野，於消費者人機介面匯流。國際電信聯盟(ITU)估計，2015 年底全球已有 72 億的行動上網用戶。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TWNIC，《104 年台灣寬頻網路使用調查報告》全台共有 17,637,992 人具網路使用經驗，12 歲以上民眾的上網率已呈現穩定趨勢，近三年來都達到七成七。使用行動及無線區域網路上網者皆有大幅度成長，其中最近半年行動上網的成長幅度更為驚人，從 2012 年的 25.91%成長為 2014 年的 47.27%。平板及智慧型手機操作更是簡化使網路人口年齡增高，手機板塊增強成為使用網路高速增長的最大原因。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頻寬足夠=立即收看。而匯流轉變發生所憑藉最重要的基礎為穩定且優質的寬頻基礎網路，包括光纖網路與 WiMAX/4G 等無線寬頻技術的發展，提供了資訊傳輸的高速公路，讓各種訊息都可以快速的在網路上交換移動，透過各種電子裝置，迅速及時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送達消費者。利用數位商品直接深入消費者，透過隨選服務，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建立一座直接深入連結的橋樑，建立戲迷黏網程度。

B. 周邊商品及授權

(A) 文化創意產業未來新勢力：

根據創意產業權威約翰·霍金斯(John Howkins)估計，全球創意經濟正以每年五%至七%的速度快速成長。根據聯合國 2013 年創意經濟報告書指出，全球創意商品及服務 2011 年總產值達 6240 億美元，自 2002 年至 2011 年間，年平均成長 8.8 倍。台灣擁有絕佳的產業發展環境、國際觀的視野及優秀的創意人才，為台灣創意經濟，奠定了台灣文化創意商品的實力及國際能見度。尤其台灣文化創意產業多屬於獨資或數人合夥的中小規模，但由市場上創意市集活動興起，也將文化創意產業的核心概念逐漸帶入一般消費者的生活圈中，更有助於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的擴展，並可將台灣帶入創意發展的新紀元。

霹靂原創偶動畫以在地文創為核心，在未來市場拓展上，需藉由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創造出企業雙贏的策略。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在台灣發展至今，已由早期的純粹授權製造，進而進化到研發、設計、生產、行銷一氣呵成。對授權商而言，可藉由授權，讓品牌獲得更廣泛的認知，累積品牌價值；對被授權者而言，品牌授權是小品牌打開市場的捷徑，也是小型企業發展的利器，可謂雙贏策略。

(B) 霹靂原創偶動畫肖像與品牌授權：

霹靂原創偶動畫深耕在地市場多年，業已累積百萬餘粉絲，近年來透過國內超商通路進行 DVD 劇集產品的推廣，及搭配布袋戲公仔與周邊精品行銷，每每創造出不錯的銷售業績，估計透過 DVD 發行、肖像授權、周邊商

品銷售、各式影音娛樂演出等，一年創造高達億元以上之經濟產值；除了以通路拓展市場外，霹靂也積極突破傳統，與各類型跨領域產業合作，嘗試新的行銷模式。例如代言平板電腦、薄酒菜新酒、搭配年節推出月餅、高價年菜等，以擴大粉絲經濟的市場規模，讓企業、創投業驚艷本土藝文元素創新加值的市場潛力。

霹靂原創偶動畫深具台灣文化特色，豐富的原創內容，曾被票選為第一名之台灣意象代表，而相關周邊商品在零售通路更是展現了超人氣的買氣。霹靂全年度透過 DVD 發行、霹靂電視台發聲，每月月刊發行和網路討論來維持粉絲熱度，近年更發展偶動畫電視劇、音樂會等，讓霹靂角色年輕化、流行化，加上科技化，創新內容和擴大消費群，衝刺周邊商品、海外市場。

霹靂在台灣已發展出深植人心的戲偶代表人物，如廣為人知的清香白蓮素還真。不但有助於品牌辨識，以推廣台灣的文化創新產業，同時加上台灣在廣大的華人市場上佔有語言的優勢，對吸引廣大的大陸及其他華人市場極為有利，亦能藉此吸引國際注意力。

(C)全球授權品牌借鏡：

迪士尼是世界各國人民所公認的最具高端品牌和價值的娛樂品牌，僅次於可口可樂、微軟以及一些大公司。迪士尼是老少皆宜的品牌，91%的中國青少年認為迪士尼是他們心目中最喜歡的品牌。當然對於成年人來說，迪士尼同樣占據著他們心中非常重要的位置。主題公園、電視、電影、商品都支持了迪士尼的品牌價值。在迪士尼看來，中國香港迪士尼樂園是其在中國最好的品牌價值，也是其最重要的資產之一，可以說香港主題樂園也是他們在中國獨一無二的迪士尼集中地體現。

在全球約 3,000 多家授權商正在銷售著超過 10 萬種與迪士尼卡通形象有關的產品。在中國，也已經有 170 多家公司取得了迪士尼的品牌授權。愛國者 MP3 上的米老鼠造型、三槍兒童內衣胸前的小熊維尼、兒童家具用品上的灰姑娘故事，都需要取得迪士尼的品牌授權

2015 年美國迪士尼公佈最新一季營收每股盈餘 1.23 美元，高於預期的 1.11 美元，營收 124.6 億美元好過市場預期的 122.5 億美元。受惠於旗下《冰雪奇緣》，和《復仇者聯盟》的週邊商品熱賣，美國迪士尼營收成長 7%，超乎市場預期，未來它還要靠著重拍經典動畫再創營收巔峰。

近幾年受惠於國際景氣持續好轉，且各國積極推動文創產業相關政策，又加上中國等新興市場電影票房持續成長、全球數位出版快速發展，可望帶動 2015 全球文創產業市場規模達 11,568 億美元，成長空間仍相當可觀。

(4)競爭利基

A.豐富多元之原創劇集內容

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影片影音產品係屬連續影集，每周節目中的人物、故事及劇情安排皆為連貫相承，自 80 年代始迄今從未間斷，所發行的影片已有 40 餘部作品，每部內容劇情緊湊精彩，並已率先使用 HD 高畫質機器拍攝，

未來將更進一步以 3D 設備拍攝，以提供戲迷更高水準的影音享受。在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所產生之內容，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不論是衍生發展周邊商品或各類的授權業務皆有豐富且多樣的內容可作為各大產業業者的合作對象。

B. 虛實結合的完整行銷通路

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係於 89 年成立霹靂網（E-PILI）並於 91 年開始電子商務，為本公司跨足網際網路領域的先聲。以提供豐富霹靂原創偶動畫資料內容及最新資訊的內容（Content）、社群（Community）暨企業服務（Corporation）。電子商務發展，可分為內部通路和外部通路兩塊，以霹靂網會員和資源為基礎點，依商品性質和會員屬性為市場區隔，先後建構出商品館、海報館、霹靂會購物館、大陸館等四大線上購物館別，透過自有之網路廣告、電子報 EDM 行銷、社群粉絲團等虛擬宣傳資源的運用，虛實整合以達最大效應。在內部通路基礎穩定後，進而向外部擴增，透過與知名品牌平台業者的結合〔Yahoo、7-net〕，共創雙贏，同時也有助於新會員市場的開發與測試。

另外，自 94 年起即跨足實體通路展店，迄今各地霹靂直營店（櫃）與加盟店等實體通路，累計有超過 15 家的實體店櫃。同時，為提供消費者更便利的買到劇集及商品，自 98 年起霹靂劇集影音的發行市場由傳統的錄影帶出租店，轉而與銷售範圍廣及全台的連鎖超商通路合作發行，至今本公司已與全家便利商店與 7-11 統一超商等二大通路商合作，為消費者提供了便利且更全面的發行服務。

C. 一條龍式的全方位製作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凌駕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

D. 最高品質之數位影片內容

本公司製作之劇集影片於多年前即已開始採用數位化影片製作方式製作，從攝影組、導播室、動畫室、錄音室到後期製作中心，均採用最先進的數位設備及系統。近年來本公司更是率先採用國外最新科技的 3D 立體數位拍攝科技，推出 3D 立體偶動畫影片，以製作更高畫質之影片。種種數位內容與數位產品之製作，皆足以因應數位化時代之來臨，進而滿足消費者各種不同的影視內容需求。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

布袋戲是台灣獨有的文化瑰寶，本公司抱持著「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肩負著永續傳承的理念與責任，相信必須不斷創新，才能讓

布袋戲文化持續推廣及傳承。傳統的布袋戲是融合「文學」、「哲理」、「說書」、「雕刻」、「刺繡」、「繪畫」、「音樂」及「戲劇」等八大元素的表演藝術。本公司在上述八大藝術基礎下，不斷創新拍攝及影音製作技術，成功的結合藝術與科技之影音創作，目的就是要吸引年輕人的目光，讓他們不只愛看戲，更要追尋布袋戲的起源，讓台灣布袋戲文化生根茁壯。

(B)一條龍式之完整製作中心、深厚演繹技術及最新科技之動畫製作

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占地約萬坪的三大攝影棚，硬體設備與拍攝技術不斷更新，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各個工作單位的分工策略及一條龍式的流暢製作流程，係已遠遠超越了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尤其劇中武打場面，運用爆破、懸吊、特殊道具，加上特殊的運鏡及剪輯，讓戲偶成為身懷絕技的武林高手，同時藉由電影製作經驗，霹靂更大量引進好萊塢電影製作技術，加上電腦動畫科技效果，與數位音效製作，不僅使所有霹靂原創偶動畫呈現高品質的國際水準，節目的產銷規模傲視全國，其聲光影音效果更具震撼力與臨場感。

(C)不間斷的創作，累積龐大的無形智財資本

自 85 年公司成立至今，本公司已創作拍攝數十逾部以上的原創偶動話劇集，累積超過數千小時之節目內容。不同於真人演員，木偶的虛擬明星，是種「具生命力」、「應用層面廣」、「使用時間長」的無形智慧財產。

(D)虛實並進的完整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 89 年建置網路購物平台起，現今亦與如 Yahoo、7-net 等網路知名平台業者互相合作，擴大虛擬商城行銷版圖；而 94 年起亦跨足實體通路展店，迄今各地霹靂直營店(櫃)與加盟店等實體通路，共計有超過 15 家實體店櫃提供消費者多元的購買平台。同時，為便利消費者購買劇集商品，其發行體系亦不斷朝向更便利、更全面性的擴展，從 98 年起霹靂劇集發行通路全面轉換，開始與連鎖超商通路(全家便利商店)合作發行最新劇集。102 年起再加入 7-11 統一超商通路，使得發行通路更全面性且完整。透過虛實並進的多角化銷售策略，將使本公司之各項周邊商品，如書籍、雜誌、木偶、玩具、海報、影音 DVD、劇集原聲帶、馬克杯、紀念品等為消費者提供更便利之購買平台，並擴大社會對霹靂的能見度與在年輕族群間的影響力。

(E)異業結盟創造合作綜效

本公司以布袋戲為出發點，跨足各個娛樂消費領域，95 年新聞局主辦的「台灣意象」票選，霹靂原創偶動畫擊敗玉山、台北 101 大樓等強勁對手，獲得全民心中「台灣意象」第一名。100 年更榮獲經濟部「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102 年本公司入選文化部「台灣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能夠持續獲獎，本公司所創之霹靂品牌力和創新力堪稱台灣文創產業中成功的典範之一。在多元且豐富的藝術文化成就及娛樂商業價值，不

但使本公司成為本土文化的霸主，更是台灣最具獨特性的文化及影視娛樂的代名詞。而布袋戲獨特的「偶動畫」類型，在面對全球化競爭的動漫市場上，更具有差異化的競爭力，透過與其它同業合作及共同開發計畫下，本公司偶戲之行銷推展將可至大陸及美、歐、日等新市場。其合作夥伴亦藉由與霹靂文創品牌的合作綜效，不但將代表台灣文創的品牌推擴至國際市場，增加我國文創品牌的知名度，更能提升合作夥伴自有品牌的知名度。

(F)廣大的年輕戲迷族群持續增加

布袋戲係深受各個年齡層觀眾的喜愛，截至 104 年 3 月止，在霹靂官網上登入註冊的會員人數已累積近 50 萬餘人。如下表所示，會員的年齡小至 10 歲以下，大至 70 歲以上皆有。人數最多的係介於經濟能力與消費力道皆最強的 21~40 歲族群，占全部會員人數之 80% 以上；其中，21~30 歲的年輕族群更是多於 31~40 歲者，顯示喜愛霹靂的消費者，有愈來愈年輕化的趨勢。

霹靂網會員年齡分布明細

年齡區間	10 歲以下	11~20	21~30	31~40	41~50	51~60	61~70	71 歲以上
%	0.25%	5.19%	38.53%	39.53%	11.61%	2.61%	1.90%	0.38%

資料來源：截至 104 年 3 月止之霹靂網會員資料統計

而喜愛霹靂的戲迷們，會基於對某一偶像的共同喜好與愛護，自發性的為自己喜歡的角色成立「霹靂會官方後援會」，並進行活動交流，即使官方招募門檻要達兩百人之數方可成立，但至今也已有「素還真、一頁書、葉小釵、莫召奴、傲笑紅塵、佛劍分說、四無君、蝴蝶君、劍子仙跡、慕少艾、疏樓龍宿、劍雪無名、海殤君、蒼、吞佛童子、刀無極、羅喉、拂櫻齋主、慕容情、戢武王」等二十大後援會，其中素還真的後援會是達千人以上，不僅在同好間籌辦活動聚會，更耗資製作服裝道具扮演角色 (Cosplay)，讓大型活動的參加人數從數百人到千人之譜，尤其在每次霹靂主辦活動中，不論北中南，全台後援會都傾力動員包車參與，彼此較勁，以凸顯對角色的熱愛及擁護。目前官方與非官方累計共有超過 30 個以上之霹靂戲偶明星的專屬後援會，當中更是包含了大陸後援會。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台灣市場規模侷限

本公司於歷年來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享譽全台，並累積廣大的忠實戲迷與收視群眾。然台灣的本土市場規模始終有限，在未來永續發展的理念奠基下，如何秉持創新經營理念，航向國際藍海，突破本土市場界線，將收視群眾拓展至中國、日本，甚至是東南亞國家，不僅是霹靂持續正視的關鍵課題，亦是企業穩健發展所需重視的營運遠見。

因應對策說明：

電影創作拍攝：電影的拍攝，實有助於新市場的拓展，如 89 年全球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即成功將台灣布袋戲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並受到美國知名片商的青睞。而於 100 年開始投入拍攝的新 3D 立體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更期望以全新的劇本設定與時空場景，打動不同收視族群，積極拓展國外市場，使全世界皆能透過多元的表演創作形式，欣賞霹靂電影創作新領域，感受屬於台灣人的驕傲。

數位平台結合：除表演內容格局的改變，平台的多元發展亦是拓展市場規模的良方。現今霹靂主要透過實體通路發行劇集，而同時，我們亦開始發展各種可能發行的數位平台，期望藉此直接觸及到更多收視群眾。如與台灣大哥大手機平台「My Vedio」的合作，或是授與大陸視頻業者之劇集播映權，目標皆是透過數位平台即時與便利的特色與機制，使霹靂劇集的發行管道不再僅限於實體通路，更甚而能拓展至國外收視族群。

(B)盜版侵權問題

台灣文創產業環境具開放性與自由競爭，對創意產業的推動絕對足夠，然網路的盛行、不法平台的氾濫，導致著作盜版的侵權問題，一直是內容產業發展的不利因素。為此，霹靂早已於 97 年起便已採取各種積極作為與因應對策，目的在顧及消費者權益的同時，更為守護專屬台灣布袋戲內容創意的珍貴價值。

因應對策說明：

a.霹靂提供絕對健全的管道予消費者：

為服務廣大買家，提供全台消費者能有更便利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正版劇集，102 年起，霹靂與國內兩大龍頭超商 7-ELEVEN 及全家便利商店合作，首創雙通路發行，固定每週同步推出最新霹靂劇集 DVD。結合全台近 8,000 間的超商通路及各大網路通路販售，即希望消費者能有絕對健全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正版的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

b.著作權法的宣導：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每一章皆有著作權法的權利管理電子資訊及防盜拷措施，詳盡的說明與內容，即期望消費者能以正當的方式來享受霹靂打造的視聽饗宴，以免誤觸著作權法的規範。

c.設置專責處理盜版的維權部門：

著作權法的維護除需教育消費者正確的認知與觀念之外，實不可忽視主動對應作為的重要性，霹靂深知智慧財產權的價值取決於受法律保護的強度，故於 97 年便設有專業的維權部門，主動積極行動打擊盜版，為保障企業權益，守護台灣內容產業的核心創意價值。

d.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近年來政府亦已積極推動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觀念，並透過著作權集體管理組織加以督導，及加強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之交流與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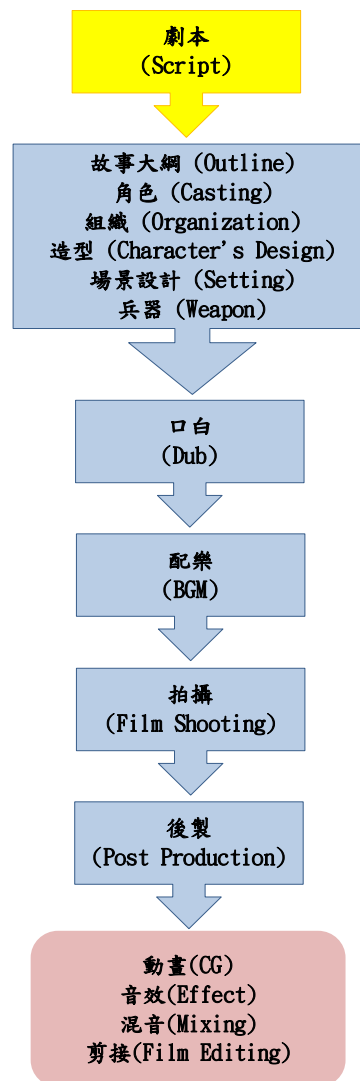
同時霹靂與大陸大型品牌合作產生品牌加值力的力度也展現於維護智慧財產權的實施措施，互惠相關科技技術，希望能透過協商解決相關問題，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創新、應用、管理及保護。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原創偶動話劇集之製作與發行，配合政府對文化創意產業的大力扶持與國人娛樂觀念的盛行，國民生活水準及消費能力提高，本公司提供優質之劇集創作產品供國人觀賞，以及加上周邊商品的開發與各式專案活動之舉辦，可創造消費者更豐富之生活內涵，提高精神生活層次。

(2)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偶戲劇集之製作，其製作過程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配樂、動畫、音效、混音、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一條龍式之生產主要係勞務之提供，非製造業，無原料進貨，故不適用。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第一季
營業收入淨額	574,936	654,664	156,781
營業毛利	345,004	69,721	92,984
毛利率(%)	60.01%	10.65%	59.31%
毛利率變動率(%)	(5.79)%	(82.25)%	28.62%

(2)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之毛利率均與前期相較變動達 20%以上，茲就價量分析結果，說明其變動原因如下：

本公司 102 年度至 104 年第一季止，主要產品為劇集發行、商品銷售、展覽活動、電影發行、系統廣告及授權業務等。其中商品銷售品項繁多達數仟種且單位不一，每年視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組合，其計價基礎並無一致；展覽活動係舉辦大型偶展展示之門票及廣告收入，並無銷量；電影發行係於 104 年 2 月上映的首部 3D 偶動畫電影之票房收入，並無銷售量，經考量該電影之實際票房情形，評估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故已於 103 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致 103 年度公司整體之營業毛利大幅下跌，毛利率亦較前後期大幅波動。僅就劇集發行之價量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2 年度~103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104 年第一季
劇集發行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 (Q' - Q)	(14,266)	(9,881)
	Q (P' - P)	139	305
	(P' - P)(Q' - Q)	(5)	(34)
	P'Q' - PQ	(14,132)	(9,610)
	(二)成本差異分析：		
	P (Q' - Q)	(5,259)	(4,576)
	Q (P' - P)	28,328	4,029
	(P' - P)(Q' - Q)	(1,108)	(453)
	P'Q' - PQ	21,961	(1,000)
	(三)毛利變動金額：	(36,093)	(8,610)

(1)102~103 年度

本公司 DVD 劇集銷量大致穩定，主要隨著每檔劇集內容不同及戲迷喜愛程度而有所波動，103 年度銷量小幅滑落而有不利量差 14,266 仟元；單位售價方面，102~103 年度銷售策略一致，故 103 年度僅產生微幅有利價差 139 仟元及不利組合

差5仟元；在營業成本方面，由於103年度DVD劇集銷量較102年度減少，致產生有利量差5,259仟元，平均單位成本則因103年度製作精緻度要求提高且武打場面耗時較多，產生不利價差28,328仟元及有利組合差1,108仟元。綜上影響，使得本公司103年度銷貨毛利較102年度減少36,093仟元。

(2)103 年第一季~104 年第一季

本公司DVD劇集銷量大致穩定，主要隨著每檔劇集內容不同及戲迷喜愛程度而有所波動，104年第一季銷量滑落而有不利益差9,881仟元；單位售價方面，103第一季及104年第一季銷售策略一致，故104年第一季僅產生微幅有利價差305仟元及不利組合差34仟元；在營業成本方面，由於104年第一季DVD劇集銷量較103年第一季減少，致產生有利量差4,576仟元，平均單位成本則在產品組合調整下，產生不利價差4,029仟元及有利組合差453仟元。綜上影響，使得本公司104年第一季銷貨毛利較103年第一季減少8,610仟元。

5.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研達國際	10,659	19.93	無	欣宥欣企業	24,186	30.43	無	欣昱昌企業	4,596	26.91	無
2	飛躍文創	9,659	18.06	無	飛躍文創	19,019	23.93	無	梵嘉事業	3,147	18.43	無
3	瑞鳳實業	7,557	14.13	無	梵嘉事業	8,862	11.15	無	巨東實業	1,245	7.29	無
	其他	25,602	47.88	無	其他	27,415	34.49	無	其他	8,090	47.37	無
	合併進貨淨額	53,477	100.00	-	合併進貨淨額	79,482	100.00	-	合併進貨淨額	17,078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 A.研達國際：研達國際主要從事玩具、禮品及生活用品等商品之開發設計及產銷業務。雙方自 97 年起開始業務往來，對其進貨項目主要為易引起戲迷共鳴及收藏之霹靂公仔系列及小型武器名鑑系列等商品，102 年而成為第一大進貨廠商。103 年度因考量公仔兵器商品品質及委製成本，遂改委由飛躍文創製作，目前雙方已無業務往來。
- B.飛躍文創：飛躍文創主要從事文具、玩具設計開發製作及動漫肖像授權代理等業務。考量公仔兵器為周邊商品之大宗，本公司為建立不同供應商管道而自 101 年起與其交易往來，因飛躍文創所製作之商品品質與成本符合本公司需求，102 年起進貨金額大幅攀升，102 年度及 103 年均名列第二大供應商。
- C.瑞鳳實業：瑞鳳實業係玩具、禮品等商品之設計製造商。本公司進貨項目為劇中人物使用兵器按原比例縮小之「兵器大觀」系列商品，霹靂系列劇集配合主要設計之兵器，皆有其獨特造型及功能，兵器商品純手工製作且做工精緻，極具藝術收藏價值，深受戲迷青睞，成為本公司主要周邊商品之一，加上該商品屬高單價產

品，使瑞鳳實業 102 年度為第三大供應商，在產品品質不變之情況下，為降低生產成本，改而向其他廠商採購，因而減少進貨，致 103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

D.欣宥欣企業：欣宥欣企業主要從事各式玩具之設計買賣業務，配合 102 年 12 月底舉辦「奇幻武俠世界-布袋戲藝術大展」台北場，本公司委製大展限定公仔及 Q 版耳機塞商品。103 年主係台北場展期陸續備貨及因應高雄場現場展售所需，進貨金額驟增，躍升第一大供應商。

E.梵嘉事業：梵嘉事業成立於民國 101 年，主要從事各項產品設計及裝設品買賣業務，自 103 年度起，本公司為製作霹靂 3D 激戰天下系列公仔及小型武器名鑑系列之新簽約廠商，因新產品上市後市場接受度高，進貨金額驟增，而成為 103 年度第三大供應商；104 年第一季商品銷量穩定成長，致進貨持續增加，而成為第二大供應商。

F.欣昱昌企業：欣昱昌企業成立於民國 85 年，主要從事各式玩具買賣業務，為降低公仔系列單一廠商生產進貨集中風險，本公司為 104 年度新簽約廠商，主要為委製霹靂 3D 激戰天下系列公仔及小型武器名鑑系列，因新產品市場接受度高，進貨金額驟增，而成為 104 年度第一季第一大供應商

G.巨東實業：巨東實業成立於民國 101 年，主要從事各式五金及模具買賣業務，自 104 年度起，本公司為劇中人物使用兵器按原比例縮小之「兵器大觀」系列商品之新簽約廠商，因兵器為純手工製作且做工精緻，且配合霹靂系列劇集，皆有其獨特造型及功能，極具藝術收藏價值，深受戲迷青睞，加上該商品屬高單價產品，而成為 104 年度第一季第三大供應商

(2)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日翊文化	210,839	36.67	無	高見文化	185,372	28.32	無	高見文化	43,048	27.46	無
2	高見文化	161,630	28.11	無	日翊文化	169,850	25.94	無	日翊文化	35,960	22.94	無
3	鴻基育樂	60,060	10.45	無	鴻基育樂	69,160	10.56	無	鴻基育樂	15,150	9.66	無
	其他	142,407	24.77	無	其他	230,282	35.18	無	其他	62,623	39.94	無
	合併銷貨淨額	574,936	100.00	-	合併銷貨淨額	654,664	100.00	-	合併銷貨淨額	156,781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A.日翊文化：日翊文化係國內上櫃公司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從事圖書、文教等用品批發業務。98 年起霹靂 DVD 劇集之發行市場由傳統的錄影帶出租店轉至連鎖超商通路，並率先以全家便利商店為主要銷售通路，日翊文化因負責全家便利商店之圖書及其他產品之物流配送銷，為負責劇集發行業務之大霹靂的主要銷貨通路，最近二年度及 104 年第一季穩居前二大銷貨客戶，103 年起對其銷貨金額及佔比下滑，主係本公司為拓展劇集之發行銷售，102

年起增加統一超商為雙通路發行。

B.高見文化：高見文化主要經營雜誌、圖書等綜合零售業務。本公司為提升霹靂品牌營業廣度，積極開發霹靂 DVD 劇集之銷售通路，故自 102 年統一超商亦加入霹靂劇集發行通路之列，統一超商係由高見文化負責商品之行銷，負責將霹靂 DVD 劇集及商品配送至全省之統一超商各營業地點，於當年度躍為第二大銷貨客戶，103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均為銷貨排名第一大。

C.鴻基育樂：鴻基育樂主要從事電影及電視節目製作及發行業，鴻基育樂係霹靂台灣台之代理商，主係代理頻道廣告及並提供電視台節目，如龍祥電影台，霹靂依約對其收取系統授權及廣告託播收入，自 95 年合作以來雙方業務經營關係穩定。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分鐘)	產值	產能	產量 (分鐘)	產值
霹靂劇集系列		-	7,110	149,448	-	7,100	169,330

註：由於本公司為從事劇集創作及肖像著作權利授權之文化創意產業，非標準生產量化之製造業，無一致之量化單位，僅劇集製作以分鐘為計算單位。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銷售量值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劇集發行收入		-	364,747	-	-	-	350,615	-	-
商品銷售收入		-	98,757	-	-	-	117,714	-	1,567
系統及廣告收入		-	60,060	-	-	-	60,150	-	-
展覽活動收入		-	6,216	-	-	-	58,389	-	-
授權收入		-	25,396	-	-	-	35,474	-	5,903
其他		-	18,760	-	1,000	-	23,610	-	1,242
合 計			573,936	-	1,000	-	645,952	-	8,712

註：本公司之所銷售之商品，主係自製影片之發行及肖像著作權利之各式授權，無一致之量化單位。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人 員 數 工	經 理 級 以 上	28	27	26
	職 員	425	382	381
	合 計	453	409	407
平 均 年 歲		33.8 歲	35.2 歲	35.3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3 年	5.38 年	5.25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例)	碩 士	4	4	4
	大 學	53	46	46
	專 科	11	12	13
	高 中	25	30	30
	高 中 以 下	7	8	7

(四)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狀況

A.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內容涵蓋急難救助、婚喪喜慶、住院慰問、佳節禮品、生日禮金等項目。

B.本公司員工享有團體保險，並定期健康檢查。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各職能發展提供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

於台灣銀行。

自 94 年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凡選擇新制者，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以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重視員工雙向溝通，截止目前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其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及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故無相關損失之虞。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雲林縣虎尾鎮土地	平方公尺	4,830	87.8~90.1	23,833	-	23,833	製作部使用	-	-	已投保	無
雲林縣土庫鎮土地	平方公尺	19,197	90.1	83,911	-	83,911	電影部/製作部使用	-	-	已投保	無
虎尾攝影棚	棟	一	87.8~93.6	16,090	-	8,130	製作部使用	-	-	已投保	無
土庫攝影棚	棟	一	88.12/101.10	64,397	-	53,399	電影部/製作部使用	-	-	已投保	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4 年 3 月 31 日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南港辦公室 A 棟	層	1	101/2/1~106/1/31	註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依約議定且每月支付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南港辦公室 B 棟	層	1	101/9/1~104/8/31	註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依約議定且每月支付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註：本公司與聯華公司訂有租金保密條款，故不擬公開。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04 年 3 月 31 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虎尾攝影棚		3,389.84	183	劇集拍攝	劇集拍攝及製作
土庫攝影棚		6,194.86	41	電影/劇集拍攝	電影/劇集拍攝及製作

2.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成	資本	帳價	面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淨	權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最 近 年 度 投 資 報 酬		持 有 公 司 股 份 數 額
						股 數	股 比 權 例					投 損	資 益 分 股 配 利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 集 發 行、周 邊 商 品 買 賣 與 行 銷 及 品 牌 授 權	88,195		87,837		6,000	100%		87,837	87,837	權益法	42,350	31,605	-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 影 片 製 作 及 行 銷	160,000		50,233		16,000	40%		50,233	50,233	權益法	(84,578)	-	-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動 畫 影 片 製 作	60,000		51,250		6,000	100%		51,250	51,250	權益法	(2,343)	-	-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 般 商 品 買 賣	13,239		9,012		-	100%		9,012	9,012	權益法	(1,296)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 漫 製 作 及 一 般 商 品 買 賣	2,956		-		-	100%		-	-	權益法	-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0%	-	-	6,000	100%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40%	-	-	16,000	40%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0%	-	-	6,000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辦公室租約 (A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2/1~106/1/31	辦公室租賃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辦公室租約 (B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9/1~104/8/31	辦公室租賃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代理合約	鴻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96/1/1~104/12/31	電視節目及廣告之託播及代理	無
銷售合約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2/1/1~106/12/31	影音商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高見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2/1/1~106/12/31	影音商品銷售	無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情形，本公司前次各項募集與發行證券計畫尚未完成或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分別為101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案及103年度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茲將其計畫原預計效益之顯現情形說明如下：

(一)10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2年2月8日府產業商字第10190573430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75,000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50元，募集總金額合計為新台幣75,000仟元。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1 年第四季	75,000	75,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用以支應本公司日常營運所需資金，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市場競爭力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75,000	本計畫項目業已依原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75,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上半年度 (籌資前)	102 年上半年度 (籌資後)
營運概況	營業收入	188,237	267,720
	營業毛利	105,170	120,345
	營業利益	72,090	82,668
	每股盈餘(稅後)(元)	2.08	2.12

資料來源：依 IFRSs 編製之個體自結報表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收足股款後，即依計畫充實營運資金，102 年上半年度營收為 267,720 仟元，較上年同期之 188,237 仟元大幅成長 42.22%，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亦較上年同期明顯增加。再者，倘若該次未辦理現金增資以支應本公司日常營運所需資金，其財務結構將更顯惡化，由此顯示本公司該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已產生適足之效益，應屬合理必要。

(二)103年度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 計畫內容

-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9707 號函。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732,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88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50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732,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A.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		104 年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充實營運 資金	104 年第三季	732,000	215,000	75,000	120,000	100,000	222,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B.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用以因應未來 3D 電影製作及劇集拍攝所需，適時降低負債比率、健全財務結構並挹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提升公司競爭力。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10,000	截至 104 年第一季止執行進度為 66.00%，略較原計畫超前。
		實際	483,107	
	執行進度(%)	預定	56.01	
		實際	66.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10,000	
		實際	483,107	
	執行進度(%)	預定	56.01	
		實際	66.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3. 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前)	103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		284,654	208,063
	負債總額		321,841	276,653
	營業收入		334,524	654,664
	營業毛利		170,695	69,721
	利息支出		35	686
	每股盈餘		1.95	0.4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80	15.7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3.23	528.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1.97	683.53
	速動比率(%)		218.33	626.65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承銷需要，於 103 年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 732,00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由本公司 103 年底之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在基本財務資料方面除利息支出及每股盈餘外均呈正向成長，全年度利息支出為 686 仟元較 103 年上半年度 35 仟元略為增加，主要係因增資款項於 103 年 10 月初始到位，加上公司下半季營運暢旺所需營運資金增加所致。每股盈餘則受期後電影票房不如預期，致 103 年期末電影存貨經評估已不具未來經濟效益，因而於 103 年底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影響，獲利大幅下降，故 103 年度每股盈餘僅為 0.48 元。

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比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25.80% 下降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15.77%，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343.23% 上升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528.57%，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331.97% 上升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683.53%，速動比率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218.33% 上升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166.37%。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初收到增資款項，其 103 年 12 月底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各項比率均有明顯改善，顯示其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以節省利息支出，並改善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之效益於 103 年底時已顯現。惟該籌資計畫之執行期間須至 104 年第三季方全部執行完畢，故尚無法評估其整體效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 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 日通傳內容決字第 10400084990 號函。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2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00,000 仟元)

本公司本次計畫擬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美金 2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00,000 仟元(以新台幣兌美金匯率 30.00：1 計算)，若遇匯率波動，致募集資金兌換後不足美金 20,000 仟元，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兌換後大於美金 20,000 仟元，則將差額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第三季
轉投資子公司	104 年第三季	NTD 600,000 (USD 20,000)	NTD 600,000 (USD 20,000)
合計		NTD 600,000	NTD 60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以新台幣兌美金匯率 30.00：1 估算。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名偶公司)，名偶公司係本公司預計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演出業務、各項經紀業務、展覽展示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名偶公司規劃透過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書、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營運活動來深耕大陸市場。本公司預計以本次籌資金額 600,000 仟元用以轉投資名偶公司，以作為名偶公司營運資金之用，依名偶公司編製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預估之損益表，估計本公司參與名偶公司之增資案，於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將共計增加 717,107 仟元之投資收益。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還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依公司法第 248 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公司名稱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新台幣 6 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 6,000 張。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間：三年 償還方法：債券持有人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由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另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按面額十足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60,000,000 股 每股金額：10 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43,880 仟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438,800 仟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新台幣 1,459,738 仟元 (依經會計師核閱之 104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計算)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詳見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 受託人名稱：永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2.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待核准後簽訂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 機構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與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本公開說明書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本公開說明書之董事會議事錄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 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核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 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一。

4. 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 (註 1)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1.80%	0%	0%	0%
稅前淨利(註 3)	29,016	29,016	29,016	29,016
資金成本(仟元)(註 4)	4,500	—	—	—
籌資後稅前淨利①	24,516	29,016	29,016	29,016
籌資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5) ②	43,880	47,451	45,585	43,880
每股稅前盈餘(註 6) ③= ①/②	0.56	0.61	0.64	0.66

註 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600,000 仟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約為 1.80%(本公司向銀行洽詢之借款利率)、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本公司 104 年稅前純益係以 104 年第一季稅前純益 7,254 仟元換算為全年度 29,016 仟元做為評估基礎。

註 4：若假設 600,000 仟元債款及股款之募足時點均為 104 年 7 月，則 104 年度債款與股款資金成本計算期間均為 5 個月。

註 5：(1)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為 43,880 仟股。

(2)現金增資假設籌資 600,0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70 元，則需發行 8,571 仟股，預計募足股款時點為 104 年 7 月，流通在外以 5 個月計算，故 104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7,451 股。

(3)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104 年 7 月完成募集，閉鎖期 1 個月，並於 104 年 9 月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流通在外以 3 個月計算，若以每股轉換價格 88.0 元計算，全部轉換共可轉換 6,818 仟股(600,000 仟元/88.0 元)，故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5,585 仟股(43,880 + 6,818×3/12)。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以銀行借款方式籌措資金，並未使股本膨脹，故無股權稀釋之虞；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則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其影響之程度而由小至大依序為銀行借款、轉

換公司債、現金增資，以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最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整體而言，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與銀行借款相較，實際現金利息流出較少；另與現金增資相較，其溢價發行使新增股數少於現金增資，且係逐漸轉換緩步稀釋，對公司之影響應尚屬有限。綜上，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於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效果應尚屬有限。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的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公司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本公司 104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經評估其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計畫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

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得資金 600,000 仟元，將用以轉投資大陸子公司，本公司截至 104 年 3 月底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 13,239 仟元，加計本次計畫用於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金額 600,000 仟元，合計為 613,239 仟元，尚未超過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之限額 886,142 仟元，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募集資金運用計畫用於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無違反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規定；另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次投資金額超過 100 萬美元，需事前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准，本公司業於 104 年 4 月 23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准函；且此轉投資決議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另本公司章程已排除公司法第十三條轉投資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適用，故本次轉投資名偶公司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近年來各國民眾對於文化、休閒娛樂活動愈趨重視，以及部分國家積極推動文創產業政策下，該產業已成為歐美等國家經濟成長主要動能之一，加上新興國家民眾消費水準普遍提高，帶動全球市場對文創產業消費力道提升。此外，部分國家因考量成本因素，驅使製造業大規模外移，而製造業、科技業等產業市場競爭極為激烈，產業獲利空間有限，部分國家調整產業結構，轉而重視文化、休閒娛樂等軟實力產業。根據 PricewaterhouseCoopers 機構調查資料顯示，2013 年全球廣告業、電視業及出版業等文化創意產業整體市場規模達 14,543 億元，較 2012 年成長 4.90%，顯示全球文創產業正持續蓬勃發展，產業景氣前景佳。

在中國方面，由於投入文創產業的從業人員和廠商越來越多，且在政府的大力推動下，將文化創意產業納入「十二五計畫」之規劃綱要中，積極發展出版發行、演藝娛樂、數位內容等相關產業，促使文創產業於北京、上海等經濟較發達的城市中快速發展，而 2013 年因許多城市的電影院陸續開幕，且中國影視公司始計畫自建電影院，透過自產自銷的經營模式，統籌電影之製作、發行及放映，電影公司之收益因而大幅提高，使得中國電影產業顯著成長。由於中國正積極推動文創產業，在受到政策之支持與扶植下，文創產業持續向上發展實屬可期。

因此本公司預計在中國投資名偶公司，規劃透過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書、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營運活動來深耕大陸市場。依名偶公司自行推估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損益狀況，依本公司目前 100% 持股比率之情形下，估計可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 仟元、282,588 仟元、412,563 仟元，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 717,107

仟元。

綜上，本公司預計轉投資名偶公司以拓展大陸市場，係為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增加轉投資收益，進而提升公司獲利，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劃擬用於轉投資名偶公司，應有其必要性。

3. 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第三季
轉投資子公司	104 年第三季	NTD 600,000 (USD 20,000)	NTD 600,000 (USD 20,000)
合計		NTD 600,000	NTD 60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以新台幣兌美金匯率30.00：1估算。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為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募集金額為 600,000 仟元，預計於 104 年 5 月向主管機關送件申報，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採詢價圈購方式承銷，考量主管機關審核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4 年第三季可完成資金募集作業，本次資金計畫係以 600,000 仟元轉投資子公司以作為該子公司的營運資金之用，屆時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可立即動支，故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名偶公司規劃透過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書、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營運活動來深耕大陸市場。依名偶公司自行推估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損益狀況，依本公司目前 100% 持股比率之情形下，估計可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 仟元、282,588 仟元、412,563 仟元，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 717,107 仟元，預估 104 年～108 年之損益狀況如下：

名偶公司預估未來五年之損益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備期	營運期				合計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348,603	767,209	1,195,488	1,956,707	4,268,007	
營業成本	-	(239,178)	(385,325)	(483,967)	(878,312)	(1,986,782)	
營業毛利	-	109,425	381,884	711,521	1,078,395	2,281,225	
營業費用	(75,000)	(156,871)	(230,163)	(334,737)	(528,311)	(1,325,082)	
營業利益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956,143	
稅前淨利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956,143	
所得稅費用(以 25%稅率計算)	-	30,612	(37,930)	(94,196)	(137,521)	(239,035)	
稅後淨利	(75,000)	(16,835)	113,791	282,588	412,563	717,107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	
認列投資收益	(75,000)	(16,835)	113,791	282,588	412,563	717,107	
認列累計投資收益	(75,000)	(91,835)	21,956	304,544	717,107	-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以新台幣兌人民幣匯率5.00：1估算。

A. 營業收入之合理性

營業收入主要係包括七個主要項目，分別為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書、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其他等，各項收入之估計金額及估計基礎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比例
電影	2,039,469	47.79%
遊戲	208,905	4.89%
電視劇	594,869	13.94%
漫畫書	749,006	17.55%
舞台劇	155,938	3.65%
大型商展	398,460	9.34%
其他	121,360	2.84%
營業收入合計	4,268,00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收入項目	預估基礎
電影	以 103 年底中國戲院總家數 5,598 家作為估算基礎，考量排片率、座位數量、觀眾上座率、平均票價、上映總場次、戲院拆帳率及發行商利潤等多項因素綜合後，試算得出電影票房收入。另外電影總營收除本身票房收入外，亦加計相關之衍生商品收入及授權金收入。
遊戲	遊戲授權金分為新舊 IP 兩類，依不同授權金額及授權數量估算遊戲營收。
電視劇	電視劇授權金分為自製劇集(含合拍)及引進劇集兩類，並依首播及重播台數、年度播映集數及收取之授權金水準，試算得出電視劇收入。
漫畫書	以預估漫畫書銷售冊數乘上銷售單價後，試算得出漫畫書營收。
舞台劇	以每年展演場次作為估算基礎，並將座位數量、觀眾上座率、平均票價等因素綜合考量後，試算得出舞台劇營收。
大型商展	以每年展演場次作為估算基礎，考量展覽天數、每天進場人次、平均票價等多項因素綜合後，試算得出大型商展收入。另外大型商展總營收除本身門票收入外，亦加計周邊商品銷售收入。
其他	係根據霹靂公司過往之經驗值，所估算之代言、肖像授權及專案活動等各項授權收入。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在中國方面，由於投入文創產業的從業人員和廠商越來越多，且在政府的大力推動下，將文化創意產業納入「十二五計畫」之規劃綱要中，積極發展出版發行、演藝娛樂、數位內容等相關產業，促使文創產業於北京、上海等經濟較發達的城市中快速發展，而 2013 年因許多城市的電影院陸續開幕，且中國影視公司始計畫自建電影院，透過自產自銷的經營模式，統籌電影之製作、發行及放映，電影公司之收益因而大幅提高，使得中國電影產業顯著成長。由於中國正積極推動文創產業，在受到政策之支持與扶植下，文創產業持續向上發展實屬可期。

因此本公司預計在中國投資名偶公司，規劃透過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書、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營運活動來深耕大陸市場。根據本公司過去之營運經驗並參考中國市場現況來估算銷售情況，預估名偶公司於 104 年度籌備成立，並於 105 年起正式營運，預估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 仟元、348,603 仟元、767,209 仟元、1,195,488 仟元及 1,956,707 仟元，其營業收入預估尚屬合理。

B.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後利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分析各類型營業項目之市場，檢視營業成本，預估名偶公司之合理毛利率約為 53.45%；在營業利益率方面預估約為 22.40%，名偶公司預計於 104 年度成立並在 105 年度正式營運，預估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75,000)仟元、(47,446)仟元、151,721 仟元、376,784 仟元及 550,084 仟元；基於上述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估算，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隨著營運規模的擴大，獲利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而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

認列名偶公司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 仟元、282,588 仟元、412,563 仟元，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 717,107 仟元，尚屬合理。

C.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募資 600,000 仟元藉由轉投資方式以支應子公司日常營運所需，依下表所示各年度現金流入的情形，將之予以推算其資金回收年限預計為 4.71 年，該投資案之投資回收風險尚屬合理可接受之範圍內。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預估)	104 年度 (預估)	105 年度 (預估)	106 年度 (預估)	107 年度 (預估)	108 年度 (預估)
營業收入	-	348,603	767,209	1,195,488	1,956,707	
營業毛利	-	109,425	381,884	711,521	1,078,395	
營業費用	(75,000)	(156,871)	(230,163)	(334,737)	(528,311)	
營業利益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稅後淨利(A)	(75,000)	(16,835)	113,791	282,588	412,563	
折舊費用(B)	277	831	831	831	831	
現金流量(A)+(B)	(74,723)	(16,004)	114,622	283,419	413,394	
累計投資回收金額	(74,723)	(90,727)	23,895	307,314	720,708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D. 結論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轉投資名偶公司，未來將對本公司獲利有所助益，預計可增加本公司之投資收益共 717,107 仟元，故本次增資預計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大致可分為兩類：一為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包括普通股與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則為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普通公司債、國內外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其中特別股較少為公司所採用，茲就各種常用籌資工具之有利、不利因素歸納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普通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較能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到期日，毋須面對還本之資金壓力。	1.股本膨脹速度快，容易且會直接稀釋每股盈餘。 2.對股權較不集中公司之經營權易受威脅。 3.無利息費用之節稅效果，稅負較可轉換公司債為高。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提高發行公司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籌集較多資金。 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膨脹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3.外國人已可直接投資國內股市，對其吸引力降低。 4.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
債權	普通公司債	1.對每股盈餘無稀釋之虞。 2.發行公司以較低的利息成本，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3.公司債債權人並無表決權，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威脅。 4.債息帳列為費用，具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與同業之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資金贖回壓力。 4.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及債券流動性低，故對投資人吸引力不若股票，資金募集較不易。
	轉換公司債	1.因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具有遞延效果。 3.轉換公司債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表決權，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於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需支付利息並認列利息費用。 3.目前市場性偏重法人，募集是否成功需視發行條件、轉換溢價率及轉換之可能性而定。 4.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	1.資金挹注可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無須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式較為簡便，籌資時間較快速。 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資金運用彈性較大。 5.每股盈餘不會被稀釋。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3.銀行有權視情況抽回銀根，公司較難掌握，易導致週轉不靈。 4.財務結構惡化，降低與同業競爭力。 5.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

各種籌資方式各有其利弊，應以公司實際狀況及考量重點，選擇較有利的工具，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不擬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效果差異不大，故以下僅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三項籌資工具，評估對本公司 104 年度每股盈餘、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 (註 1)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1.80%	0%	0%	0%
稅前淨利(註 3)	29,016	29,016	29,016	29,016
資金成本(仟元)(註 4)	4,500	—	—	—
籌資後稅前淨利①	24,516	29,016	29,016	29,016
籌資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5) ②	43,880	47,451	45,585	43,880
每股稅前盈餘(註 6) ③= ①/②	0.56	0.61	0.64	0.66

註 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600,000 仟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約為 1.80%(本公司向銀行洽詢之借款利率)、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本公司 104 年稅前純益係以 104 年第一季稅前純益 7,254 仟元換算為全年度 29,016 仟元做為評估基礎。

註 4：若假設 600,000 仟元借款及股款之募足時點均為 104 年 7 月，則 104 年度借款與股款資金成本計算期間均為 5 個月。

註 5：(1)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為 43,880 仟股。

(2)現金增資假設籌資 600,0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70 元，則需發行 8,571 仟股，預計募足股款時點為 104 年 7 月，流通在外以 5 個月計算，故 104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7,451 股。

(3)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104 年 7 月完成募集，閉鎖期 1 個月，並於 104 年 9 月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流通在外以 3 個月計算，若以每股轉換價格 88.0 元計算，全部轉換共可轉換 6,818 仟股(600,000 仟元/88.0 元)，故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5,585 仟股(43,880+6,818×3/12)。

A. 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上表設算，本次籌資若採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方式募集資金，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假設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04 年度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或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其設

算之本公司 104 年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皆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B. 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採取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本公司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和第 39 號規定依本次發行之實質利率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 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募集金額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目前已發行股數(A)	43,880	43,880	43,880	43,880
預計增發股數(B)	—	8,571 (600,000 仟元/ 70 元)	6,818 (600,000 仟元/ /88.0 元)	—
融資後預計已發行股數(A+B)	43,880	52,451	50,698	43,880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4)	0%	16.34%	13.45%	0%

註 1：目前已發行股數為 43,880 仟股。

註 2：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70 元。

註 3：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台幣 88.0 元。

註 4：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目前流通在外股數/融資後預計流通在外股數)，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

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新股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及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8 年	99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第一季
流 動 資 產				778,450	886,982	1,422,163	1,377,6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820	290,864	292,506	287,901
無 形 資 產				6,353	13,762	17,073	17,165
其 他 資 產				10,310	10,644	22,411	9,811
資 產 總 額				1,089,933	1,202,252	1,754,153	1,692,4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2,540	174,300	208,063	161,062
	分配後			233,440	310,800	269,495	161,062
非 流 動 負 債				40,025	36,482	68,590	54,5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2,565	210,782	276,653	215,577
	分配後			273,465	347,282	338,085	215,577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704,048	767,895	1,380,792	1,401,546
股 本				390,000	390,000	438,800	438,800
資 本 公 積				60,339	60,339	740,539	740,53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54,382	317,689	201,277	222,117
	分配後			133,482	181,189	139,845	222,117
其 他 權 益				(673)	(133)	176	90
非 控 制 權 益				233,320	223,575	96,708	75,357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937,368	991,470	1,477,500	1,476,903
	分配後			816,468	854,970	1,416,068	1,476,903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98~100 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3：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業經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第一季
營 業 收 入			494,070	574,936	654,664	156,781
營 業 毛 利			314,692	345,004	69,721	92,984
營 業 損 益			160,098	192,522	(110,736)	5,2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276	21,038	24,535	2,022
稅 前 淨 利			206,374	213,560	(86,201)	7,25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68,823	170,631	(107,760)	(51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68,823	170,631	(107,760)	(5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770)	4,371	1,290	(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053	175,002	(106,470)	(59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75,164	180,376	19,107	20,840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6,341)	(9,745)	(126,867)	(21,3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74,394	184,747	20,397	20,7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6,341)	(9,745)	(126,867)	(21,351)
每 股 盈 餘			4.66	4.63	0.48	0.47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98~100 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335,237	363,129	1,062,6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0,228	268,199	253,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294	272,556	272,607
無形資產			2,279	5,261	4,521
其他資產			9,488	6,193	18,916
資產總額			888,526	915,338	1,611,7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4,451	110,972	162,376
	分配後		265,351	247,472	223,808
非流動負債			40,027	36,471	68,5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4,478	147,443	230,966
	分配後		305,378	283,943	292,398
股本			390,000	390,000	438,800
資本公積			60,339	60,339	740,5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4,382	317,689	201,277
	分配後		133,482	181,189	139,845
其他權益			(673)	(133)	1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04,048	767,895	1,380,792
	分配後		583,148	631,395	1,319,360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年第一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註2：98~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446,837	521,500	445,440
營業毛利			223,794	243,004	211,575
營業損益			151,275	171,849	135,3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063	44,535	(103,352)
稅前淨利			208,338	216,384	31,99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75,164	180,376	19,107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75,164	180,376	19,1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70)	4,371	1,2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394	184,747	20,397
每股盈餘			4.66	4.63	0.48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4年第一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註2：99~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654,222	778,578
固 定 資 產				185,438	295,163
無 形 資 產				-	4,055
其 他 資 產				9,218	11,718
資 產 總 額				848,878	1,089,51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24,008	108,745
	分配後			356,091	229,645
其 他 負 債				19,840	23,953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43,848	132,698
	分配後			375,931	253,598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705,030	723,446
股 本				300,000	390,000
資 本 公 積				-	60,33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405,305	273,780
	分配後			173,222	152,88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275)	(673)
少 數 股 權				-	233,37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705,030	956,816
	分配後			472,947	835,916

註：本公司係自 100 年度起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合併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年	年	年	100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518,219	494,070
營 業 毛 利				250,478	314,762
營 業 淨 利				143,958	160,63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1,664	50,50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8	4,230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205,364	206,909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171,968	169,267
停業部門損益				-	-
合 併 總 損 益				171,968	169,267
淨 利 歸 屬 於 合 併 淨 損 益				171,968	175,558
淨 利 歸 屬 於 少 數 股 權 損 益				-	(6,291)
每 股 盈 餘				8.86	4.67

註：本公司係自 100 年度起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410,756	496,778	736,572	474,100	335,237
基金及投資	110,411	123,420	134,910	145,002	260,884
固定資產	162,480	153,732	158,224	183,354	281,637
無形資產	-	-	-	-	4,055
其他資產	75,225	5,082	4,855	5,870	7,483
資產總額	758,872	779,012	1,034,561	808,326	889,2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1,107	135,557	211,384	83,456
	分配後	211,107	135,557	631,384	315,539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19,840	19,840	19,840	19,840	23,9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0,947	155,397	231,224	103,296
	分配後	230,947	155,397	651,224	335,379
股本	150,000	150,000	150,000	300,000	390,000
資本公積	-	-	-	-	60,3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7,925	473,615	653,337	405,305
	分配後	377,925	473,615	233,337	173,22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275)	(67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27,925	623,615	803,337	705,030
	分配後	527,925	623,615	383,337	472,947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個體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329,051	298,800	412,362	437,469	446,837
營 業 成 本	157,513	151,979	157,825	214,394	223,102
營 業 毛 利	171,538	146,821	254,537	223,075	223,735
營 業 淨 利	107,043	77,280	177,997	149,333	151,3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568	35,531	52,193	54,334	62,04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0,968	3,132	2,665	1,046	4,62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4,643	109,679	227,525	202,621	208,74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6,106	95,690	179,722	171,968	175,558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36,106	95,690	179,722	171,968	175,558
每 股 盈 餘	2.41	6.38	11.98	8.86	4.67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 1.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98 年度本期淨利尚無重大影響。
- 2.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淨利尚無重大影響。
- 3.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4.本公司原係按月就薪資總額 2%認列退休金費用，自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據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負債及資產，並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周建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99~100 年度係個體財務報告；101~103 年度為合併財務報告。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100年~102年度變更會計師均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

(四)財務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_合併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00	17.53	15.77	12.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1.52	353.41	528.57	531.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91.71	508.88	683.53	855.32
	速動比率(%)			585.79	351.26	626.65	776.30
	利息保障倍數(倍)			-	2,094.73	(124.66)	61.4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9	5.83	6.34	5.97
	平均收現日數(日)			70.33	62.61	57.57	61.14
	存貨週轉率(次)			2.75	1.40	1.99	1.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61	8.83	14.62	6.57
	平均銷貨日數(日)			132.73	260.71	183.42	337.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9	1.96	2.24	2.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50	0.44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37	14.90	(7.25)	(0.02)
	權益報酬率(%)			24.28	23.18	(10.03)	(0.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2.92	54.76	(19.64)	1.65
	純益率(%)			34.17	29.68	(16.46)	(0.33)
	每股盈餘(元)			4.66	4.63	0.48	0.4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0.01	51.32	42.64	註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65	43.15	38.24	註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7)	(2.88)	(2.95)	註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3	2.41	(1.71)	15.4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0.99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致股本及資本公積等長期資金增加，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 2.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增加銀行存款，致流動資產增加，故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
- 3.利息保障倍數：103年度因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致銷貨成本增加，產生合併稅後淨損，致稅前息前獲利下降，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 4.存貨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103年度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致銷貨成本增加，存貨週轉率與應付款項週轉率均較102年度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104年第一季與103年度相較，年底尚有電影存貨，並於104年度第一季轉為銷貨成本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影響，致計算存貨週轉率與應付款項週轉率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 5.獲利能力：103 年度因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致銷貨成本增加，產生合併稅後淨損，整體計算之獲利能力大幅下降；104 年度第一季獲利回升，整體計算之獲利能力回升。
- 6.現金流量比率：104 年度第一季稅前淨利減少及支付帳款，致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 7.營運槓桿度：103 年度因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產生營業淨損，致營運槓桿度為負數；104 年度第一季獲利回升，營運槓桿度增加。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98~100 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 3：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因現金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表達。

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_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76	16.11	14.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4.52	295.12	531.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2.08	327.23	654.43
	速動比率(%)			210.44	274.44	627.37
	利息保障倍數(倍)			-	2,122.41	47.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9	5.22	3.43
	平均收現日數(日)			48.73	69.92	109.28
	存貨週轉率(次)			8.88	9.89	8.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5	15.78	5.67
	平均銷貨日數(日)			41.10	36.91	44.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5	1.88	1.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58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60	20.01	1.56
	權益報酬率(%)			25.20	24.51	1.7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53.42	55.48	7.29
	純益率(%)			39.20	34.59	4.29
	每股盈餘(元)			4.66	4.63	0.4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8.52	77.69	81.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20	86.17	80.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9)	(3.97)	(0.2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5	2.09	2.3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致股本及資本公積等長期資金增加，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 2.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增加銀行存款，致流動資產增加，故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
- 3.利息保障倍數：103年度因提列減損損失與認列投資損失，致稅前息前獲利下降，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 4.應收款項週轉率與平均收現日數：103年度營業收入下降，致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與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 5.應付款項週轉率與平均銷貨日數：103年度應付帳款增加，致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與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 6.獲利能力：103年度因提列減損損失與認列投資損失，整體計算之獲利能力大幅下降。
- 7.現金再投資比率：102年及103年度發放之現金股利均大於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因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致103年度營運資金增加，計算之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02年度減少。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年第一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註2：98~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3：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①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_合併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年	年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95	12.1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90.90	332.2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27.56	715.97
	速動比率(%)				503.61	606.35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72	5.19
	平均收現日數(日)				54.32	70.33
	存貨週轉率(次)				6.08	2.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3	6.61
	平均銷貨日數(日)				60.03	132.7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0	2.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7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85	17.46
	權益報酬率(%)				22.80	20.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8.45	53.05
	純益率(%)				33.18	34.26
	每股盈餘(元)				8.86	4.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5.67	93.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54	45.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13)	(12.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4	2.2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係因電影存貨增加及改建土庫攝影棚而致總資產增加，故負債佔資產比率較上期減少。
- 流動比率增加：係因本期銀行存款增加及電影存貨增加致流動資產增加，故流動比率較上期增加。
- 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本期銀行存款增加致流動資產增加，故速動比率較上期增加。
-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 101 年度因商品與劇集等銷售不如預期，致營業收入較 100 年下降，故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 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部分原拍攝劇集之人力於 101 年轉拍攝電影，相關之人力成本亦累積為存貨成本，致 101 年度營業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同時 101 年電影存貨大幅增加，故 101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100 年減少，週轉天數亦較 100 年度增加。
- 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本期改建土庫攝影棚致固定資產大幅增加，固定資產週轉率因而較上期減少。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因本期現金增資與盈餘轉增資致實收資本額增加，故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上期減少。
- 每股盈餘減少：係因 100 年底及 101 年增加普通股股本，使每股盈餘之計算係較上期減少。
-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係本期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係本期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及存貨、固定資產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額。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5)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6)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②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_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43	19.95	22.35	12.78	18.6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37.13	418.56	520.26	395.34	265.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4.57	366.47	348.45	568.08	236.25
	速動比率(%)	163.23	321.65	318.08	542.92	214.23
	利息保障倍數(倍)	247.35	-	113,763.50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7	2.45	2.62	4.22	7.49
	平均收現日數(日)	96.82	148.98	139.31	86.49	48.73
	存貨週轉率(次)	2.09	2.58	2.77	5.62	8.8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1	6.54	4.76	6.30	9.26
	平均銷貨日數(日)	174.64	141.47	131.77	64.95	41.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6	1.89	2.64	2.56	1.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39	0.45	0.47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34	12.44	19.82	18.66	20.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08	16.62	25.19	22.80	24.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9.76	73.12	151.68	67.54	53.52
	純益率(%)	10.97	32.02	43.58	39.31	39.29
	每股盈餘(元)	2.41	6.38	11.98	8.86	4.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03	22.68	142.83	505.03	161.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3.22	230.22	404.87	132.08	90.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6	3.86	33.31	0.18	(0.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2	2.54	1.67	1.97	2.0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本期因營運規模擴大而增聘員工致應付費用增加，負債總額亦較上期增加，故負債佔資產比率較上期增加。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係因本期改建土庫攝影棚而致固定資產大幅增加，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上期減少。
- 3.流動比率減少：係因本期銀行存款減少與應付費用增加，致流動比率較上期減少。
- 4.速動比率減少：係因本期銀行存款減少與應付費用增加，故速動比率較上期減少。
- 5.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因本期營收較上期成長，致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
- 6.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部分原拍攝劇集人力於 101 年轉拍攝電影，相關之人力成本亦轉列為勞務成本，致銷貨成本下降，存貨週轉率較上期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
- 7.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銷貨成本下降，致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期增加。
- 8.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本期改建土庫攝影棚而致固定資產大幅增加，致固定資產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 9.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本期現金增資與盈餘轉增資致股本增加，故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上期減少。

- 10.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本期現金增資與盈餘轉增資致股本增加，故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上期減少。
- 11.每股盈餘減少：係因 100 年底及 101 年增加普通股股本，使每股盈餘之計算係較上期減少。
- 12.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係本期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
-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係本期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及固定資產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
- 14.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固定資產與長期投資較上期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減少。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額。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5)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6)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合併財務報表

比較最近二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9,105	67.79	499,907	41.58	689,198	137.87	主係 103 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存貨	83,147	4.74	216,274	17.99	(133,127)	(61.55)	主係 103 年底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所致。
預付款項	35,195	2.01	58,464	4.86	40,823	231.41	係減少預付偶展設計及製作成本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	1.71	-	-	30,000	100.00	本期因營運所需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當期所得稅負債	8,138	0.46	26,878	2.24	(18,738)	(69.72)	103 年度課稅所得減少，致應付所得稅減少。
普通股股本	438,800	25.01	390,000	32.44	48,800	12.51	係因 103 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740,539	42.22	60,339	5.02	680,200	1,127.30	係因 103 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未分配盈餘	67,328	3.84	201,911	16.79	(134,583)	(66.65)	係因 103 年度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致 103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非控制權益	96,708	5.51	223,575	18.60	(126,867)	(56.74)	係因 103 年度非控制權益認列當期淨損，致非控制權益減少。
營業成本	584,943	89.35	229,932	39.99	355,011	154.40	係因 103 年底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致 103 年度營業成本增加。
推銷費用	124,892	19.08	96,612	16.80	28,280	29.27	係因 103 年度舉辦北高二場大型偶展增加相關廣告行銷費用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比較最近二年度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會 計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9,242	53.93	165,115	18.03	704,127	426.45	主係 103 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39,510	8.66	116,426	12.72	23,084	19.83	103 年底因劇集銷售集數增加及遊戲授權增加，致應收關係人帳款增加。
預付款項	13,497	0.84	35,951	3.93	(22,454)	(62.46)	係減少預付偶展設計及製作成本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	1.86	-	-	30,000	100.00	本期因營運所需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057	2.98	4	-	48,053	1,201,325	係應付動畫製作費增加所致。
當期所得稅負債	3,246	0.20	21,371	2.33	(18,125)	(84.81)	103 年度課稅所得減少，致應付所得稅減少。
預收款項	7,374	0.46	29,429	3.22	(22,055)	(74.94)	係減少預收授權金所致。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647	1.09	957	0.10	16,690	1,743.99	主係 103 年度未實現銷貨利益增加致遞延所得稅負債較 102 年度增加。
普通股股本	438,800	27.22	390,000	42.61	48,800	12.51	主係 103 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740,539	45.95	60,339	6.59	680,200	1,127.30	主係 103 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未分配盈餘	67,328	3.84	201,911	16.79	(134,583)	(66.65)	主係 103 年度提列長期投資減損損失及認列轉投資之投資損失所致，致 103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營業收入	445,440	100.00	521,500	100.00	(76,060)	(14.58)	係因 103 年度電影製作已趨於完工，故依完工比例認列之電影勞務收入減少所致。
營業成本	233,865	52.50	278,496	53.40	(44,631)	(16.03)	係因 103 年度電影製作已趨於完工，故電影勞務之投入成本減少所致。

年 度 會 計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951)	(16.38)	3,525	0.68	(76,476)	(2,169.53)	係因 103 年度提列長期投資減損損失所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45,867)	(10.30)	25,839	4.95	(71,706)	(277.51)	係因 103 年度認列偶動漫之投資損失大幅增加所致。
所 得 稅 費 用	12,885	2.89	36,008	6.90	(23,123)	(64.22)	103 年度課稅所得減少，致所得稅費用減少。

註 1：% 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六)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五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五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增列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2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03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附件四。

3.10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二)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2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2.103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422,163	886,982	535,181	60.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506	290,864	1,642	0.56
無形資產	17,073	13,762	3,311	24.06
其他資產	22,411	10,644	11,767	110.55
資產總額	1,754,153	1,202,252	551,901	45.91
流動負債	208,063	174,300	33,763	19.37
非流動負債	68,590	36,482	32,108	88.01
負債總額	276,653	210,782	65,871	31.25
股本	438,800	390,000	48,800	12.51
資本公積	740,539	60,339	680,200	1,127.30
保留盈餘	201,277	317,689	(116,412)	(36.64)
其他權益	176	(133)	309	232.33
非控制權益	96,708	223,575	(126,867)	(56.74)
權益總額	1,477,500	991,470	486,030	49.0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增加銀行存款，致流動資產增加。				
(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103年度未實現減損損失增加，致遞延所得稅資產較102年度增加。				
(3)資產總額增加：主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增加銀行存款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4)非流動負債增加：主因營運所需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5)負債總額增加：主因營運所需增加短期與長期借款所致。				

- (6)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主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 (7)保留盈餘減少：係因103年度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致103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 (8)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103年度非控制權益認列當期淨損，致非控制權益減少。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62,638	363,129	699,509	192.6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3,076	268,199	(15,123)	(5.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607	272,556	51	0.02
無形資產	4,521	5,261	(740)	(14.07)
其他資產	18,916	6,193	12,723	205.44
資產總額	1,611,758	915,338	696,420	76.08
流動負債	162,376	110,972	51,404	46.32
非流動負債	68,590	36,471	32,119	88.07
負債總額	230,966	147,443	83,523	56.65
股本	438,800	390,000	48,800	12.51
資本公積	740,539	60,339	680,200	1,127.30
保留盈餘	201,277	317,689	(116,412)	(36.64)
其他權益	176	(133)	309	(232.33)
權益總額	1,380,792	767,895	612,897	79.8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劇集銷售集數增加及遊戲授權增加，致銀行存款及應收關係人帳款增加。
- (2)流動負債、非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因應付動畫製作費增加及營運所需增加短期與長期借款所致。
- (3)股本、資本公積及權益總額增加：主係103年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 (4)保留盈餘減少：主係103年度提列長期投資減損損失及認列轉投資之投資損失所致，致103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654,664	574,936	79,728	13.87
營業成本	584,943	229,932	355,011	154.40
營業毛利	69,721	345,004	(275,283)	(79.79)
營業費用	180,457	152,482	27,975	18.35
營業利益	(110,736)	192,522	(303,258)	(157.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535	21,038	3,497	16.62
稅前淨利	(86,201)	213,560	(299,761)	(140.36)
所得稅費用	21,559	42,929	(21,370)	(49.78)
本期淨利	(107,760)	170,631	(278,391)	(163.15)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之稅後淨額	1,290	4,371	(3,081)	(70.49)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06,470)	175,002	(281,472)	(160.8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1)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總額下降：主係 103 年度提列電影存貨跌價損失及舉辦北高二場大型偶展，致營業成本及推銷費用增加，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總額下降。				
(2)所得稅費用下降：因本期獲利下降，致所得稅費用減少。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445,440	521,500	(76,060)	(14.58)
營業成本	233,865	278,496	(44,631)	(16.03)
營業毛利	211,575	243,004	(31,429)	(12.93)
營業費用	76,231	71,155	5,076	7.13
營業利益	135,344	171,849	(36,505)	(21.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352)	44,535	(147,887)	(332.07)
稅前淨利	31,992	216,384	(184,392)	(85.22)
所得稅費用	12,885	36,008	(23,123)	(64.22)
本期淨利	19,107	180,376	(161,269)	(89.41)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之稅後淨額	1,290	4,371	(3,081)	(70.49)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0,397	184,747	(164,350)	(88.9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 (1)營業利益下降：係因 103 年度電影製作已趨於完工，故依完工比例認列之電影勞務收入減少，營業利益下降。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下降：主係 103 年度提列長期投資減損損失及認列轉投資之投資損失增加所致，致 103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下降。
- (3)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下降：主係 103 年度提列長期投資減損損失及認列轉投資之投資損失增加，致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下降。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公開 104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720	89,456	(7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60)	(37,643)	(10,6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48,430	(120,900)	769,330
現金流量增(減)變動說明：			
(1)營業活動：本期因3D電影票房銷售不佳，於本期年底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使本期淨利減少，致現金流入較102年度減少。			
(2)投資活動：係本期增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受限制資產增加，故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			
(3)籌資活動：係103年度本公司因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以及因營運所需增加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189,105	(674,907)	(711,882)	(197,684)	—	600,000

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估本公司於104年下半年拍攝第二部電影及新增劇集製作所需，因而將增加各項拍攝與製作支出。。
- (2)投資活動：公司考量未來營運規模成長而增加投資海外子公司與擴充現有機器設備，預計因此所需增加之投資額及購買之固定資產預估將產生現金流出。。
- (3)融資活動：未來一年預計發放現金股利與償還銀行借款所產生之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落實集團多角化經營理念及專業分工，定位母公司霹靂為原創偶動畫劇集之產製中心、著作權及商標權所有權主體，大霹靂則負責劇集發行及周邊商品製作與品牌授權等整合行銷業務，上海合鈞負責大陸地區之周邊商品銷售業務，自 100 年下半年起本公司為跨入 3D 電影領域，並陸續成立偶動漫及大畫電影以負責電影製作發行及 3D 動畫後製業務等相關事宜。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率	103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00%	42,350	專責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業務等行銷推廣，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100%	(2,343)	負責電影 3D 動畫影片製作等業務，投資效益尚未顯現。	積極爭取其他案源。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40%	(84,578)	推動首部 3D 原創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因電影票房不如預期，致產生虧損。	依計畫發行電影，並針對電影行銷進行改進。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註 1)	100%	(1,296)	負責周邊商品銷售及大陸地區商展籌備等業務，投資效益尚未顯現。	逐步開拓大陸市場。

轉投資事業	持股 比率	103 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大霹靂動漫製作 (北京)有限公司	100%	-	-	-

註 1：係有限公司，並無股份。

註 2：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投資大陸子公司，作為該子公司拓展大陸業務充實營運之用。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之改善情形：

年 度	內 部 控 制 改 進 建 議	重 大 缺 失 改 善 建 議
101 年	無	無
102 年	無	無
103 年	無	無

(二)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16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117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118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請參閱第142~ 152 頁。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公司不得放棄對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櫃買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本公司已於103年6月25日之董事會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符合櫃買中心之要求之承諾事項。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第119~129頁。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第130~131頁。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十四、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分別召開 7 次及 3 次，總共召開 1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吉利投資 (股)公司	10	0	100%	
董事長之法人 代表人	黃文章	10	0	100%	
副董事長	世茂投資 (股)公司	8	2	80%	
副董事長之法人 代表人	黃文擇	8	2	80%	
董事	謝健南	6	4	60%	
董事	林惠萍	8	2	80%	
獨立董事	沈大白	10	0	100%	
獨立董事	吳明德	9	1	90%	
獨立董事	詹昭鏢	9	1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迴避不參與表決。

屆次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3.03.10 103 年第一次董事會	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案。	黃文章董事長及黃文擇副董事長。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林慧萍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3.06.25 103 年第四次董事會	10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事項案。	黃文章董事長、黃文擇副董事長、謝健南、林惠萍、沈大白、吳明德、詹昭鏢。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3.11.10 103 年第六次	處分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股權案。	黃文章董事長及黃文擇副董事長。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林惠萍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3.12.22 103 年第七次	與子公司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簽訂動畫製作增補協議書案。	黃文章董事長及黃文擇副董事長。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謝健南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4.02.03 103 年第一次董事會	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案。	黃文章董事長及黃文擇副董事長。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林惠萍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沈大白先生、吳明德先生、詹昭鏗先生組成。

(2)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處理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2.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分別召開 5 次及 2 次，
總共召開 7 次，審計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沈大白	7	100%	
獨立董事	吳明德	6	86%	
獨立董事	詹昭鐸	6	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獨立董事認為必要時候得與會計師進行財務業務狀況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以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且公司對待股東權利的尊重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一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 (二)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並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三)本公司已於內控中訂定「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集團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辦法，並據以執行。 (四)公司定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V V		(一)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設有董事四席及獨立董事三席，確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二)公司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惟透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運作，可有效監督公司重要業務與財務之執行。 (三)本公司雖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以依據所有董事出席董事會及發言提意見等進行績效評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以確保其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藉由本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等通訊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 http://www.pili.com.tw/ ，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完整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積極據以執行。 (二)建立完整之發言人制度體系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 (三)所有董事成員於任期中陸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之進修課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無	未來將適時予以訂定。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 司薪 酬委 員家 數	備 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沈大白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吳明德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詹昭鏢			✓	✓	✓	✓	✓	✓	✓	✓	✓	0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業已依照「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於 102 年 9 月 2 日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委任沈大白先生、吳明德先生及詹昭鏢先生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並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薪酬委員會推舉沈大白先生擔任會議召集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9 月 02 日至 105 年 5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沈大白	3	1	75%	-
委員	吳明德	4	0	100%	-
委員	詹昭鏢	4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一)本公司業已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董事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由專責部門定期檢討實施之情形。 (二)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為總經理室。 (三)尚未設置。 (四)董事會所有董事成員皆陸續參加進修課程，並提供進修證明，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薪工循環內部控制制度等，並依其規定雇用任免、考核及獎懲。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一)本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表單文件電子化，回收與再利用部分廢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二)本公司為文化創意內容產業，並無生產製造過程，不會產生廢水廢氣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本公司環境保護情形良好。 (三)本公司隨時注意並適時調整公司辦公環境之空調溫度，兼顧節能減碳與職工福利。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遵循各項勞動法規，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傷害險等商業保險。實施無差別待遇之故用政策，確保勞工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二)公司建有員工申訴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三)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不定期辦理員工福利事項，保障員工身心健康 (四)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設置員工意見信箱，確保暢通之溝通管道。 (五)本公司定期進行評估員工發展培訓計畫及相關教育訓練。 (六)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 (七)本公司皆確實遵循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八)新供應商建立時，會注意該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且供應商均依本公司政策，共同遵守綠色環保之要求，一同致力符合產品環保規格，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九)擬研議新版供應商合約中之責任條款中將納入相關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公開說明書、年報中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相關措施與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本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將企業社會責任視為公司核心價值之一，推動各項社會公益活動，積極贊助相關社福機構、公益團體及弱勢族群，如：參加經濟部工業局建國百年經建特展、捐贈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及台灣世界展望會、協辦文創講座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中明訂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於本公司投資人專區 http://www.pili.com.tw/ 明示公司經營理念。 (二)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其中明確規範董監及經理人應有之道德規範，相關懲處辦法等。 (三)除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外，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修正，確保不誠信行為之防範。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一)本公司對於重要業務往來對象皆有進行徵信評估，並於契約中載明權利義務，避免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二)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相關宣導有人資單位及稽核單位負責。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三)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中制定利益衝突之迴避及說明等規則。同時，本公司設有人資及稽核單位，可提供檢舉人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應保密。 (四)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皆適時配合實際狀況及法令規定修訂，以確保制度皆符合公司需求，且由內部稽核人員於每次董事會列席報告查核之情形 (五)依照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舉辦內部宣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業已設置專責單位受理各項檢舉，並訂有明確之獎勵制度。同仁亦可透過直屬單位主管進行檢舉。 (二)本公司針對所受理之檢舉事項皆有其調查標準程序及保密之責。 (三)本公司處理相關事宜時會特別注意對於檢舉人予以保密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公司業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給投資人。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等準則，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pili.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含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104 年 5 月 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邱明潔	101/08/20	104/04/30	生涯規劃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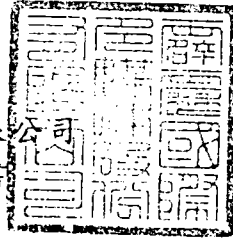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 133~ 134 頁。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35 頁。

(三)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36~ 141 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03月16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0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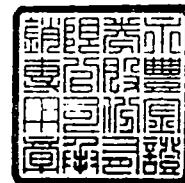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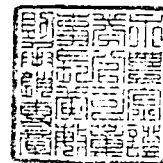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6,000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600,000仟元，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霹靂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霹靂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敏助



承銷部門主管：林文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陸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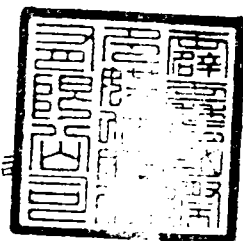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5 月 6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黃文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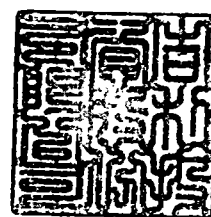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文章



法人董事代表人：黃文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文擇



法人董事代表人：副董事長 黃文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謝健南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 事：林惠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沈大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詹昭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大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吳明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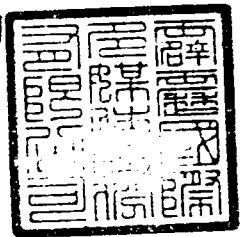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財會主管：郭宗霖

經理人：廖怡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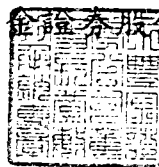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霹靂公司）委託，擔任霹靂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霹靂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敏助

日期：一〇四年 五月 六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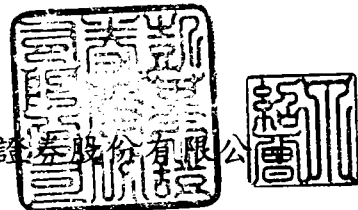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霹靂公司）委託，擔任霹靂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霹靂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丁紹曾

日期：一〇四年 月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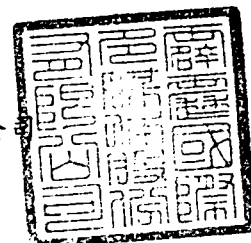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聲明本承銷案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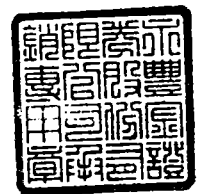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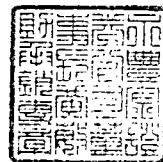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敏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辦理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茲聲明本承銷案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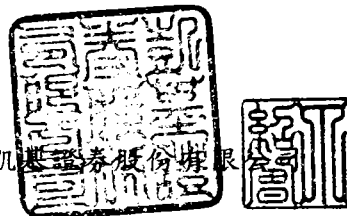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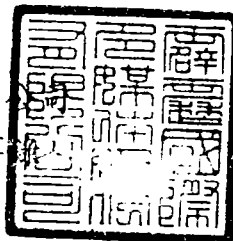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丁紹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月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第三次董事會議事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45 分

貳、開會地點：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1 樓會議室

參、主 席：黃文章



紀 錄：林欣慧



肆、出席人員：

董事：黃文章(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健南、林惠萍

獨立董事：沈大白、詹昭銀、吳明德(委託沈大白獨立董事出席)

以上共計 7 人。委託出席：計 1 人。缺席：計 0 人。

伍、列席人員及職稱：郭宗霖 財務長、張菱娟 職務代理人

陸、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第一季營運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業已依照民國 104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完成稽核項目，並未發現重大缺失或異常之情形。

四、其他重要事項報告：提報本公司民國 10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說 明：本公司 10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及周建宏會計師核閱在案，核閱報告書稿請參閱附件二。

柒、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 由一：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提請審議。

說 明：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資金用途係轉投資大陸公司，以拓展大陸地區市場，投資金額預計美金貳仟萬元整(依美元匯率 30，折合新台幣約陸億元)檢附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三。同時，本案將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投資比例限額內，一次或分次向經濟部投審會提出申請，此案如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定修正或因應大陸當地主管機關之要求予以變更時，擬請董事會授權

董事長全權處理。

二、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債券發行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實際發行金額擬授權董事長依上述發行總額上限決定。

三、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四、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暫訂發行條件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四，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條件及其他相關發行細節，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視發行當時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

五、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訂發行價格、發行期間、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條件，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券商公會指示或要求，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擬請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六、為配合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事宜，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七、以上是否可行，提請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股東會。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本次會議經主席詢問各位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宣布散會。

主席：黃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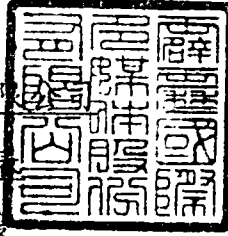
紀錄：林欣慧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47,240,124
加：保留盈餘調整數	980,56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9,107,110 (A)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A*10%)	(1,910,711)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u>65,417,087</u>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1.40 元)	<u>(61,432,00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3,985,087</u>

註：員工紅利為新台幣 345,000 元。

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343,000 元。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代理電視廣播節目企劃、廣告宣傳業務。 二、電視廣播節目之錄製業務。 三、兒童遊樂場之經營。 四、廣播節目錄製器材經銷代理買賣及進出品貿易業務。 五、錄影節目帶製作發行及出租買賣業務。 六、代理國內外演員及模特兒演出之安排業務。 七、J701020 遊樂園業。 八、F113020 電器批發業。 九、F213010 電器零售業。 十、J602010 演藝活動業。 十一、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十二、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十三、J304010 圖書出版業。 十四、J305010 有聲出版業。 十五、F204020 成衣零售業。 十六、F104020 成衣批發業。 十七、F204040 皮包、手提袋、皮箱零售業。 十八、F104040 皮包、手提袋、皮箱批發業。 十九、F204050 服飾品零售業。 二十、F104050 服飾品批發業。 廿一、F209010 書籍、文具零售業。 廿二、F109010 圖書批發業。 廿三、F109020 文具批發業。 廿四、F209030 玩具、娛樂用品零售業。 廿五、F109040 玩具、娛樂用品批發業。 廿六、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廿七、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代理電視廣播節目企劃、廣告宣傳業務。 二、電視廣播節目之錄製業務。 三、兒童遊樂場之經營。 四、廣播節目錄製器材經銷代理買賣及進出品貿易業務。 五、錄影節目帶製作發行及出租買賣業務。 六、代理國內外演員及模特兒演出之安排業務。 七、J701020 遊樂園業。 八、F113020 電器批發業。 九、F213010 電器零售業。 十、J602010 演藝活動業。 十一、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十二、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十三、J304010 圖書出版業。 十四、J305010 有聲出版業。 十五、F204020 成衣零售業。 十六、F104020 成衣批發業。 十七、F204040 皮包、手提袋、皮箱零售業。 十八、F104040 皮包、手提袋、皮箱批發業。 十九、F204050 服飾品零售業。 二十、F104050 服飾品批發業。 廿一、F209010 書籍、文具零售業。 廿二、F109010 圖書批發業。 廿三、F109020 文具批發業。 廿四、F209030 玩具、娛樂用品零售業。 廿五、F109040 玩具、娛樂用品批發業。 廿六、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廿七、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	配合經濟部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修改

修正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業。 廿八、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廿九、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三十、I601010 租賃業。 卅一、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卅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卅三、J503021 電視節目製作業。 卅四、J503011 廣播節目製作業。 卅五、J503051 錄影節目帶製作發行業。 卅六、J506021 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供應業。 卅七、J503041 廣播電視廣告業。 卅八、J402011 電影片發行業。 卅九、J401011 電影片製作業。 四十、J404021 電影製片廠業。 四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業。 廿八、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廿九、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三十、I601010 租賃業。 卅一、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卅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卅三、J503021 電視節目製作業。 卅四、J503011 廣播節目製作業。 卅五、J503051 錄影節目帶製作發行業。 卅六、J506021 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供應業。 卅七、J503041 廣播電視廣告業。 卅八、J402011 電影片發行業。 卅九、J401011 電影片製作業。 四十、J404021 電影製片廠業。 提供設備及場地供電影片拍攝業。 四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分為陸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均為普通股，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計參佰萬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分為陸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均為普通股，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計參佰萬股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增修文字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股票應編號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股票應編號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依實際情形及法令規定酌作文字修訂

修正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本公司股務作業悉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有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股務作業悉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有關規定辦理。	依實際情形及法令規定酌作文字修訂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例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例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 並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過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過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 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 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由副董事長或指定董事一人代為主席。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配合增加副董事長職稱爰依法令規定酌作文字修訂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三至七人，監察人一至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任期均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前項董事名額得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設董事 七至九人 ，監察人 一至三人 ，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任期均三年，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 前項董事名額得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及實際情形酌作文字修訂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u>其中一人</u>	依實際情形及法令規定酌作文字修訂

修正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u>審計委員會自102年11月28日起適用之。</u>	
第十八條之二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董事、監察人 於任期內，就其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第十九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全體監察人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因故解任（含辭職、解任、任期屆滿等），致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全體監察人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因故解任（含辭職、解任、任期屆滿等），致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第廿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並依法執行職權。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及 <u>副董事長一人</u>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並依法執行職權。	增加副董事長職稱
第廿二條	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行之。	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行之。 <u>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由副董事長或其他董事代理之。</u>	配合增加副董事長職稱爰依法令規定酌作文字修訂

修正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廿三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依法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依法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第廿五條	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刪除。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修正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本公司員工紅利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紅利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廿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卅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廿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二月四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六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廿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卅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廿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二月四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六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u>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u>	增加第十六次修訂日期

依本公司104年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6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21217號申報生效核准函要求本公司及承銷商就下列補充說明事項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並於未來辦理募集資金案件時具體評估其效益及執行情形：(一)本公司前次(103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為充實營運資金，總金額計732,000仟元，其計畫內容主要係用於3D電影製作及劇集拍攝，請具體說明該次增資計畫之項目內容及預計效益。(二)本公司本次擬轉投資大陸地區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717,107仟元，請具體說明其相關營業收入、營業毛利、損益等預估效益之評估依據及合理性。茲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前次(103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為充實營運資金，總金額計732,000仟元，其計畫內容主要係用於3D電影製作及劇集拍攝，請具體說明該次增資計畫之項目內容及預計效益。

【公司說明】

本公司前次(103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為充實營運資金，總金額計732,000仟元，其計畫項目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產生效益為用以因應未來3D電影製作及劇集拍攝所需，並適時降低負債比率、健全財務結構並挹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進而提升公司與我國文創產業的競爭力。茲將前次增資計畫之項目內容及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1.計畫內容

-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9707 號函。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732,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88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50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732,000 仟元。
- (4)計劃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A.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		104 年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充實營運 資金	104 年第三季	732,000	215,000	75,000	120,000	100,000	222,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B.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用以因應未來 3D 電影製作及劇集拍攝所需，適時降低負債比率、健全財務結構並挹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提升公司競爭力。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10,000	截至 104 年第一季止執行進度為 66.00%，略較原計畫超前。
		實際	483,107	
	執行進度 (%)	預定	56.01	
		實際	66.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10,000	
		實際	483,107	
	執行進度 (%)	預定	56.01	
		實際	66.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由於影視行業特性，電影之製作從初期投入開始籌畫、製作、完成至正式發行上映，平均之回收期長達約 3 年半左右，前次增資後，也開始逐漸投入 3D 電影前期製作計 34,063 仟元。接續也將持續投入電影製作，把台灣布袋戲的文化藝術再次創新，推向國際影視娛樂新高峰。下表為截至 104 年第一季底止之資金運用項目及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	計畫項目	103 年第四季~104 年第一季支出金額	備註說明
1	每周最新劇集拍攝及銷售、電視台經營及商品開發銷售等營運支出	395,034	充實營運資金，103 年第四季~104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 477,899 仟元；預估 104 年第二季~104 年第三季營業收入 332,189 仟元
2	償還借款及負債	32,464	原借款用途為拍攝劇集
3	3D 電影等前置作業	34,063	投入 3D 電影前期製作，以利續後 3D 電影投拍
4	其他	21,546	
	合計	483,107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3.效益評估

依本公司之製作經驗及影視製作相關之產業現況觀之，與電影及劇集產品生產相關的上、下游產業，普遍具規模小、資金缺乏、人事成本高、授信天期短，以及資金回收期間長之行業特性，因此，拍攝一部電影，或係製作一部完整劇集，需事先備有大量資金，以因應拍攝期間之各項人事、設備及臨時性的大額資金支出。在此行業特性下，本公司未來若要持續製作專屬台灣驕傲之 3D 動畫電影，並承接國內、外影視產業陸續委託本公司進行製作之連續劇及電影，以增資前之資金週轉狀況，將無法支應未來新增業務之需求，進而影響未來公司業務拓展。因而於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其前次現金增資係具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於募資後，由本公司 103 年底之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如下表)，在基本財務資料方面除利息支出及每股盈餘外，餘均呈正向成長，全年度利息支出為 686 仟元較 103 年上半年度 35 仟元略為增加，主要係營運所需而於 7 月增加借款，而增資款項於 103 年 10 月初始到位，致利息支出較上半年增加。每股盈餘則受期後電影票房不如預期，致 103 年期末電影存貨經評估已不具未來經濟效益，因而於 103 年底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影響，獲利大幅下降，故 103 年度每股盈餘僅為 0.48 元。

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比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25.80%下降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15.77%，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343.23%上升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528.57%，流動比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331.97%上升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683.53%，速動比率則由 103 年 6 月底的 218.33%上升至 103 年 12 月底的 166.37%。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初收到增資款項，其 103 年 12 月底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等各項比率均有明顯改善，顯示其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並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於 103 年底時已顯現。惟該籌資計畫之執行期間須至 104 年第三季方全部執行完畢，故尚無法評估其整體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前)	103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		284,654	208,063
	負債總額		321,841	276,653
	營業收入		334,524	654,664
	營業毛利		170,695	69,721
	利息支出		35	686
	每股盈餘		1.95	0.4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80	15.7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3.23	528.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1.97	683.53
	速動比率(%)		218.33	626.65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未來3D電影製作及拍攝

(1)文創品牌建立不易

台灣電影界之光-李安，於 2003 年時擔任執導《綠巨人浩克》，此故事係改編自著名的美國漫畫集《綠巨人浩克》，該漫畫在美國擁有和《超人》、《蝙蝠俠》等同等的地位。1978 年至 1982 年間的電視版《綠色巨人》也曾受到廣大觀眾的喜愛。但是耗資 1.5 億美金(約合新台幣 47 億元)的大製作電影版《綠巨人浩克》，在 2003

年上映時卻叫好不叫座，最後慘賠收場。李安曾在回台灣宣傳斷背山時接受訪問表示，臥虎藏龍耗盡超越的心境，綠巨人則連他的童年回憶跟情緒也耗盡了，電影不受欢迎使他面臨前所未有的巨大壓力。然而，他並沒有放棄製作電影！

他不但沒有放棄他最喜愛與堅持理想的電影，反而於2005年製作了《斷背山》，該片不但在威尼斯影展奪得金獅獎，更獲英國電影和電視藝術學院、金球獎、美國製片人協會、影評人票選獎與獨立精神獎等團體及影展，授予最佳影片與最佳導演獎。《斷背山》在第78屆奧斯卡金像獎中獲得八項項提名，為同屆最多，最終奪得了最佳導演、最佳改編劇本與最佳電影配樂三項大獎。為台灣的電影打開了更廣的國際知名度，也讓全世界再度看見了台灣人對影視文創的努力。

(2) 未來將改善行銷策略

霹靂英雄系列的影視產品，不論是電影或是劇集，其素還真、葉小釵、一頁書等知名霹靂英雄已成名27餘年以上，累積了海外內超過百萬以上之戲迷，其知名度與文創品牌之影響力早已默默紮根於國人心中，甚至其同文同種的華人世界裡，不論男女老幼皆已知悉此「霹靂」品牌，為一深具代表台灣文化意象的文化創意品牌。本公司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各式劇集系列為劇本創作、口白及音樂錄製、角色人物造形及道具場景製作、影片拍攝、特效及動畫等影片製作之原創偶動話劇集製作及發行公司。「劇本(Script)」係本公司一切原創產品之源，在以「劇本(Script)」為創作基礎下，進而構思創造、設計符合劇本需求之各式人物角色、口白設計、道具與場景等一連串之設計創作架構。本公司鉅資拍攝全世界第一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於2000年春節時期在全台多家戲院聯映，成為當時台灣千禧年最賣座國片，而這部電影更將台灣布袋戲的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聖石傳說」的成功，讓霹靂系列布袋戲成為最深具潛力的東方色彩題材。

隨時代與科技的進步，為因應3D娛樂新世代的來臨，本公司率先首創3D偶動漫畫影視製作技術，並為台灣傳統文化開創一新型態之路。不但擁有專業的攝影與研發動畫技術團隊，同時在硬體設備上更是率先購買具備4K超高畫質之SONY 3D攝影機等立體拍攝設備，及建立我國最大之3D專用虛擬攝影棚。本公司之影片製作水準已從SD提升至4K高畫質，無論在劇本、剪接、運鏡及特效等各方面，都凌駕一般影視製作之水平與成本，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與努力下，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3D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亦為台灣建立了專屬台灣人驕傲與發揚台灣傳統文化之新技術品牌名稱。霹靂公司期以台灣創新之新3D偶動畫技術，將整個布袋戲藝術提升到具有好萊塢動畫水準的全新製作，並希望未來台灣的布袋戲的文化藝術走向國際市場，開拓台灣文創產業的國際新視野，並進而提升霹靂公司及我國文創產業的國際競爭力。

同時，未來行銷之偶動漫畫電影，將更注重IP行銷，專注TA（標的觀眾target audience）需求，打造更等符合觀眾期待的偶動漫畫電影。以百萬戲迷熱烈反應期待

霹靂英雄系列電影為主順勢先行推出，再次建立市場口碑後，再順勢推出第二部偶動漫電影，把台灣布袋戲的文化藝術再次創新，推向國際影視娛樂新高峰。由於電腦手機、數位軟體、網路等數位化時代之來臨，產品的傳播將無國界之限制，利用電腦的搜尋引擎、部落格、暢銷排行榜、網路推薦與評比、口碑等，不但使消費者更容易接觸到各式各樣的商品；更能可減少消費者尋找成本，有助於迅速找到所需商品，激發潛在的需求。以電影方式來擴大消費與受視群眾之類動漫電影，特別是具原創內容之類動漫電影，在「長尾效應」之影響下，電影發行並創立口碑之後，後續衍生之商品與肖像授權等商機，長期且持續產生低成本與高收益之獲利。

(3)新舊電影之預估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奇人密碼	未來電影	預估說明
收入			
國內、外票房	11,726	300,000	預計要拍攝之 2 部電影類型，霹靂系列之大型電影與原創偶動漫電影。而未來電影的宣傳發行將會引進策略夥伴一起共同合作規畫，且針對奇人密碼行銷策略錯誤之處加以改善之市場發行狀況下之總票房收入，於扣除必要之相關稅捐、院線拆帳支出、發行商利潤、門票銷售折扣等，出品人於二岸同步發行時可實際獲得之預估淨收益。預估台灣及香港票房淨收益合計約 1 億元及大陸票房淨收益約 2 億元。
海外授權金	3,000 (預估)	30,000	依霹靂以往經驗及中華民國剪輯協會統計之版權費行情預估約美金 100 萬元。
衍生及週邊商品	12,450 (預估)	30,000	預計約占票房收入 10%。
支出			
總製作支出	271,204	335,000	係以奇人密碼製作成本加成 10~15%為基礎預估。
淨收益(損失)	(244,028) (預估)	25,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04 年下半年欲自行製作電影共有 2 部，分別為霹靂系列之大型電影與原創偶動漫電影。因本公司規劃未來電影宣傳發行時，將引進策略夥伴共同合作規畫，且針對奇人密碼行銷策略錯誤之處加以改善，預估每部電影可在台灣及香港合計創造約 2.22 億元總票房收入及在大陸創造約 5.69 億元總票房收入，經過抽成分潤後，該公司可從電影票房獲得約 300,000 仟元之淨票房收益，再加上海外授權金收入及周邊商品收入並扣除製作支出後，每部電影應可獲利 25,000 仟元。除電影收益外，類動漫電影在「長尾效應」之影響下，後續衍生之商品與肖像授權等商機，將可持

續貢獻獲利。

【承銷商說明】

103年度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有關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請詳第140頁~第141頁之公司說明，有關新舊電影效益比較說明請詳第144頁之公司說明，另外前次增資計畫效益評估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年6月30日 (籌資前)	103年12月31日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		284,654	208,063
	負債總額		321,841	276,653
	營業收入		334,524	654,664
	營業毛利		170,695	69,721
	利息支出		35	686
	每股盈餘		1.95	0.4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80	15.7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3.23	528.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1.97	683.53
	速動比率(%)		218.33	626.65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為配合初次上櫃新股承銷需要，於103年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732,000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由該公司103年底之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在基本財務資料方面除利息支出及每股盈餘外均呈正向成長，全年度利息支出為686仟元較103年上半年度35仟元略為增加，主要係營運所需而於7月增加借款，而增資款項於103年10月初始到位，致利息支出較上半年增加。每股盈餘則受期後電影票房不如預期，致103年期末電影存貨經評估已不具未來經濟效益，因而於103年底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影響，獲利大幅下降，故103年度每股盈餘僅為0.48元。

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比率由103年6月底的25.80%下降至103年12月底的15.77%，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103年6月底的343.23%上升至103年12月底的528.57%，流動比率由103年6月底的331.97%上升至103年12月底的683.53%，速動比率則由103年6月底的218.33%上升至103年12月底的626.65%。

該公司於103年10月上旬收足增資款項，其103年12月底之財務結構各項比率均有明顯改善，顯示其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並改善財務結構效益於103年底時已顯現。另該公司103年第四季~104年第一季共計支用483,107仟元投入於劇集拍攝及籌拍3D電影等日常營運活動，劇集拍攝及銷售、電視台

經營及商品開發銷售 103 年第四季~104 年第一季已為該公司帶來 477,899 仟元，預估 104 年第二季~104 年第三季營業收入 332,189 仟元，因此就營運面來說，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對該公司已產生一定之效益。惟該籌資計畫之執行期間須至 104 年第三季方全部執行完畢，故尚無法評估其整體效益。

(二)本公司本次擬轉投資大陸地區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 717,107 仟元，請具體說明其相關營業收入、營業毛利、損益等預估效益之評估依據及合理性。

【公司說明】

本公司本次擬於經濟法規較以往放寬許多之上海自由貿易區100%轉投資設立大陸子公司_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透過該子公司拓展並深耕大陸市場，加以發揚台灣文化、創新影視內容、一源多用等方式以及尋找更多未來潛在之合作夥伴發展全方位之運營，邁向東方迪士尼。該子公司預計的主要業務為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名偶公司依未來業務之預計發展狀況，預估104年度至108年度之損益狀況如下表，依本公司100%持股比率之情形下，104年度至108年度預計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仟元、282,588仟元、412,563仟元，5年合計717,107仟元。

名偶公司預估未來五年之損益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項目	籌備期	營運期				合計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	348,603	767,209	1,195,488	1,956,707	4,268,007
營業成本	-	(239,178)	(385,325)	(483,967)	(878,312)	(1,986,782)
營業毛利	-	109,425	381,884	711,521	1,078,395	2,281,225
營業費用	(75,000)	(156,871)	(230,163)	(334,737)	(528,311)	(1,325,082)
營業利益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956,143
稅前淨利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956,143
所得稅費用 (以 25%稅率計算)	-	30,612	(37,930)	(94,196)	(137,521)	(239,035)
稅後淨利	(75,000)	(16,835)	113,791	282,588	412,563	717,10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係以新台幣兌人民幣匯率 5：1 換算。

在營業利益率方面預估約為22.40%，名偶公司業已將相關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納入考量，105年度~108年度營收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為45.00%、30.00%、28.00%及27.00%，與霹靂公司102~103年度營收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為26.52%及27.56%約當。

名偶公司預計於104年度成立並立即籌備各項業務，預計於105年度產品可正式量產銷售，預估104年度至108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75,000)仟元、(47,446)仟元、151,721仟元、376,784仟元及550,084仟元；基於上述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估算，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隨著營運規模的擴大，獲利將漸近似地逐年上升；而本公司預計104年度

至108年度認列名偶公司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仟元、282,588仟元、412,563仟元，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717,107仟元，係屬合理。

產品別	預估基礎假設說明
1.電影及衍生	電影票房淨收益預估基礎如下： 1.票房總收入 =戲院家數 x 排片率 x 廳院座位數 x 上座率 x 票價 x 放映場次 x 放映天數 (1)戲院家數與座位數：中國全省約 5500 家，20%係大型廳院(座位數約 1,600 位)；80%為小型廳院(座位數約 200 位) (2)排片率：依上映期間依次遞減為 12%~8%。 (3)上座率：依上映期間依次遞減為 55%~20% (4)票價：平均約人民幣 40~50 元。 (5)放映場次及天數：依上映期間依次遞減為 7 場/天~3 場/天 2.出品人可獲得之淨票房收益 =票房總收入-電影發展基金(5%)-營業稅(3.3%)-院線拆帳收入(57%)-發行商利率(10%~15%)-網路銷售的票務折扣(10%~30%) 3.票房成長率=以藝恩 EBOT 統計的 2011~2014 年之中國電影票房增長率預估，約 25%~28%成長率。 4.電影製作成本： (1)中型電影之製作成本：60,000~200,000 仟元/部，年成長率為 10% (2)大型電影之製作成本：500,000 仟元/部，年成長率為 30% (3)重製片之製作成本：3,750 仟元 6.衍生商品：衍生商品約佔票房收入之 1%，其製作毛利係依本公司之經驗值，估計商品毛利率介於 50%~60%。 7.授權金：授權並不發生額外成本，故其毛利率為 100%。
2.遊戲	遊戲授權金分為新舊 IP 兩類(舊 IP 係指「霹靂系列」之遊戲授權)，依不同授權金額及授權數量估算遊戲營收。其中授權金額預估基礎如下：遊戲授權金收入=最終消費收入 x 授權金% x 產品生命週期 x 款數。
3.電視劇	電視劇授權金分為自製劇集(即以當地題材與消費者喜好為主而製作之連續劇)及引進劇集(係指「霹靂系列」劇集)二大類，並依大陸當地首播及重播台數、每年播映集數及收取之授權金水準，試算得出電視劇收入。根據廣電總局每年統計之全國廣播電視劇收入預估其電視劇授權金如下： 1.自製劇集之年成長率=以廣電總局統計之 2005~2013 年度全國廣播電視收入成長率 13%~24%為估計參考，此係預估 14%~18%。 2.引進劇集之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10%。 3.自製劇集毛利率約 63%：名偶公司並無製作團隊，需委由霹靂公司協助製作劇集，每年成本增幅介於 15%~18%。
4.漫畫	1.自 105 年度始開始發行漫畫/電子書，以進一步推廣公司原創角色。而漫畫書係培養消費群眾、增加市佔率為主之行銷手法，故不以獲利為原則。 2.漫畫書收入=銷售冊數 x 銷售單價。

產品別	預估基礎假設說明
	3.營收年成長率：係參考「動漫藍皮書：中國動漫產業發展報告（2014）」之中國動漫產業總產值 15%為其預估值。
5.舞台劇	1.舞台劇收入=劇場座位數量 x 觀眾上座率 x 平均票價 x 表演場次 / 年 2.門票收入之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10%。 3.舞台劇製作成本：其成本以初始製作之成本為最高，往後僅有變動成本隨之增減，首年毛利率為 30%，逐年遞增至 60%。
6.大型商展	1.商展之門票收入=平均票價 x 每天進場人次 x 展覽天數 2.門票收入之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10%。 3.展覽之毛利率係以專辦各項展覽活動之光線傳媒演 50%為參考依據，此係以 40%作為預估基準。 4.周邊商品銷售係以門票收入之 1：1 比例估列周邊消費。 5.周邊商品之製作毛利係依本公司之經驗值，估計商品毛利率介於 50%~60%。
7.其他	係根據霹靂公司過往之經驗值，所估算之代言、肖像授權及專案活動等各項其他授權收入。 計入基礎之產品營收=(電影票房+自製劇+引進劇)年度營業收入之 5%。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在營業利益率方面預估約為22.40%，名偶公司業已將相關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納入考量，105年度~108年度營收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為45.00%、30.00%、28.00%及27.00%，與霹靂公司102~103年度營收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為26.52%及27.56%約當。

名偶公司預計於104年度成立並立即籌備各項業務，預計於105年度產品可正式量產銷售，預估104年度至108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75,000)仟元、(47,446)仟元、151,721仟元、376,784仟元及550,084仟元；基於上述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估算，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隨著營運規模的擴大，獲利將漸近似地逐年上升；而本公司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認列名偶公司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仟元、282,588仟元、412,563仟元，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717,107仟元，係屬合理。

【承銷商說明】

名偶公司規劃透過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營運活動來深耕大陸市場。依名偶公司自行推估104年度至108年度之損益狀況，依該公司目前100%持股比率之情形下，估計可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仟元、282,588仟元、412,563仟元，預計104年度至108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717,107仟元，預估104年~108年之損益狀況如下：

名偶公司預估未來五年之損益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項目	籌備期	營運期				合計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	348,603	767,209	1,195,488	1,956,707	4,268,007
營業成本	-	(239,178)	(385,325)	(483,967)	(878,312)	(1,986,782)
營業毛利	-	109,425	381,884	711,521	1,078,395	2,281,225
營業費用	(75,000)	(156,871)	(230,163)	(334,737)	(528,311)	(1,325,082)
營業利益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956,143
稅前淨利	(75,000)	(47,446)	151,721	376,784	550,084	956,143
所得稅費用 (以 25%稅率計算)	-	30,612	(37,930)	(94,196)	(137,521)	(239,035)
稅後淨利	(75,000)	(16,835)	113,791	282,588	412,563	717,10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係以新台幣兌人民幣匯率 5：1 換算。

(1)營業收入之合理性

營業收入主要係包括七個主要項目，分別為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其他等。在中國方面，由於投入文創產業的從業人員和廠商越來越多，且在政府的大力推動下，將文化創意產業納入「十二五計畫」之規劃綱要中，積極發展出版發行、演藝娛樂、數位內容等相關產業，促使文創產業於北京、上海等經濟較發達的城市中快速發展，而2013年因許多城市的電影院陸續開幕，且中國影視公司始計畫自建電影院，透過自產自銷的經營模式，統籌電影之製作、發行及放映，電影公司之收益因而大幅提高，使得中國電影產業顯著成長。由於中國正積極推動文創產業，在受到政策之支持與扶植下，文創產業持續向上發展實屬可期。

因此該公司預計在中國投資名偶公司，規劃透過電影、遊戲、電視劇、漫畫、舞台劇、大型商展及各項授權等營運活動來深耕大陸市場。根據該公司過去之營運經驗並參考中國市場現況來估算銷售情況，預估名偶公司於 104 年度籌備成立，並於 105 年起正式營運，預估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 仟元、348,603 仟元、767,209 仟元、1,195,488 仟元及 1,956,707 仟元，其營業收入預估尚屬合理。

(2)營業毛利之合理性

該公司分析各類型營業項目之市場，檢視營業成本，預估名偶公司之合理毛利率約為 53.45%，經檢視該公司營業毛利之預估基礎尚屬合理。

(3)營業利益及稅後利益之合理性

在營業利益率方面預估約為 22.40%，名偶公司業已將相關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納入考量，105 年度~108 年度營收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為 45.00%、30.00%、28.00%及 27.00%，與霹靂公司 102~103 年度營收費用佔營收比重分別為 26.52%及 27.56%相較，並無明顯低估之情事。

名偶公司預計於 104 年度成立並在 105 年度正式營運，預估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營業利益分別為(75,000)仟元、(47,446)仟元、151,721 仟元、376,784 仟元及 550,084 仟元；基於上述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估算，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隨著營運規模的擴大，獲利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而該公司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認列名偶公司之投資收益分別為(75,000)仟元、(16,835)仟元、113,791 仟元、282,588 仟元、412,563 仟元，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之投資收益共增加 717,107 仟元，尚屬合理。

(4)結論

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預計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相關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損益數字，主要係在各主要營業項目之市場現況基礎上，輔以對未來市場及成長需求及售價成本之預測估計而得，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附件一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張數為陸仟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開始發行至 107 年 7 月 13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7 年 7 月 13 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 104 年 7 月 3 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以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01.71%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8 元。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公告，將於股款繳足日（註 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變更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 2）+（每股繳款額（註 3）×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每股時價（註 4）〕／（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 註 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發行完成日調整；另如係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註 3：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 註 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係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已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主管機關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至少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後之新股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7 年 6 月 3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7 年 6 月 3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計算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 說明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公司或該公司)業經 104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額新台幣陸億元整。

二、 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註		盈餘配股	公積配股	
101 年度	4.66	3.10	-	-	3.10
102 年度	4.63	3.50	-	-	3.50
103 年度	0.48	1.40	-	-	1.40
104 年第一季	0.47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權益、股數及每股帳面價值

說 明	金 額
104 年 3 月 31 日 帳面權益(A)	1,401,546 仟元
104 年 3 月 31 日 流通在外股數(B)	43,880 仟股
104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帳面價值(A/B)	31.94 元/股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流動資產		778,450	886,982	1,422,163	1,377,6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820	290,864	292,506	287,901
無形資產		6,353	13,762	17,073	17,165
其他資產		10,310	10,644	22,411	9,811
資產總額		1,089,933	1,202,252	1,754,153	1,692,4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2,540	174,300	208,063	161,062
	分配後	233,440	310,80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40,025	36,482	68,590	54,5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2,565	210,782	276,653	215,577
	分配後	273,465	347,28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04,048	767,895	1,380,792	1,401,546
股本		390,000	390,000	438,800	438,800
資本公積		60,339	60,339	740,539	740,5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4,382	317,689	201,277	222,117
	分配後	133,482	181,18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673)	(133)	176	90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233,320	223,575	96,708	75,35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37,368	991,470	1,477,500	1,476,903
	分配後	816,468	854,97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494,070	574,936	654,664	156,781
營業毛利	314,692	345,004	69,721	92,984
營業損益	160,098	192,522	(110,736)	5,2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276	21,038	24,535	2,022
稅前淨利	206,374	213,560	(86,201)	7,25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68,823	170,631	(107,760)	(51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68,823	170,631	(107,760)	(5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70)	4,371	1,290	(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053	175,002	(106,470)	(59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5,164	180,376	19,107	20,8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341)	(9,745)	(126,867)	(21,3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74,394	184,747	20,397	20,7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6,341)	(9,745)	(126,867)	(21,351)
每股盈餘(元)	4.66	4.63	0.48	0.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配合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如下：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且

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本次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議定之轉換溢價率 101%至 110%作為轉換價格。

(1)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2)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主要係為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並能充分反應市場狀況。

(3)另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交易概況與公司未來之經營展望，將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率訂為基準價格之 101%至 110%。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及其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兼顧「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轉換價格之溢價率定為 101.71%，其訂定方式尚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金額：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債券面額壹拾萬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

(3)票面利率：0%。

(4)擔保情形：無擔保。

(5)凍結期：發行後 1 個月。

(6)轉換價格：以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1.71%為計算依據。

(7)轉換價格之調整：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

(8)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

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 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 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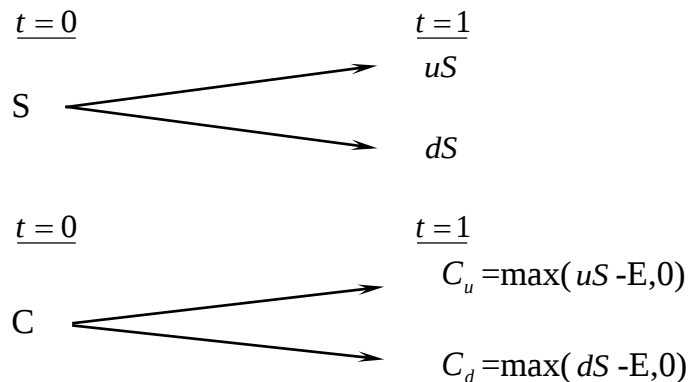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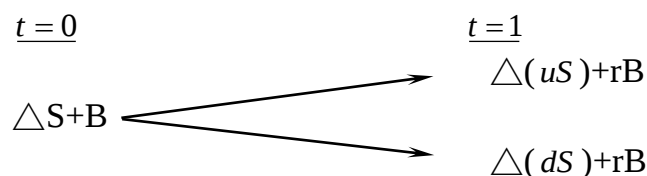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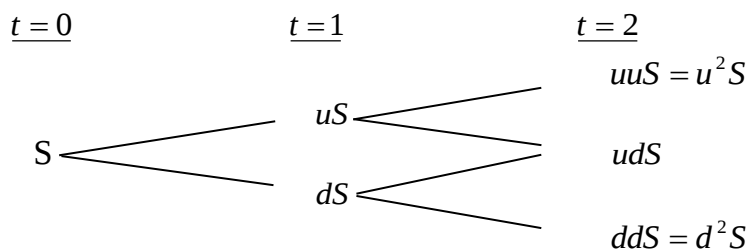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¹)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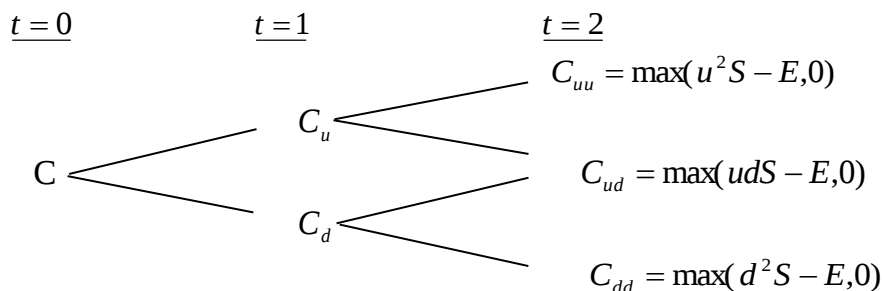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

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cdo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基準價格	86.5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4/7/3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86.52 元。
轉換價格	88.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1.71%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88.0 元。
波動度	51.22%	樣本期間-(103/7/3-104/7/2)，樣本數-177 1.採 104/7/2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6，可得股價波動度。霹靂上市/櫃不足一年,故採用全部交易資料計算
無風險利率	0.7600%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4/7/1，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4 央債甲 3(剩餘年限約為 1.613 年)及 104 央債甲 9(剩餘年限約為 4.95 年)之 0.6000%及 0.9850%，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7600%，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8000%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8000%，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 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8000%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frac{100,000}{(1+1.8000\%)^3} = 94,790$$

(2) 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贖回權條件、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

推演求得不具贖回權、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10,62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4,7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5,830 元。

(3) 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權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 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31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 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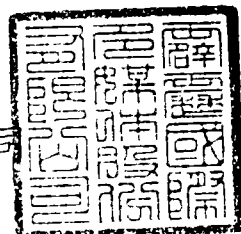
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表列如下：

權 利	價 值(元)	占理論價值之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4,790	85.93%
轉換權價值	15,830	14.35%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310)	-0.28%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10,310	100.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評估為 110,310 元，再經考慮流動性貼水(以 104 年 7 月 2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55%估算)後，調整為 108,835 元；於考量公司未來發展前景，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發行價格暫定為 100,000 元，已達考慮流動性貼水後之理論價值九成(97,952 元)以上，綜上所述，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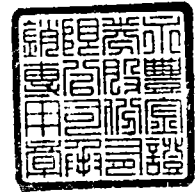
負責人簽章：黃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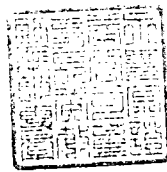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僅供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主辦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敏助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僅供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附件三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54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9
	（八） 質押之資產	3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39	~ 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 4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8	~ 49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49	~ 5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文章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1594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0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99,907	42	\$ 568,236	52	\$ 517,723	6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	-	-	-	2,15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1,522	1	9,768	1	12,91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5,510	8	80,058	7	86,459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5,305	-	1,185	-	2,846	-
130X	存貨	六(四)	216,274	18	101,562	9	22,238	3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58,464	5	17,641	2	7,47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6,982	74	778,450	71	651,812	7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90,864	24	294,820	27	178,511	21
1780	無形資產		13,762	1	6,353	1	5,42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一)		4,845	-	4,969	-	6,93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5,799	1	5,341	1	10,71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5,270	26	311,483	29	201,591	24
1XXX	資產總計		\$ 1,202,252	100	\$ 1,089,933	100	\$ 853,403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50	-	\$ 161	-	\$ 14,530	2
2170	應付帳款	31,021	3	20,529	2	19,024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					
		七					
		75,243	6	62,956	6	59,567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一)					
		26,876	2	19,210	1	15,579	2
2310	預收款項	40,810	4	9,684	1	18,769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4,300</u>	<u>15</u>	<u>112,540</u>	<u>10</u>	<u>127,469</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一)					
		968	-	491	-	709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514	3	39,534	4	38,827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6,482</u>	<u>3</u>	<u>40,025</u>	<u>4</u>	<u>39,536</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210,782</u>	<u>18</u>	<u>152,565</u>	<u>14</u>	<u>167,005</u>	<u>2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90,000	32	390,000	36	300,000	35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60,339	5	60,339	6	-	-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5,778	10	98,222	9	81,026	9
3350	未分配盈餘	201,911	17	156,160	14	305,647	3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3)	-	(673)	-	(27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767,895</u>	<u>64</u>	<u>704,048</u>	<u>65</u>	<u>686,398</u>	<u>80</u>
36XX	非控制權益	<u>223,575</u>	<u>18</u>	<u>233,320</u>	<u>21</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991,470</u>	<u>82</u>	<u>937,368</u>	<u>86</u>	<u>686,398</u>	<u>8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02,252</u>	<u>100</u>	<u>\$ 1,089,933</u>	<u>100</u>	<u>\$ 853,40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574,936 100	\$ 494,0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九)	(229,932) (40)	(179,378) (36)
5900 營業毛利		345,004 60	314,692 64
營業費用	六(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96,612) (17)	(93,934) (19)
6200 管理費用		(55,870) (10)	(60,660)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482) (27)	(154,594) (31)
6900 營業利益		192,522 33	160,098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7,537 3	50,390 1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603 1	(4,11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102)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038 4	46,276 9
7900 稅前淨利		213,560 37	206,374 4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42,929) (8)	(37,551) (8)
8200 本期淨利		\$ 170,631 29	\$ 168,823 3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40 -	(\$ 39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六(十)	4,616 1	(448)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785) -	7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4,371 1	(\$ 77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75,002 30	\$ 168,053 3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0,376 31	\$ 175,164 35
8620 非控制權益		(9,745) (2)	(6,341) (1)
		\$ 170,631 29	\$ 168,823 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4,747 32	\$ 174,394 35
8720 非控制權益		(9,745) (2)	(6,341) (1)
		\$ 175,002 30	\$ 168,053 3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4.63	\$ 4.6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4.62	\$ 4.64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公	司業主	之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盈 餘				
		普通股本	發 行 溢 價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1 年 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000	\$ -	\$ -	\$ 81,026	\$ 305,647	(\$ 275)	\$ 686,398	\$ -	\$ 686,398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196	(17,196)	-	-	-	-	
股票股利		75,000	-	-	-	(75,000)	-	-	-	-	
現金股利		-	-	-	-	(232,083)	-	(232,083)	-	(232,083)	
現金增資		15,000	60,000	-	-	-	-	75,000	-	75,000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175,164	-	175,164	(6,341)	168,8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	-	-	-	-	(372)	(398)	(770)	-	(77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339	-	-	-	339	-	339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239,661	239,66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98,222</u>	<u>\$ 156,160</u>	<u>(\$ 673)</u>	<u>\$ 704,048</u>	<u>\$ 233,320</u>	<u>\$ 937,368</u>	
102 年 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000	\$ 60,000	\$ 339	\$ 98,222	\$ 156,160	(\$ 673)	\$ 704,048	\$ 233,320	\$ 937,368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556	(17,556)	-	-	-	-	
現金股利		-	-	-	-	(120,900)	-	(120,900)	-	(120,900)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180,376	-	180,376	(9,745)	170,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	-	-	-	-	3,831	540	4,371	-	4,37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115,778</u>	<u>\$ 201,911</u>	<u>(\$ 133)</u>	<u>\$ 767,895</u>	<u>\$ 223,575</u>	<u>\$ 991,47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213,560	\$ 206,37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投資損失		-	234
折舊費用	六(十九)	25,865	14,16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六(十七)	(800)	-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1,151
攤銷費用	六(十九)	7,330	5,830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六(三)	-	(703)
利息收入	六(十六)	(4,470)	(2,905)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0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7
應收票據	(	1,754)	3,149
應收帳款	(	15,452)	7,104
其他應收款	(	4,120)	1,661
存貨	(	114,712)	(79,324)
預付款項	(	40,823)	(10,16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9	(14,369)
應付帳款		10,492	1,505
其他應付款		13,620	3,791
預收款項		31,126	(9,0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6	2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0,749	130,485
所得稅支付數	(	35,661)	(32,096)
收取之利息		4,470	2,905
支付之利息	(	10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456	101,294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 23,172)	(\$ 126,7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6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1)	(1,208)
取得無形資產		(14,739)	(5,5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43)	(133,51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20,900)	(232,083)
現金增資		-	75,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239,6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0,900)	82,578
匯率影響數		758	1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8,329)	50,5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8,236	517,7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9,907	\$ 568,23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及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業務。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453 人(含約聘員工 67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遞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週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40	40	100	註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100	-	註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創世者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處理	-	-	100	註3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100	註4

註 1：係於民國 100 年 8 月新設立之子公司，該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175,000，本公司持股由 100%降為 40%，惟由於本公司擁有該公司董事會過半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範圍。

註 2：係於民國 101 年 6 月新設立之子公司。

註 3：已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辦理解散清算完結。

註 4：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電影片之製作相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影片製作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與負債科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由本公司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預估效益法按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或重製（置）成本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三)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製作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 1~6 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

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16,274。

2.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5,514。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11	\$ 1,269	\$ 351
支票存款	641	681	7,565
活期存款	72,201	262,146	444,807
定期存款	426,554	304,140	65,000
合計	<u>\$ 499,907</u>	<u>\$ 568,236</u>	<u>\$ 517,72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0
評價調整	(843)
	<u>\$ 2,157</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計\$116。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95,708	\$ 80,256	\$ 87,380
減：備抵呆帳	(198)	(198)	(921)
	<u>\$ 95,510</u>	<u>\$ 80,058</u>	<u>\$ 86,459</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6,696	\$ 1,310	\$ 1,140
群組2	74,966	76,031	81,443
群組3	13,049	2,712	3,876
	<u>\$ 94,711</u>	<u>\$ 80,053</u>	<u>\$ 86,459</u>

群組 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 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 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0-90天	\$ 799	\$ -	\$ -
91-180天	-	5	-
	<u>\$ 799</u>	<u>\$ 5</u>	<u>\$ -</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1)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98、\$198 及 \$921。
-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98	\$ 92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703)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20)
12月31日	<u>\$ 198</u>	<u>\$ 198</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品存貨	\$ 25,558	\$ 14,274	\$ 11,016
物料	265	324	91
在製影片及節目	6,431	399	3,978
在製電影	175,279	75,918	-
待播影片及節目	16,170	13,570	11,069
	223,703	104,485	26,154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7,429)	(2,923)	(3,916)
合計	<u>\$ 216,274</u>	<u>\$ 101,562</u>	<u>\$ 22,238</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25,416	\$ 180,408
存貨評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4,506	(993)
存貨盤(盈)虧	10	(37)
	<u>\$ 229,932</u>	<u>\$ 179,378</u>

註：民國 101 年度主係商品存貨去化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預付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展覽設計及製作成本	\$ 22,790	\$ -	\$ -
預付貨款	11,990	-	-
預付電影製作費	9,968	5,792	-
留抵稅額	7,749	6,847	-
用品盤存	3,046	3,932	6,005
其他	2,921	1,070	1,467
合計	<u>\$ 58,464</u>	<u>\$ 17,641</u>	<u>\$ 7,472</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80,487	\$ 108,035	\$ 14,288	\$ 18,160	\$ 5,790	\$ 26,497	\$ -	\$361,001
累計折舊	-	(11,328)	(26,736)	(14,288)	(8,450)	(3,399)	(1,980)	-	(66,181)
	<u>\$ 107,744</u>	<u>\$ 69,159</u>	<u>\$ 81,299</u>	<u>\$ -</u>	<u>\$ 9,710</u>	<u>\$ 2,391</u>	<u>\$ 24,517</u>	<u>\$ -</u>	<u>\$294,820</u>
102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69,159	\$ 81,299	\$ -	\$ 9,710	\$ 2,391	\$ 24,517	\$ -	\$294,820
增添	-	1,415	5,337	-	8,528	1,540	3,288	1,731	21,839
處分	-	-	(269)	-	-	-	-	-	(269)
移轉	-	-	-	-	-	-	343	-	343
折舊費用	-	(3,430)	(15,871)	-	(2,969)	(558)	(3,037)	-	(25,865)
匯率影響數	-	-	-	-	(4)	-	-	-	(4)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7,144</u>	<u>\$ 70,496</u>	<u>\$ -</u>	<u>\$ 15,265</u>	<u>\$ 3,373</u>	<u>\$ 25,111</u>	<u>\$ 1,731</u>	<u>\$290,86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3,280	\$ 4,085	\$ 26,345	\$ 7,330	\$ 30,127	\$ 1,731	\$372,544
累計折舊	-	(14,758)	(42,784)	(4,085)	(11,080)	(3,957)	(5,016)	-	(81,680)
	<u>\$ 107,744</u>	<u>\$ 67,144</u>	<u>\$ 70,496</u>	<u>\$ -</u>	<u>\$ 15,265</u>	<u>\$ 3,373</u>	<u>\$ 25,111</u>	<u>\$ 1,731</u>	<u>\$290,864</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26,219	\$ 85,913	\$ 14,288	\$ 26,749	\$ 6,563	\$ 2,354	\$ 269,830
累計折舊	<u>—</u>	<u>(9,937)</u>	<u>(36,041)</u>	<u>(14,288)</u>	<u>(23,058)</u>	<u>(6,563)</u>	<u>(1,432)</u>	<u>(91,319)</u>
	<u>\$ 107,744</u>	<u>\$ 16,282</u>	<u>\$ 49,872</u>	<u>\$ —</u>	<u>\$ 3,691</u>	<u>\$ —</u>	<u>\$ 922</u>	<u>\$ 178,511</u>
101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16,282	\$ 49,872	\$ —	\$ 3,691	\$ —	\$ 922	\$ 178,511
增添	—	51,006	41,908	—	9,083	2,409	21,939	126,345
移轉	—	3,262	—	—	(1,641)	—	2,515	4,136
折舊費用	—	(1,391)	(10,481)	—	(1,419)	(18)	(859)	(14,168)
匯率影響數	<u>—</u>	<u>—</u>	<u>—</u>	<u>—</u>	<u>(4)</u>	<u>—</u>	<u>—</u>	<u>(4)</u>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9,159</u>	<u>\$ 81,299</u>	<u>\$ —</u>	<u>\$ 9,710</u>	<u>\$ 2,391</u>	<u>\$ 24,517</u>	<u>\$ 294,820</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0,487	\$ 108,035	\$ 14,288	\$ 18,160	\$ 5,790	\$ 26,497	\$ 361,001
累計折舊	<u>—</u>	<u>(11,328)</u>	<u>(26,736)</u>	<u>(14,288)</u>	<u>(8,450)</u>	<u>(3,399)</u>	<u>(1,980)</u>	<u>(66,181)</u>
	<u>\$ 107,744</u>	<u>\$ 69,159</u>	<u>\$ 81,299</u>	<u>\$ —</u>	<u>\$ 9,710</u>	<u>\$ 2,391</u>	<u>\$ 24,517</u>	<u>\$ 294,820</u>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5,799	\$ 4,998	\$ 3,790
預付設備款	-	343	6,927
	<u>\$ 5,799</u>	<u>\$ 5,341</u>	<u>\$ 10,717</u>

(八)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840	\$ 32,764	\$ 19,953
應付展覽費用	10,828	-	-
應付設備款	2,422	3,755	4,157
其他	24,153	26,437	35,457
	<u>\$ 75,243</u>	<u>\$ 62,956</u>	<u>\$ 59,567</u>

(九) 預收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 11,025	\$ 4,768	\$ 12,469
預收門票款	10,040	-	-
預收廣告款	8,081	-	-
預收授權款	6,166	323	486
預收月刊收入	4,790	4,593	5,814
其他	708	-	-
	<u>\$ 40,810</u>	<u>\$ 9,684</u>	<u>\$ 18,769</u>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077	\$ 46,024	\$ 44,4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63)	(6,490)	(5,59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5,514</u>	<u>\$ 39,534</u>	<u>\$ 38,827</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024	\$ 44,417
當期服務成本	736	435
利息成本	690	777
精算損益	(4,653)	395
支付之福利	(72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2,077</u>	<u>\$ 46,024</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490	\$ 5,5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3	98
精算損益	(37)	(53)
雇主之提撥金	717	855
支付之福利	(720)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563</u>	<u>\$ 6,490</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36	\$ 435
利息成本	690	77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3)	(98)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313</u>	<u>\$ 1,114</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657	\$ 557
營業費用	656	557
	<u>\$ 1,313</u>	<u>\$ 1,114</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u>\$ 4,616</u>	<u>(\$ 448)</u>
累積金額	<u>\$ 4,168</u>	<u>(\$ 448)</u>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u>2.00%</u>	<u>1.50%</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u>2.0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2.00%</u>	<u>1.75%</u>	<u>1.7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生命表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	10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2,077	46,0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63)	(6,490)
計畫剩餘(短絀)	35,514	39,53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4,653)	39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7	53

(9)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17。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150 及\$5,753。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1.11.16	150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淨值(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1.11.16	\$17.37	\$50.00	43.96%	2/365	-	0.33%	-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3. 本公司於給與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75,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1 月 2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變更登記完竣。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共募得資金\$75,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1 月 30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90,000，每股面額 10 元。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畫、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及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556		\$ 17,196	
股票股利	-	\$ -	75,000	\$ 2.50
現金股利	120,900	3.10	232,083	7.74
合計	<u>\$ 138,456</u>		<u>\$ 324,279</u>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255及\$1,248；董監酬勞皆為\$0，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差異業已調整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38	
特別盈餘公積	133	
現金股利	136,500	\$ 3.50
合計	<u>\$ 154,671</u>	

上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 103 年 3 月 10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3,423
董監酬勞	350
	<u>\$ 3,773</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係以當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後列為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權計算基礎係依據民國 103 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劇集收入	\$ 364,747	\$ 319,173
商品銷售收入	98,757	81,108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060	57,600
授權收入	25,396	20,706
其他	25,976	15,483
合計	<u>\$ 574,936</u>	<u>\$ 494,070</u>

(十六)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7,297	\$ 20,465
和解金收入	5,648	10,57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470	2,905
押金收入	-	12,152
其他	122	4,297
合計	<u>\$ 17,537</u>	<u>\$ 50,390</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807	(\$ 3,9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16
其他損失	(4)	(234)
合計	<u>\$ 3,603</u>	<u>(\$ 4,114)</u>

(十八)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02</u>	<u>\$ -</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22,067	\$ 180,6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865	14,16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7,330	5,830
合計	<u>\$ 255,262</u>	<u>\$ 200,643</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191,364	\$ 155,482
勞健保費用	16,303	11,240
退休金費用	9,463	6,867
其他用人費用	4,937	7,056
合計	<u>\$ 222,067</u>	<u>\$ 180,645</u>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3,575	\$ 35,73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62)	(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3,113</u>	<u>35,72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4)	1,824
所得稅費用	<u>\$ 42,929</u>	<u>\$ 37,551</u>

2. 會計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 36,305	\$ 35,084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376	5,49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	3,7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462)	(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019)
所得稅費用	<u>\$ 42,929</u>	<u>\$ 37,55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97	\$ 766	\$ -	\$ -	\$ 1,263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	3,338	-	(785)	-	2,553
其他	<u>1,134</u>	<u>(105)</u>	<u>-</u>	<u>-</u>	<u>1,029</u>
	<u>\$4,969</u>	<u>\$ 661</u>	<u>(\$ 785)</u>	<u>\$ -</u>	<u>\$ 4,8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491)</u>	<u>(\$ 477)</u>	<u>\$ -</u>	<u>\$ -</u>	<u>(\$ 968)</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3,019	(\$3,019)	\$ -	\$ -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	475	-	-	497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	3,228	34	76	-	3,338
其他	666	468	-	-	1,134
	<u>\$6,935</u>	<u>(\$2,042)</u>	<u>\$ 76</u>	<u>\$ -</u>	<u>\$ 4,96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09) \$ 218 \$ - \$ - (\$ 491)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 24	\$ 4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1,955	2,032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17,851	3,035	民國112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4,829</u>	<u>\$ 31,594</u>	<u>\$ 19,012</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7. 本公司民國之未分配盈餘皆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

8.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526</u>	<u>\$ 13,066</u>	<u>\$ 88,523</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2年度(預計)</u> <u>20.48%</u>	<u>101年度(實際)</u> <u>20.25%</u>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80,376	39,000	\$ 4.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80,376	39,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0,376	39,018	\$ 4.62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75,164	37,627	\$ 4.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75,164	37,6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5,164	37,766	\$ 4.64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21,839	\$ 126,34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755	4,1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22)	(3,755)
本期支付現金	\$ 23,172	\$ 126,747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u>101年1月1日</u>	
\$	16,607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186	\$ 23,293
離職福利	971	3,200
退職後福利	417	352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05	38
總計	<u>\$ 23,679</u>	<u>\$ 26,883</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於未來尚應支付\$21,600。

2. 本集團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計\$24,38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已於附註六(十四)中說明外，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

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8%、14%及 2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21	29.81	\$ 110,923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43	29.04	\$ 102,889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3	30.28	\$ 106,676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09	\$	-

101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29	\$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350	\$ -
應付帳款	31,021	-
其他應付款	75,24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61	\$ -
應付帳款	20,529	-
其他應付款	62,95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530	\$ -
應付帳款	19,024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9,567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57	\$ -	\$ -	\$ 2,157

註：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二)及(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之比率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53,736	68%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 76,600	61%	
"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 \$ 97,412	19%	依合約約定	"	依合約約定	\$ 40,127	32%	

註：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 公 司 與 子 公 司 及 各 子 公 司 間 之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及 金 額：

個 別 交 易 未 達 一 億 元 者，不 予 揭 露；另 以 資 產 面 及 收 入 面 為 揭 露 方 式，其 相 對 交 易 不 再 揭 露。

民 國 101 年 度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301,164	月結30~60天	61%
				應收帳款	64,000	"	6%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勞務收入	75,747	依完工比例認列	15%
1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預付款項	133,333	依合約協議	12%

民 國 102 年 度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353,736	月結30~60天	62%
				應收帳款	76,600	"	6%

註 1：母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相 互 間 之 業 務 往 來 資 訊 應 分 別 於 編 號 欄 註 明，編 號 之 填 寫 方 法 如 下：

1. 母 公 司 填 0。

2. 子 公 司 依 公 司 別 由 阿 拉 伯 數 字 1 開 始 依 序 編 號。

註 2：交 易 往 來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比 率 之 計 算，若 屬 資 產 負 債 項 目 者，以 期 末 餘 額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方 式 計 算；若 屬 損 益 項 目 者，以 期 中 累 積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之 方 式 計 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160,000	160,000	16,000	40.00	149,046 (	16,241) (	6,496)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週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88,195	88,195	6,000	100.00	102,712	34,945	34,94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10,000	10,000	1,000	100.00	6,356 (	2,332) (	2,332)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資本基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合鈞(上海)貿 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	\$ 13,239	\$ -	\$ -	\$ 13,239	\$ (278)	100.00	\$ (278)	\$ 10,085	\$ -
大霹靂動漫製 作(北京)有限 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 般商品買賣	2,956	註2	2,956	-	-	2,956	-	100.00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13,239	\$ 13,239	\$ 594,882

註 1：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註 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本期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認列。

註 4：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部門群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原創部門及整合行銷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根據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2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70,318	\$ 504,618	\$ -	\$ -	\$ 574,936
內部收入	451,182	3,175	33,708	(488,065)	-
部門收入	<u>\$ 521,500</u>	<u>\$ 507,793</u>	<u>\$ 33,708</u>	<u>(\$ 488,065)</u>	<u>\$ 574,936</u>
部門稅前淨利	<u>\$ 216,383</u>	<u>\$ 42,177</u>	<u>(\$ 19,161)</u>	<u>(\$ 25,839)</u>	<u>\$ 213,560</u>

	101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69,936	\$ 421,975	\$ 2,159	\$ -	\$ 494,070
內部收入	376,911	984	11,474	(389,369)	-
部門收入	<u>\$ 446,847</u>	<u>\$ 422,959</u>	<u>\$ 13,633</u>	<u>(\$ 389,369)</u>	<u>\$ 494,070</u>
部門稅前淨利	<u>\$ 208,696</u>	<u>\$ 24,074</u>	<u>(\$ 12,199)</u>	<u>(\$ 14,197)</u>	<u>\$ 206,374</u>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五)。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有關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73,936	\$ 310,425	\$ 491,901	\$ 306,514
大陸	1,000	-	2,169	-
	<u>\$ 574,936</u>	<u>\$ 310,425</u>	<u>\$ 494,070</u>	<u>\$ 306,514</u>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客戶甲	\$ 210,839	整合行銷	\$ 319,173	整合行銷
客戶乙	161,630	"	270	"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

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17,723	\$ -	\$ 517,7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7	-	2,157	
應收票據淨額	12,917	-	12,917	
應收帳款淨額	86,459	-	86,459	
其他應收款	2,846	-	2,846	
存貨	22,238	-	22,238	
預付款項	7,472	-	7,4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10	(2,410)	-	(1)
流動資產合計	654,222	(2,410)	651,812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438	(6,927)	178,511	(5)
無形資產	5,428	-	5,4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935	6,935	(1)(2) (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90	6,927	10,717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4,656	6,935	201,591	
資產總計	\$ 848,878	\$ 4,525	\$ 853,403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4,530	\$ -	\$ 14,530	
應付帳款	19,024	-	19,024	
其他應付款	39,499	3,461	42,960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07	-	16,6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579	-	15,579	
預收款項	18,769	-	18,769	
流動負債合計	124,008	3,461	127,469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09	709	(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840	18,987	38,827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840	19,696	39,536	
負債總計	143,848	23,157	167,005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00,000	-	300,0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1,026	-	81,026	
未分配盈餘	324,279	(18,632)	305,647	(2)(4)
其他權益	(275)	-	(27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合計	705,030	(18,632)	686,398	
權益總計	705,030	(18,632)	686,3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8,878	\$ 4,525	\$ 853,403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8,236	\$ -	\$ 568,236	
應收票據淨額	9,768	-	9,768	
應收帳款淨額	80,058	-	80,058	
其他應收款	1,185	-	1,185	
存貨	101,562	-	101,562	
預付款項	17,641	-	17,6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	(128)	-	(1)
流動資產合計	778,578	(128)	778,450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163	(343)	294,820	(5)
無形資產	6,353	-	6,3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7	4,602	4,969	(1)(2) (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53	(3,712)	5,341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0,936	547	311,483	
資產總計	\$ 1,089,514	\$ 419	\$ 1,089,933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61	\$ -	\$ 161	
應付帳款	20,529	-	20,529	
其他應付款	59,161	3,795	62,956	(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210	-	19,210	
預收款項	9,684	-	9,684	
流動負債合計	108,745	3,795	112,540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91	491	(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953	15,581	39,534	(2)(3)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953	16,072	40,025	
負債總計	132,698	19,867	152,565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90,000	-	390,000	
資本公積	60,339	-	60,33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8,222	-	98,222	
未分配盈餘	175,558	(19,398)	156,160	(2)(3) (4)
其他權益	(673)	-	(67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合計	723,446	(19,398)	704,048	
<u>非控制權益</u>	233,370	(50)	233,320	(4)
權益總計	956,816	(19,448)	937,3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89,514	\$ 419	\$ 1,089,933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94,070	\$ -	\$ 494,070	
營業成本	(179,308)	(70)	(179,378)	(2)(4)
營業毛利	314,762	(70)	314,692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93,590)	(344)	(93,934)	(4)
管理費用	(60,539)	(121)	(60,660)	(2)(4)
營業費用合計	(154,129)	(465)	(154,594)	
營業利益	160,633	(535)	160,0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0,390	-	50,3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14)	-	(4,1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276	-	46,276	
稅前淨利	206,909	(535)	206,374	
所得稅費用	(37,642)	91	(37,551)	(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169,267</u>	<u>(\$ 444)</u>	168,82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9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4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8,053</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5,558	(\$ 394)	\$ 175,164	
非控制權益	(6,291)	(50)	(6,341)	
	<u>\$ 169,267</u>	<u>(\$ 444)</u>	<u>\$ 168,82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4,394	
非控制權益			(6,341)	
			<u>\$ 168,053</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此外，由於本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之條件，故不得互抵。

(2)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3)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4)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5)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附件四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45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 4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4 ~ 4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文章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396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所述，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在製電影，經評估已發生之存貨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計新台幣 271,204 仟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1 6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89,105	68	\$ 499,907	4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833	1	11,52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89,181	5	95,51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9,702	-	5,305	-
130X	存貨	六(三)	83,147	5	216,274	18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35,195	2	58,464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6,000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22,163	81	886,982	74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92,506	17	290,864	24
1780	無形資產		17,073	1	13,76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18,625	1	4,845	-
1920	存出保證金		3,786	-	5,79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1,990	19	315,270	26
1XXX	資產總計		\$ 1,754,153	100	\$ 1,202,252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30,000	2	\$ -	-
2150	應付票據		351	-	350	-
2170	應付帳款		48,278	3	31,021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69,413	4	75,243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8,138	-	26,876	2
2310	預收款項	六(八)	41,988	2	40,81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9,895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8,063</u>	<u>12</u>	<u>174,300</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6,035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7,647	1	96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	34,908	2	35,514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8,590</u>	<u>4</u>	<u>36,48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76,653</u>	<u>16</u>	<u>210,782</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38,800	25	390,000	32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740,539	42	60,339	5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816	8	115,778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7,328	4	201,911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76	-	(13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80,792</u>	<u>79</u>	<u>767,895</u>	<u>6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96,708</u>	<u>5</u>	<u>223,575</u>	<u>18</u>
3XXX	權益總計		<u>1,477,500</u>	<u>84</u>	<u>991,470</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u>\$ 1,754,153</u>	<u>100</u>	<u>\$ 1,202,252</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654,664 100	\$ 574,9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584,943) (89)	(229,932) (40)
5900 營業毛利		69,721 11	345,004 60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24,892) (19)	(96,612) (17)
6200 管理費用		(55,565) (9)	(55,870)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0,457) (28)	(152,482) (27)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10,736) (17)	192,522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8,110 3	17,53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7,111 1	3,60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686) -	(1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535 4	21,038 4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86,201) (13)	213,560 3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21,559) (3)	(42,929) (8)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07,760) (16)	\$ 170,631 2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09 -	\$ 54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182 -	4,616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01) -	(78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1,290 -	\$ 4,3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106,470) (16)	\$ 175,002 3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107 3	\$ 180,376 31
8620 非控制權益		(126,867) (19)	(9,745) (2)
		(\$ 107,760) (16)	\$ 170,631 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397 3	\$ 184,747 32
8720 非控制權益		(126,867) (19)	(9,745) (2)
		(\$ 106,470) (16)	\$ 175,002 3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48	\$ 4.6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48	\$ 4.6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	公積	公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總計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000	\$ 60,000	\$ 339	\$ 98,222	\$ -	\$ 156,160	(\$ 673)	\$ 704,048	\$ 233,320	\$ 937,368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556	-	(17,556)	-	-	-	-	
現金股利	-	-	-	-	-	(120,900)	-	(120,900)	-	(120,900)	
本期淨利	-	-	-	-	-	180,376	-	180,376	(9,745)	170,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831	540	4,371	-	4,37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115,778</u>	<u>\$ -</u>	<u>\$ 201,911</u>	<u>(\$ 133)</u>	<u>\$ 767,895</u>	<u>\$ 223,575</u>	<u>\$ 991,470</u>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000	\$ 60,000	\$ 339	\$ 115,778	\$ -	\$ 201,911	(\$ 133)	\$ 767,895	\$ 223,575	\$ 991,47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038	-	(18,03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3	(133)	-	-	-	-	
現金股利	-	-	-	-	-	(136,500)	-	(136,500)	-	(136,500)	
現金增資	六(十二)	48,800	680,200	-	-	-	-	729,000	-	729,000	
本期淨利	-	-	-	-	-	19,107	-	19,107	(126,867)	(107,7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1	309	1,290	-	1,29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8,800</u>	<u>\$ 740,200</u>	<u>\$ 339</u>	<u>\$ 133,816</u>	<u>\$ 133</u>	<u>\$ 67,328</u>	<u>\$ 176</u>	<u>\$1,380,792</u>	<u>\$ 96,708</u>	<u>\$1,477,5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損)淨利		(\$ 86,201)	\$ 213,56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28,426	25,865
各項攤銷	六(十九)	11,700	7,3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六(十七)	29	(8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037)	(4,470)
利息費用	六(十八)	686	1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689	(1,754)
應收帳款		6,329	(15,452)
其他應收款	(	4,397)	(4,120)
存貨		133,127	(114,712)
預付款項		23,269	(40,8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	189
應付帳款		17,257	10,492
其他應付款	(	6,705)	13,620
預收款項		1,178	31,1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4	5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925	120,749
所得稅支付數	(	37,599)	(35,661)
收取之利息		5,037	4,470
支付之利息	(	643)	(1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720	89,456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受限制資產增加		(6,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30,496)	(23,1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34	1,069
取得無形資產		(15,011)	(14,73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013	(8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60)	(37,64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3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4,07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36,500)	(120,900)
現金增資	六(十二)	729,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8,430	(120,900)
匯率影響數		308	7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89,198	(68,3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9,907	568,2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89,105	\$ 499,90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及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

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經評估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估對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40	40	註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註2

註 1：本公司擁有該公司董事會過半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範圍。

註 2：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電影片之製作相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影片製作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與負債科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集團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集團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

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二)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 1~6 年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

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含劇集)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認列收入，授權收入係依授權期間認列收入，活動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度本集團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75,084，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83,147。

2.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4,90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7	\$ 511
支票存款	588	641
活期存款	589,123	72,201
定期存款	598,687	426,554
合計	<u>\$ 1,189,105</u>	<u>\$ 499,90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9,379	\$ 95,708
減：備抵呆帳	(198)	(198)
	<u>\$ 89,181</u>	<u>\$ 95,51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73,453	\$ 66,453
群組2	8,459	15,209
群組3	6,767	13,049
	<u>\$ 88,679</u>	<u>\$ 94,711</u>

群組 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 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 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0-90天	\$ 208	\$ 799
91-180天	280	-
181天以上	14	-
	<u>\$ 502</u>	<u>\$ 7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198。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即12月31日)	\$ 198	\$ 198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47,037	\$ 25,558
物料	522	265
在製影片及節目	9,659	6,431
在製電影	287,818	175,279
待播影片及節目	20,624	16,170
	365,660	223,703
減：備抵跌價損失	(282,513)	(7,429)
合計	\$ 83,147	\$ 216,274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9,849	\$ 225,416
存貨跌價損失	275,084	4,506
存貨盤虧	10	10
	\$ 584,943	\$ 229,93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75,084，主係本集團製作拍攝之在製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於民國 104 年 2 月間於台灣上映，經考量期後票房情形，評估已發生之存貨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故全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271,204。

(四)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電影製作費	\$ 11,604	\$ 9,968
留抵稅額	9,582	7,749
預付網站平台建置費	3,800	-
預付貨款	1,042	11,990
預付偶展設計及製作成本	-	22,790
其他	9,167	5,967
合計	\$ 35,195	\$ 58,464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3,280	\$ 4,085	\$ 26,345	\$ 7,330	\$ 30,127	\$ 1,731	\$ 372,544
累計折舊	<u>-</u>	<u>(14,758)</u>	<u>(42,784)</u>	<u>(4,085)</u>	<u>(11,080)</u>	<u>(3,957)</u>	<u>(5,016)</u>	<u>-</u>	<u>(81,680)</u>
	<u>\$ 107,744</u>	<u>\$ 67,144</u>	<u>\$ 70,496</u>	<u>\$ -</u>	<u>\$ 15,265</u>	<u>\$ 3,373</u>	<u>\$ 25,111</u>	<u>\$ 1,731</u>	<u>\$ 290,864</u>
<u>103年度</u>									
1月1日	\$ 107,744	\$ 67,144	\$ 70,496	\$ -	\$ 15,265	\$ 3,373	\$ 25,111	\$ 1,731	\$ 290,864
增添	-	-	2,827	457	4,953	1,022	16,205	5,865	31,329
處分	-	-	(1,236)	-	(27)	-	-	-	(1,263)
移轉	-	-	-	-	-	3,939	-	(3,939)	-
折舊費用	-	(3,509)	(15,797)	(61)	(4,184)	(1,715)	(3,160)	-	(28,426)
匯率影響數	-	-	-	-	2	-	-	-	2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3,635</u>	<u>\$ 56,290</u>	<u>\$ 396</u>	<u>\$ 16,009</u>	<u>\$ 6,619</u>	<u>\$ 38,156</u>	<u>\$ 3,657</u>	<u>\$ 292,506</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4,379	\$ 4,542	\$ 31,255	\$ 12,291	\$ 46,332	\$ 3,657	\$ 402,102
累計折舊	<u>-</u>	<u>(18,267)</u>	<u>(58,089)</u>	<u>(4,146)</u>	<u>(15,246)</u>	<u>(5,672)</u>	<u>(8,176)</u>	<u>-</u>	<u>(109,596)</u>
	<u>\$ 107,744</u>	<u>\$ 63,635</u>	<u>\$ 56,290</u>	<u>\$ 396</u>	<u>\$ 16,009</u>	<u>\$ 6,619</u>	<u>\$ 38,156</u>	<u>\$ 3,657</u>	<u>\$ 292,506</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107,744	\$ 80,487	\$ 108,035	\$ 14,288	\$ 18,160	\$ 5,790	\$ 26,497	\$ -	\$ 361,001
累計折舊	-	(11,328)	(26,736)	(14,288)	(8,450)	(3,399)	(1,980)	-	(66,181)
	<u>\$ 107,744</u>	<u>\$ 69,159</u>	<u>\$ 81,299</u>	<u>\$ -</u>	<u>\$ 9,710</u>	<u>\$ 2,391</u>	<u>\$ 24,517</u>	<u>\$ -</u>	<u>\$ 294,820</u>
<u>102年度</u>									
1月1日	\$ 107,744	\$ 69,159	\$ 81,299	\$ -	\$ 9,710	\$ 2,391	\$ 24,517	\$ -	\$ 294,820
增添	-	1,415	5,337	-	8,528	1,540	3,288	1,731	21,839
處分	-	-	(269)	-	-	-	-	-	(269)
移轉	-	-	-	-	-	-	343	-	343
折舊費用	-	(3,430)	(15,871)	-	(2,969)	(558)	(3,037)	-	(25,865)
匯率影響數	-	-	-	-	(4)	-	-	-	(4)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7,144</u>	<u>\$ 70,496</u>	<u>\$ -</u>	<u>\$ 15,265</u>	<u>\$ 3,373</u>	<u>\$ 25,111</u>	<u>\$ 1,731</u>	<u>\$ 290,864</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3,280	\$ 4,085	\$ 26,345	\$ 7,330	\$ 30,127	\$ 1,731	\$ 372,544
累計折舊	-	(14,758)	(42,784)	(4,085)	(11,080)	(3,957)	(5,016)	-	(81,680)
	<u>\$ 107,744</u>	<u>\$ 67,144</u>	<u>\$ 70,496</u>	<u>\$ -</u>	<u>\$ 15,265</u>	<u>\$ 3,373</u>	<u>\$ 25,111</u>	<u>\$ 1,731</u>	<u>\$ 290,864</u>

註：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 3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六)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3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信用借款	\$ <u>30,000</u>	1.70%	無

1. 本集團短期借款額度為\$110,000。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短期借款。

(七) 其他應付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024	\$ 37,840
應付勞務費	4,665	3,862
應付設備款	3,255	2,422
應付營業稅	3,155	2,196
應付展覽費用	-	10,828
其他	22,314	18,095
合計	<u>\$ 69,413</u>	<u>\$ 75,243</u>

(八) 預收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預收授權款	\$ 17,557	\$ 6,166
預收貨款	18,639	11,025
預收月刊收入	5,514	4,790
預收門票款	-	10,040
預收廣告款	-	8,081
其他	278	708
合計	<u>\$ 41,988</u>	<u>\$ 40,810</u>

(九)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u>	<u>利率</u>	<u>擔保品</u>	<u>103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3年7月31日至 106年7月28日，並自 民國103年8月開始按 月分期償還本金	1.80%	無	\$ 25,93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u>9,895</u>)
合計				<u>\$ 16,035</u>

1. 本集團長期借款額度為\$30,000。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十)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758	\$ 42,0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50)	(6,56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4,908</u>	<u>\$ 35,514</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077	\$ 46,024
當期服務成本	546	736
利息成本	841	690
精算損益	(1,160)	(4,653)
支付之福利	(546)	(72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1,758</u>	<u>\$ 42,077</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563	\$ 6,4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30	113
精算(損)益	22	(37)
雇主之提撥金	681	717
支付之福利	(546)	(72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850</u>	<u>\$ 6,563</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46	\$ 736
利息成本	842	6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32)	(113)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256</u>	<u>\$ 1,31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734	\$ 657
營業費用	522	656
	<u>\$ 1,256</u>	<u>\$ 1,313</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1,182	\$ 4,616
累積金額	<u>\$ 5,350</u>	<u>\$ 4,168</u>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u>2.25%</u>	<u>2.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2.25%</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生命表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758	\$ 42,077	\$ 46,0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50)	(6,563)	(6,490)
短絀	<u>34,908</u>	<u>35,514</u>	<u>39,534</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160)	(\$ 4,653)	\$ 39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1)	\$ 37	\$ 53

(9)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81。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099 及\$8,150。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0.3	492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平 價值(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3.10.3	\$74.00	\$150.00	5.54%	2/365	-	0.33%	-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75,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1 月 2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變更登記完竣。
2.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88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新台幣 150 元溢價發行，於扣除必要之股票發行成本後，此增資案共募得資金 \$729,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0 月 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30 日變更登記完竣。
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38,8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及 10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38		\$ 17,556	
特別盈餘公積	133		-	
現金股利	<u>136,500</u>	\$ 3.50	<u>120,900</u>	\$ 3.10
合計	<u>\$ 154,671</u>		<u>\$ 138,456</u>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341及\$3,255；董事酬勞分別為\$350及\$0，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差異分別為(\$82)及(\$12)；員工分紅差異皆為業已調整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11	
現金股利	<u>61,432</u>	\$ 1.40
合計	<u>\$ 63,343</u>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344
董事酬勞	<u>344</u>
	<u>\$ 688</u>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係以當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3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後列為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權計算基礎係依據民國 104 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劇集收入	\$ 350,615	\$ 364,747
商品銷售收入	119,281	98,757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150	60,060
展覽活動收入	58,389	6,216
授權收入	41,377	25,396
其他	24,852	19,760
合計	<u>\$ 654,664</u>	<u>\$ 574,936</u>

(十六)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6,746	\$ 7,297
和解金收入	5,923	5,64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037	4,470
其他	404	122
合計	<u>\$ 18,110</u>	<u>\$ 17,537</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7,198	\$ 2,8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29)	800
其他損失	(58)	(4)
合計	<u>\$ 7,111</u>	<u>\$ 3,603</u>

(十八)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686</u>	<u>\$ 102</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35,005	\$ 222,0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	28,426	25,86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1,700	7,330
合計	<u>\$ 275,131</u>	<u>\$ 255,262</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202,866	\$ 191,364
勞健保費用	18,532	16,303
退休金費用	10,355	9,463
其他用人費用	3,252	4,937
合計	<u>\$ 235,005</u>	<u>\$ 222,067</u>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1,365	\$ 43,57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515)	(462)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850</u>	<u>43,11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2,709	(184)
所得稅費用	<u>\$ 21,559</u>	<u>\$ 42,929</u>

2. 會計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 14,113	\$ 36,305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 得稅影響數	7,293	3,37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98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 事業所得稅費用	2,570	3,71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515)	(462)
所得稅費用	<u>\$ 21,559</u>	<u>\$ 42,929</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1,263	\$ 660	\$ -	\$ -	\$ 1,923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數及精算損益	2,553	-	(201)	-	2,352
未實現減損損失	-	13,520	-	-	13,520
其他	1,029	(199)	-	-	830
	<u>\$4,845</u>	<u>\$13,981</u>	<u>(\$ 201)</u>	<u>\$ -</u>	<u>\$ 18,62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57)	(\$ 1,123)	\$ -	\$ -	(\$ 2,080)
未實現銷售利益	-	(15,567)	-	-	(15,567)
	<u>(\$ 957)</u>	<u>(\$16,690)</u>	<u>\$ -</u>	<u>\$ -</u>	<u>(\$ 17,647)</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497	\$ 766	\$ -	\$ -	\$ 1,263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數及精算損益	3,338	-	(785)	-	2,553
其他	1,134	(105)	-	-	1,029
	<u>\$4,969</u>	<u>\$ 661</u>	<u>(\$ 785)</u>	<u>\$ -</u>	<u>\$ 4,8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91)	(\$ 477)	\$ -	\$ -	(\$ 968)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 24	\$ 24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1,931	11,931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7,852	17,852	民國112年
民國103年度	申報數	21,748	21,748	民國113年
		<u>\$ 51,555</u>	<u>\$ 51,555</u>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 24	\$ 24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1,931	11,931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17,854	17,854	民國112年
		<u>\$ 29,809</u>	<u>\$ 29,80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08,130</u>	<u>\$ 15,879</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7. 本公司民國之未分配盈餘皆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

8.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2,120</u>	<u>\$ 20,527</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69%</u>	<u>21.10%</u>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9,107	40,190	\$ 0.4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9,107	40,1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分紅	-	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107	40,192	\$ 0.48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80,376	39,000	\$ 4.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80,376	39,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分紅	-	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0,376	39,018	\$ 4.62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31,329	\$ 21,83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422	3,75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255)	(2,422)
本期支付現金	\$ 30,496	\$ 23,172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 9,895	\$ -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1,920	\$ 22,186
離職福利	-	971
退職後福利	494	417
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356	105
總計	\$ 22,770	\$ 23,67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6,000	經濟部工業局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輔助計畫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質押之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於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 \$14,400。
2. 本集團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如下：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9,32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121
	\$ 15,4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2. 本集團製作拍攝之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於民國 104 年 2 月間於台灣上映，考量期後票房情形，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2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6%及 1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88	31.65	\$ 116,734
人民幣：新台幣	1,980	5.09	10,084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21	29.81	\$ 110,923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6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0	-
102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09	\$ -

價格風險

無。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

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0,000	\$ -
應付票據	351	-
應付帳款	48,278	-
其他應付款	69,413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895	16,03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350	\$ -
應付帳款	31,021	-
其他應付款	75,243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進（銷）		估總應收（付）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u>\$ 357,256</u>	80%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u>\$ 80,453</u>	58%		

註：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交易未達一億元者，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357,256	月結30~60天	55%
"	"	"	"	應收帳款	80,453	"	5%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8,855	依合約約定	3%
"	"	"	"	應收帳款	58,789	"	3%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成本	90,865	依合約約定	14%
"	"	"	"	應付帳款	48,057	"	7%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 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160,000	\$ 160,000	16,000,000	40.00	\$ 76,508	(\$ 211,446)	(\$ 84,57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88,195	88,195	6,000,000	100.00	113,457	42,350	42,3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54,013	(2,343)	(2,343)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投 資之持股比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	\$ 13,239	\$ -	\$ -	\$ 13,239	\$ (1,296)	100.00	\$ (1,296)	\$ 9,098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2,956	註4	2,956	-	-	2,956	-	100.00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13,239		\$ 13,239		\$ 886,500								

註 1：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註 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本期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認列。

註 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部門群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原創部門及整合行銷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及調節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68,200	\$ 584,413	\$ 2,051	\$ -	\$ 654,664
內部收入	377,241	3,451	71,644	(452,336)	-
部門收入	<u>\$ 445,441</u>	<u>\$ 587,864</u>	<u>\$ 73,695</u>	<u>(\$ 452,336)</u>	<u>\$ 654,664</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31,992</u>	<u>\$ 51,023</u>	<u>(\$ 215,083)</u>	<u>\$ 45,867</u>	<u>(\$ 86,201)</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29,010</u>	<u>\$ 2,810</u>	<u>\$ 8,306</u>	<u>\$ -</u>	<u>\$ 40,126</u>
利息費用	<u>\$ 686</u>	<u>\$ -</u>	<u>\$ -</u>	<u>\$ -</u>	<u>\$ 686</u>
利息收入	<u>\$ 2,301</u>	<u>\$ 489</u>	<u>\$ 2,247</u>	<u>\$ -</u>	<u>\$ 5,037</u>

	102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70,318	\$ 504,618	\$ -	\$ -	\$ 574,936
內部收入	451,182	3,175	33,708	(488,065)	-
部門收入	<u>\$ 521,500</u>	<u>\$ 507,793</u>	<u>\$ 33,708</u>	<u>(\$ 488,065)</u>	<u>\$ 574,936</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216,383</u>	<u>\$ 42,177</u>	<u>(\$ 19,161)</u>	<u>(\$ 25,839)</u>	<u>\$ 213,560</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27,255</u>	<u>\$ 1,613</u>	<u>\$ 4,327</u>	<u>\$ -</u>	<u>\$ 33,195</u>
利息費用	<u>\$ 102</u>	<u>\$ -</u>	<u>\$ -</u>	<u>\$ -</u>	<u>\$ 102</u>
利息收入	<u>\$ 1,780</u>	<u>\$ 617</u>	<u>\$ 2,073</u>	<u>\$ -</u>	<u>\$ 4,470</u>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五)。

(五)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集團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有關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營業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營業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645,952	\$ 313,365	\$ 573,936	\$ 310,425
大陸及其他	8,712	-	1,000	-
	<u>\$ 654,664</u>	<u>\$ 313,365</u>	<u>\$ 574,936</u>	<u>\$ 310,425</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客戶甲	\$ 185,372	整合行銷	\$ 210,839	整合行銷
客戶乙	169,850	"	161,630	"

附件五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 ~ 40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2
	（七） 關係人交易	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 3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	其他	33 ~ 3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7 ~ 3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0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5000088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4 月 3 0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26,894	66	\$	1,189,105	68	\$	519,698	4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5,983	1		9,833	1		15,06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4,812	6		89,181	5		81,447	7
1200	其他應收款			6,630	-		9,702	-		6,927	1
130X	存貨	六(三)		94,454	6		83,147	5		245,053	20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32,830	2		35,195	2		40,971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6,000	-		6,000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77,603	81		1,422,163	81		909,161	7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87,901	17		292,506	17		286,281	24
1780	無形資產			17,165	1		17,073	1		12,5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一)		6,065	1		18,625	1		5,255	-
1920	存出保證金			3,746	-		3,786	-		5,81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4,877	19		331,990	19		309,861	25
1XXX	資產總計		\$	1,692,480	100	\$	1,754,153	100	\$	1,219,022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3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4年及103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	-	\$	30,000	2	\$	-	-
2150	應付票據			102	-		351	-		603	-
2170	應付帳款			28,951	2		48,278	3		29,14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60,324	3		69,413	4		65,521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987	1		8,138	-		35,061	3
2310	預收款項	六(八)		46,759	3		41,988	2		24,92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9,939	1		9,895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1,062	10		208,063	12		155,253	1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3,534	1		16,035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5,915	-		17,647	1		1,36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5,066	2		34,908	2		35,676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515	3		68,590	4		37,036	3
2XXX	負債總計			215,577	13		276,653	16		192,289	1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38,800	26		438,800	25		390,000	32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740,539	44		740,539	42		60,339	5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816	8		133,816	8		115,77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	-		13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8,168	5		67,328	4		239,704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90	-		176	-	(	17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01,546	83		1,380,792	79		805,644	66
36XX	非控制權益			75,357	4		96,708	5		221,089	18
3XXX	權益總計			1,476,903	87		1,477,500	84		1,026,733	8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92,480	100	\$	1,754,153	100	\$	1,219,02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至	3 月	3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56,781	100	\$	185,26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	63,797)	(40)	(	99,836)	(54)
5900 營業毛利			92,984	60		85,428	46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	71,555)	(46)	(	37,069)	(20)
6200 管理費用		(	14,467)	(9)	(	13,69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730)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7,752)	(56)	(	50,759)	(28)
6900 營業利益			5,232	4		34,669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3,538	2		6,58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	1,396)	(1)		2,26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120)	-	(	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22	1		8,844	5
7900 稅前淨利			7,254	5		43,513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7,765)	(5)	(	8,206)	(4)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11)	-	\$	35,307	1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6)	-	(\$	44)	-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597)	-	\$	35,263	19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840	13	\$	37,793	20
8620 非控制權益		(	21,351)	(13)	(	2,486)	(1)
		(\$	511)	-	\$	35,307	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754	14	\$	37,749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	21,351)	(14)	(	2,486)	(1)
		(\$	597)	-	\$	35,263	19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47	\$		0.97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47	\$		0.9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總計				
	\$ 390,000	\$ 60,000	\$ 339	\$ 115,778	\$ -	\$ 201,911	(\$ 133)	\$ 767,895	\$ 223,575	\$ 991,470		
	-	-	-	-	-	37,793	-	37,793	(2,486)	35,307		
	-	-	-	-	-	-	(44)	(44)	-	(44)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115,778</u>	<u>\$ -</u>	<u>\$ 239,704</u>	<u>(\$ 177)</u>	<u>\$ 805,644</u>	<u>\$ 221,089</u>	<u>\$1,026,733</u>		
	\$ 438,800	\$ 740,200	\$ 339	\$ 133,816	\$ 133	\$ 67,328	\$ 176	\$1,380,792	\$ 96,708	\$1,477,500		
	-	-	-	-	-	20,840	-	20,840	(21,351)	(511)		
	-	-	-	-	-	-	(86)	(86)	-	(86)		
	<u>\$ 438,800</u>	<u>\$ 740,200</u>	<u>\$ 339</u>	<u>\$ 133,816</u>	<u>\$ 133</u>	<u>\$ 88,168</u>	<u>\$ 90</u>	<u>\$1,401,546</u>	<u>\$ 75,357</u>	<u>\$1,476,903</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7,254	\$ 43,51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7,746	6,878
各項攤銷	六(十九)	2,983	2,1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六(十七)	-	29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010)	(954)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20	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150)	(3,543)
應收帳款		(5,631)	14,063
其他應收款		3,072	(1,622)
存貨		(11,307)	(28,779)
預付款項		2,365	17,4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49)	253
應付帳款		(19,327)	(1,879)
其他應付款		(7,784)	(9,359)
預收款項		4,771	(15,8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8	1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3,989)	22,505
所得稅支付數		(88)	(42)
收取之利息		2,010	954
支付之利息		(120)	(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2,187)	23,414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4,446)	(2,687)
取得無形資產		(3,105)	(87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0	(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11)	(3,58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2,45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457)	-
匯率影響數		(56)	(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2,211)	19,7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9,105	499,9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26,894	\$ 519,698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及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經評估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估對本集團民國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40	40	註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註2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3月3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40	註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100	註2

註 1：本公司擁有該公司董事會過半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範圍。

註 2：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75,357、\$96,708 及\$221,089，下列為對本集團具

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偶動漫娛樂 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75,357	60	96,708	60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3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偶動漫娛樂 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221,089	6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1,413	\$ 228,685	\$ 369,666
非流動資產	3,427	2,097	2,126
流動負債	(29,250)	(69,606)	(3,314)
非流動負債	-	-	-
淨資產總額	<u>\$ 125,590</u>	<u>\$ 161,176</u>	<u>\$ 368,478</u>

綜合損益表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8,521	\$ 63
稅前淨利(損)	(35,585)	(4,142)
本期淨利(損)	(35,585)	(4,14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585)	(\$ 4,1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	(\$ 21,351)	(\$ 2,48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現金流量表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90,199)	(\$ 7,1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41)	(1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1,740)	(7,2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2,838	232,0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098	\$ 224,759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

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電影片之製作相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影片製作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與負債科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集團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集團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 1~6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

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

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

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含劇集)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認列收入，授權收入係依授權期間認列收入，活動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271,204，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94,454。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5,06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05	\$ 707	\$ 392
支票存款	1,124	588	1,661
活期存款	387,562	589,123	203,763
定期存款	737,803	598,687	313,882
合計	<u>\$ 1,126,894</u>	<u>\$ 1,189,105</u>	<u>\$ 519,69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帳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95,010	\$ 89,379	\$ 81,645
減：備抵呆帳	(198)	(198)	(198)
	<u>\$ 94,812</u>	<u>\$ 89,181</u>	<u>\$ 81,44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群組1	\$ 71,585	\$ 73,453	\$ 1,833
群組2	7,137	8,459	76,382
群組3	15,798	6,767	3,232
	<u>\$ 94,520</u>	<u>\$ 88,679</u>	<u>\$ 81,447</u>

群組 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 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 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0-90天	\$ 281	\$ 208	\$ -
91-180天	11	280	-
181天以上	-	14	-
	<u>\$ 292</u>	<u>\$ 502</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19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即3月31日)	\$ 198	\$ 198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商品存貨	\$ 48,762	\$ 47,037	\$ 42,515
物料	696	522	387
在製影片及節目	9,246	9,659	5,307
在製電影	23,154	287,818	188,647
待播影片及節目	23,905	20,624	18,315
	105,763	365,660	255,171
減：備抵跌價損失	(11,309)	(282,513)	(10,118)
合計	<u>\$ 94,454</u>	<u>\$ 83,147</u>	<u>\$ 245,05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35,001	\$ 97,14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71,204)	2,689
	<u>\$ 63,797</u>	<u>\$ 99,836</u>

本集團製作拍攝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底經考量該電影之實際票房情形，評估已發生之存貨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故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71,204；民國 104 年 2 月因該部電影已上映，民國 104 年第一季將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予以回轉，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四) 預付款項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預付電影製作費	\$ 5,448	\$ 11,604	\$ 16,002
留抵稅額	12,612	9,582	8,219
預付網站平台建置費	3,800	3,800	-
預付貨款	4,923	1,042	2,138
預付偶展設計及製作成本	-	-	6,129
其他	6,047	9,167	8,483
合計	<u>\$ 32,830</u>	<u>\$ 35,195</u>	<u>\$ 40,971</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4,379	\$ 4,542	\$ 31,255	\$ 12,291	\$ 46,332	\$ 3,657	\$ 402,102
累計折舊	<u>-</u>	<u>(18,267)</u>	<u>(58,089)</u>	<u>(4,146)</u>	<u>(15,246)</u>	<u>(5,672)</u>	<u>(8,176)</u>	<u>-</u>	<u>(109,596)</u>
	<u>\$ 107,744</u>	<u>\$ 63,635</u>	<u>\$ 56,290</u>	<u>\$ 396</u>	<u>\$ 16,009</u>	<u>\$ 6,619</u>	<u>\$ 38,156</u>	<u>\$ 3,657</u>	<u>\$ 292,506</u>
<u>104年</u>									
1月1日	\$ 107,744	\$ 63,635	\$ 56,290	\$ 396	\$ 16,009	\$ 6,619	\$ 38,156	\$ 3,657	\$ 292,506
增添	-	1,436	133	-	583	390	484	115	3,141
處分	-	-	-	-	-	-	-	-	-
移轉	-	-	-	-	-	3,514	163	(3,677)	-
折舊費用	-	(880)	(4,024)	(23)	(1,186)	(627)	(1,006)	-	(7,746)
匯率影響數	-	-	-	-	-	-	-	-	-
3月31日	<u>\$ 107,744</u>	<u>\$ 64,191</u>	<u>\$ 52,399</u>	<u>\$ 373</u>	<u>\$ 15,406</u>	<u>\$ 9,896</u>	<u>\$ 37,797</u>	<u>\$ 95</u>	<u>\$ 287,901</u>
<u>104年3月31日</u>									
成本	\$ 107,744	\$ 83,338	\$ 114,512	\$ 4,392	\$ 31,838	\$ 16,195	\$ 46,979	\$ 95	\$ 405,093
累計折舊	<u>-</u>	<u>(19,147)</u>	<u>(62,113)</u>	<u>(4,019)</u>	<u>(16,432)</u>	<u>(6,299)</u>	<u>(9,182)</u>	<u>-</u>	<u>(117,192)</u>
	<u>\$ 107,744</u>	<u>\$ 64,191</u>	<u>\$ 52,399</u>	<u>\$ 373</u>	<u>\$ 15,406</u>	<u>\$ 9,896</u>	<u>\$ 37,797</u>	<u>\$ 95</u>	<u>\$ 287,901</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3,280	\$ 4,085	\$ 26,345	\$ 7,330	\$ 30,127	\$ 1,731	\$ 372,544
累計折舊	—	(14,758)	(42,784)	(4,085)	(11,080)	(3,957)	(5,016)	—	(81,680)
	<u>\$ 107,744</u>	<u>\$ 67,144</u>	<u>\$ 70,496</u>	<u>\$ —</u>	<u>\$ 15,265</u>	<u>\$ 3,373</u>	<u>\$ 25,111</u>	<u>\$ 1,731</u>	<u>\$ 290,864</u>
<u>103年</u>									
1月1日	\$ 107,744	\$ 67,144	\$ 70,496	\$ —	\$ 15,265	\$ 3,373	\$ 25,111	\$ 1,731	\$ 290,864
增添	—	—	124	—	1,646	554	—	—	2,324
處分	—	—	(29)	—	—	—	—	—	(29)
移轉	—	—	—	—	—	1,731	—	(1,731)	—
折舊費用	—	(877)	(3,967)	—	(950)	(313)	(771)	—	(6,878)
3月31日	<u>\$ 107,744</u>	<u>\$ 66,267</u>	<u>\$ 66,624</u>	<u>\$ —</u>	<u>\$ 15,961</u>	<u>\$ 5,345</u>	<u>\$ 24,340</u>	<u>\$ —</u>	<u>\$ 286,281</u>
<u>103年3月31日</u>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13,228	\$ 4,085	\$ 27,991	\$ 9,615	\$ 30,127	\$ —	\$ 374,692
累計折舊	—	(15,635)	(46,604)	(4,085)	(12,030)	(4,270)	(5,787)	—	(88,411)
	<u>\$ 107,744</u>	<u>\$ 66,267</u>	<u>\$ 66,624</u>	<u>\$ —</u>	<u>\$ 15,961</u>	<u>\$ 5,345</u>	<u>\$ 24,340</u>	<u>\$ —</u>	<u>\$ 286,281</u>

註：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 3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六)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u>\$ 30,000</u>	1.70%	無

1. 本集團短期借款額度為\$110,000。

2. 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3月31日無短期借款。

(七) 其他應付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172	\$ 36,024	\$ 28,555
應付勞務費	2,858	4,665	3,221
應付設備款	1,950	3,255	2,059
應付營業稅	1,165	3,155	-
應付展覽費用	-	-	8,008
其他	26,179	22,314	23,678
合計	<u>\$ 60,324</u>	<u>\$ 69,413</u>	<u>\$ 65,521</u>

(八) 預收款項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預收授權款	\$ 15,819	\$ 17,557	\$ 6,485
預收貨款	16,749	18,639	11,008
預收門票款	6,348	-	630
預收政府補助款	3,800	-	-
預收月刊收入	3,498	5,514	3,161
預收廣告款	-	-	3,451
其他	545	278	191
合計	<u>\$ 46,759</u>	<u>\$ 41,988</u>	<u>\$ 24,926</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擔保品	104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3年7月31日 至106年7月28日，並 自民國103年8月開始 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80%	無	\$ 23,47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939)
合計				<u>\$ 13,53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3年7月31日 至106年7月28日，並 自民國103年8月開始 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80%	無	\$ 25,93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895)
合計				<u>\$ 16,035</u>

1. 本集團長期借款額度為\$30,000。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5 及\$314。

(3)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81。

2. 確定提撥計畫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289 及\$2,298。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0.3	492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平 價值(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3.10.3	\$74.00	\$150.00	5.54%	2/365	-	0.33%	-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二)股本

-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88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新台幣 150 元溢價發行，於扣除必要之股票發行成本後，此增資案共募得資金 \$729,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0 月 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30 日變更登記完竣。
-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38,8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

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11			\$ 18,038	
特別盈餘公積	-			133	
現金股利	61,432	\$ 1.40		136,500	\$ 3.50
合計	<u>\$ 63,343</u>			<u>\$ 154,671</u>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426 及\$673；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估列金額分別為\$350 及\$673，係以當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45 及\$343，惟相關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營業收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劇集收入	\$ 78,271	\$ 87,881
商品銷售收入	29,305	41,782
授權收入	20,969	6,504
系統及廣告收入	15,150	14,775
展覽活動收入	-	31,418
其他	13,086	2,904
合計	<u>\$ 156,781</u>	<u>\$ 185,264</u>

(十六)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010	\$ 954
和解金收入	1,261	1,813
政府補助收入	-	3,578
其他	267	236
合計	<u>\$ 3,538</u>	<u>\$ 6,581</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396)	\$ 2,2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9)
合計	<u>(\$ 1,396)</u>	<u>\$ 2,266</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20</u>	<u>\$ 3</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60,067	\$ 62,4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746	6,87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983	2,131
合計	<u>\$ 70,796</u>	<u>\$ 71,507</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51,709	\$ 53,585
勞健保費用	4,951	4,838
退休金費用	2,624	2,612
其他用人費用	783	1,463
合計	<u>\$ 60,067</u>	<u>\$ 62,498</u>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937	\$ 8,22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28	(18)
所得稅費用	<u>\$ 7,765</u>	<u>\$ 8,206</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3. 本公司民國之未分配盈餘皆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

4.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2,120	\$ 22,120	\$ 20,526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度(預計) 29.69%	102年度(實際) 21.10%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840	43,880	\$ 0.4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840	43,8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840	43,885	\$ 0.47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7,793	39,000	\$ 0.9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7,793	39,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2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793	39,021	\$ 0.97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固定資產	\$ 3,141	\$ 2,32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255	2,42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50)	(2,059)
本期支付現金	<u>\$ 4,446</u>	<u>\$ 2,68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u>\$ 9,939</u>	<u>\$ -</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985	\$ 5,213
退職後福利	82	114
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434	38
總計	<u>\$ 5,501</u>	<u>\$ 5,36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 6,000</u>	<u>\$ 6,000</u>	經濟部工業局數位內容 產業發展補助計畫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無質押之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於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 \$12,600。
2. 本集團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如下：

	104年3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10,96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393
	<u>\$ 18,35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3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3%、16%及 1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

訊如下：

104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98 31.30	\$ 115,761
人民幣：新台幣	2,041 5.04	10,295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88 31.65	\$ 116,734
人民幣：新台幣	1,980 5.09	10,084

103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77 30.47	\$ 108,991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1,396 及利益\$2,295。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5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3	-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090	\$ -
價格風險			
無。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3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02	—
應付帳款	28,951	—
其他應付款	60,324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9,939	13,53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0,000	\$ —
應付票據	351	—
應付帳款	48,278	—
其他應付款	69,413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9,895	16,03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3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603	\$ —
應付帳款	29,142	—
其他應付款	65,521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4 年第一季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83,995	月結30-60天	54%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成本	25,261	依合約約定	1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 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160,000	\$ 160,000	16,000,000	40.00	\$ 50,233	(\$ 35,585)	(\$ 14,23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88,195	88,195	6,000,000	100.00	87,837	12,495	12,49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51,250	(2,763)	(2,763)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投 資之持股比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	\$ 13,239	\$ -	\$ -	\$ 13,239	\$ -	100.00	\$ -	\$ 9,012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2,956	註4	2,956	-	-	2,956	-	100.00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13,239		\$ 107,139		\$ 886,142								

註 1：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註 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本期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報表認列。

註 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部門群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原創部門及整合行銷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及調節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18,087	\$ 130,173	\$ 8,521	\$ -	\$ 156,781
內部收入	84,940	1,325	25,261	(111,526)	-
部門收入	<u>\$ 103,027</u>	<u>\$ 131,498</u>	<u>\$ 33,782</u>	<u>(\$ 111,526)</u>	<u>\$ 156,781</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26,046</u>	<u>\$ 15,054</u>	<u>(\$ 38,348)</u>	<u>\$ 4,502</u>	<u>\$ 7,254</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7,729</u>	<u>\$ 1,001</u>	<u>\$ 1,999</u>	<u>\$ -</u>	<u>\$ 10,729</u>
利息費用	<u>\$ 120</u>	<u>\$ -</u>	<u>\$ -</u>	<u>\$ -</u>	<u>\$ 120</u>
利息收入	<u>\$ 1,457</u>	<u>\$ 142</u>	<u>\$ 411</u>	<u>\$ -</u>	<u>\$ 2,010</u>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16,641	\$ 168,560	\$ 63	\$ -	\$ 185,264
內部收入	100,644	1,384	10,955	(112,983)	-
部門收入	<u>\$ 117,285</u>	<u>\$ 169,944</u>	<u>\$ 11,018</u>	<u>(\$ 112,983)</u>	<u>\$ 185,264</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44,039</u>	<u>\$ 11,526</u>	<u>(\$ 4,597)</u>	<u>(\$ 7,455)</u>	<u>\$ 43,51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7,046</u>	<u>\$ 549</u>	<u>\$ 1,414</u>	<u>\$ -</u>	<u>\$ 9,009</u>
利息費用	<u>\$ 3</u>	<u>\$ -</u>	<u>\$ -</u>	<u>\$ -</u>	<u>\$ 3</u>
利息收入	<u>\$ 314</u>	<u>\$ 106</u>	<u>\$ 534</u>	<u>\$ -</u>	<u>\$ 954</u>

附件六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7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0 ~ 50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2 ~ 35
	（七） 關係人交易	35 ~ 36
	（八） 質押之資產	3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	其他	37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2 ~ 44	
(十四)	首次採用 IFRSs	45 ~ 50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1 ~ 58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1597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0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5,115	18	\$ 219,475	25	\$ 401,848	5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流動		-	-	-	-	2,15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172	1	8,699	1	10,08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000	-	-	-	3,46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						
		七	116,426	13	64,000	7	31,925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2,835	1	11,812	1	1,237	-
130X	存貨	六(四)	22,630	3	13,984	2	15,420	2
1410	預付款項	七	35,951	4	17,267	2	5,58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3,129	40	335,237	38	471,712	5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68,199	29	260,228	29	144,704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72,556	30	281,294	32	176,427	22
1780	無形資產		5,261	1	2,279	-	2,10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一)	3,360	-	4,247	-	6,85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	2,833	-	5,241	1	10,69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2,209	60	553,289	62	340,781	42
1XXX	資產總計		\$ 915,338	100	\$ 888,526	100	\$ 812,493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50	-	\$ 161	-	\$ 14,707	2
2170	應付帳款		16,881	2	17,895	2	15,44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七	42,941	5	46,558	5	38,221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1,371	2	17,657	2	11,306	1
2310	預收款項	六(九)	29,429	3	62,180	7	6,88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972	12	144,451	16	86,559	1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957	-	493	-	709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	35,514	4	39,534	5	38,827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471	4	40,027	5	39,536	5
2XXX	負債總計		147,443	16	184,478	21	126,095	1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90,000	43	390,000	44	300,000	3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60,339	6	60,339	7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15,778	13	98,222	11	81,026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201,911	22	156,160	17	305,647	3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3)	-	(673)	-	(275)	-
3XXX	權益總計		767,895	84	704,048	79	686,398	8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15,338	100	\$ 888,526	100	\$ 812,493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521,500 100	\$ 446,8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九)及七	(278,496) (53)	(223,043) (50)
5900 營業毛利		243,004 47	223,794 50
營業費用	六(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5,895) (3)	(13,680) (3)
6200 管理費用		(55,260) (11)	(58,839)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1,155) (14)	(72,519) (16)
6900 營業利益		171,849 33	151,275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15,273 3	47,733 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525 -	(4,50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102)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5,839 5	13,83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535 8	57,063 13
7900 稅前淨利		216,384 41	208,338 4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6,008) (7)	(33,174) (8)
8200 本期淨利		\$ 180,376 34	\$ 175,164 3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40 -	(\$ 39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616 1	(448)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85) -	7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4,371 1	(\$ 770)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84,747 35	\$ 174,394 39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4.63	\$ 4.6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4.62	\$ 4.64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發 行 溢 價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 300,000	\$ -	\$ -	\$ 81,026	\$ 305,647	(\$ 275)	\$ 686,398	
	-	-	-	17,196	(17,196)	-	-	
	75,000	-	-	-	(75,000)	-	-	
	-	-	-	-	(232,083)	-	(232,083)	
	15,000	60,000	-	-	-	-	75,000	
	-	-	-	-	175,164	-	175,164	
	-	-	-	-	(372)	(398)	(770)	
	-	-	339	-	-	-	339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98,222</u>	<u>\$ 156,160</u>	<u>(\$ 673)</u>	<u>\$ 704,048</u>	
	\$ 390,000	\$ 60,000	\$ 339	\$ 98,222	\$ 156,160	(\$ 673)	\$ 704,048	
	-	-	-	17,556	(17,556)	-	-	
	-	-	-	-	(120,900)	-	(120,900)	
	-	-	-	-	180,376	-	180,376	
	-	-	-	-	3,831	540	4,371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115,778</u>	<u>\$ 201,911</u>	<u>(\$ 133)</u>	<u>\$ 767,895</u>	

註 1：民國 100 年度之董監酬勞\$0 及員工紅利\$1,248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 2：民國 101 年度之董監酬勞\$0 及員工紅利\$3,255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6,384	\$ 208,33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270	13,225
各項攤提		4,985	4,822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703)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1,15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800)	-
處分投資損失		-	234
採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18,408	33,022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	25,839)	(13,839)
利息收入	(	1,780)	(1,420)
利息費用		10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7
應收票據	(	473)	1,384
應收帳款	(	1,000)	4,1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2,426)	(32,075)
其他應收款	(	1,023)	(10,575)
預付款項	(	18,684)	(11,687)
存貨	(	8,646)	1,4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9	(14,546)
應付帳款	(	1,014)	2,455
其他應付款	(	2,239)	9,169
預收款項	(	32,751)	55,2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5	2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748	269,748
收取之利息		1,780	1,420
所得稅支付數	(	31,727)	(24,358)
支付之利息	(	10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209	228,9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10,000
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145,000)
購置固定資產	(	14,647)	(113,638)
無形資產增加	(	7,967)	(4,50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88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065	(1,1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9,669)	(254,2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120,900)	(232,083)
現金增資		-	7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0,900)	(157,0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54,360)	(182,3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9,475	401,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5,115	\$ 219,475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及電子資訊之供應等業務。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為 248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 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 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 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 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 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 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 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 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 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 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 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 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 ，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 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 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 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 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 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 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 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 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 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 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 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 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 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 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 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 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 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 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 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 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 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遞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四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交易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4.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5.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公司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預估效益法按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依淨變現價值或重製（置）成本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除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製作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 1~6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

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及電影片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2,630。

2.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5,514。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7	\$ 459	\$ 251
支票存款	110	671	7,550
活期存款	15,463	31,205	329,047
定期存款	149,335	187,140	65,000
合計	<u>\$ 165,115</u>	<u>\$ 219,475</u>	<u>\$ 401,84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0
評價調整	(843)
	<u>\$ 2,157</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計\$116。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1,198	\$ 198	\$ 4,383
減：備抵呆帳	(198)	(198)	(921)
	<u>\$ 1,000</u>	<u>\$ -</u>	<u>\$ 3,46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16,426</u>	<u>\$ 64,000</u>	<u>\$ 31,925</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	\$ -	\$ 220
群組2	117,426	64,000	35,125
群組3	-	-	42
	<u>\$ 117,426</u>	<u>\$ 64,000</u>	<u>\$ 35,387</u>

群組 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 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 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皆為\$0。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98、\$198 及\$921。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98	\$ 92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703)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20)
12月31日	<u>\$ 198</u>	<u>\$ 198</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存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品存貨	\$ 29	\$ 15	\$ 4,158
在製影片及節目	6,431	399	3,978
待播影片及節目	<u>16,170</u>	<u>13,570</u>	<u>11,069</u>
	22,630	13,984	19,205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	(3,785)
合計	<u>\$ 22,630</u>	<u>\$ 13,984</u>	<u>\$ 15,42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1,084	\$ 151,140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註)	-	(3,785)
	<u>\$ 181,084</u>	<u>\$ 147,355</u>

註：民國 101 年度主係商品存貨去化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9,046	\$ 155,542	\$ 24,976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2,712	86,175	95,416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0,085	9,823	10,536
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6,356	8,688	-
創世者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註)	-	-	13,776
	<u>\$ 268,199</u>	<u>\$ 260,228</u>	<u>\$ 144,704</u>

註：已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辦理解散清算完結。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6,496)	(\$ 4,773)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4,945	20,239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278)	(315)
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2,332)	(1,312)
	<u>\$ 25,839</u>	<u>\$ 13,839</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80,487	\$ 98,818	\$ 14,288	\$ 15,793	\$ 3,743	\$ 25,601	\$ 346,474
累計折舊	<u>-</u>	<u>(11,328)</u>	<u>(26,736)</u>	<u>(14,288)</u>	<u>(7,651)</u>	<u>(3,399)</u>	<u>(1,778)</u>	<u>(65,180)</u>
	<u>\$ 107,744</u>	<u>\$ 69,159</u>	<u>\$ 72,082</u>	<u>\$ -</u>	<u>\$ 8,142</u>	<u>\$ 344</u>	<u>\$ 23,823</u>	<u>\$ 281,294</u>
102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69,159	\$ 72,082	\$ -	\$ 8,142	\$ 344	\$ 23,823	\$ 281,294
增添	-	1,415	612	-	6,864	1,139	3,239	13,269
移轉	-	-	-	-	-	-	343	343
處分	-	-	(80)	-	-	-	-	(80)
折舊費用	<u>-</u>	<u>(3,430)</u>	<u>(13,564)</u>	<u>-</u>	<u>(2,320)</u>	<u>(104)</u>	<u>(2,852)</u>	<u>(22,270)</u>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7,144</u>	<u>\$ 59,050</u>	<u>\$ -</u>	<u>\$ 12,686</u>	<u>\$ 1,379</u>	<u>\$ 24,553</u>	<u>\$ 272,556</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1,902	\$ 99,270	\$ 4,085	\$ 22,657	\$ 4,882	\$ 29,182	\$ 349,722
累計折舊	<u>-</u>	<u>(14,758)</u>	<u>(40,220)</u>	<u>(4,085)</u>	<u>(9,971)</u>	<u>(3,503)</u>	<u>(4,629)</u>	<u>(77,166)</u>
	<u>\$ 107,744</u>	<u>\$ 67,144</u>	<u>\$ 59,050</u>	<u>\$ -</u>	<u>\$ 12,686</u>	<u>\$ 1,379</u>	<u>\$ 24,553</u>	<u>\$ 272,556</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26,219	\$ 85,913	\$ 14,288	\$ 25,244	\$ 6,563	\$ 1,633	\$ 267,604
累計折舊	<u>—</u>	<u>(9,937)</u>	<u>(36,041)</u>	<u>(14,288)</u>	<u>(22,945)</u>	<u>(6,563)</u>	<u>(1,403)</u>	<u>(91,177)</u>
	<u>\$ 107,744</u>	<u>\$ 16,282</u>	<u>\$ 49,872</u>	<u>\$ —</u>	<u>\$ 2,299</u>	<u>\$ —</u>	<u>\$ 230</u>	<u>\$ 176,427</u>
101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16,282	\$ 49,872	\$ —	\$ 2,299	\$ —	\$ 230	\$ 176,427
增添	—	51,006	32,389	—	7,284	362	21,765	112,806
移轉	—	3,262	—	—	(491)	—	2,515	5,286
折舊費用	<u>—</u>	<u>(1,391)</u>	<u>(10,179)</u>	<u>—</u>	<u>(950)</u>	<u>(18)</u>	<u>(687)</u>	<u>(13,225)</u>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9,159</u>	<u>\$ 72,082</u>	<u>\$ —</u>	<u>\$ 8,142</u>	<u>\$ 344</u>	<u>\$ 23,823</u>	<u>\$ 281,294</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0,487	\$ 98,818	\$ 14,288	\$ 15,793	\$ 3,743	\$ 25,601	\$ 346,474
累計折舊	<u>—</u>	<u>(11,328)</u>	<u>(26,736)</u>	<u>(14,288)</u>	<u>(7,651)</u>	<u>(3,399)</u>	<u>(1,778)</u>	<u>(65,180)</u>
	<u>\$ 107,744</u>	<u>\$ 69,159</u>	<u>\$ 72,082</u>	<u>\$ —</u>	<u>\$ 8,142</u>	<u>\$ 344</u>	<u>\$ 23,823</u>	<u>\$ 281,294</u>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2,833	\$ 4,898	\$ 3,767
預付設備款	-	343	6,927
	<u>\$ 2,833</u>	<u>\$ 5,241</u>	<u>\$ 10,694</u>

(八)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991	\$ 24,679	\$ 18,605
應付勞務費	3,365	2,886	364
應付營業稅	2,196	4,242	2,745
應付設備款	1,947	3,325	4,157
其他	8,442	11,426	12,350
	<u>\$ 42,941</u>	<u>\$ 46,558</u>	<u>\$ 38,221</u>

(九) 預收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收授權金	\$ 23,931	\$ -	\$ -
預收月刊收入	4,790	4,594	6,885
預收電影製作款	-	57,586	-
其他	708	-	-
	<u>\$ 29,429</u>	<u>\$ 62,180</u>	<u>\$ 6,885</u>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077	\$ 46,024	\$ 44,4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63)	(6,490)	(5,59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5,514</u>	<u>\$ 39,534</u>	<u>\$ 38,827</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024	\$ 44,417
當期服務成本	736	435
利息成本	690	777
精算損益	(4,653)	395
支付之福利	(72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2,077</u>	<u>\$ 46,024</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490	\$ 5,5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3	98
精算損益	(37)	(53)
雇主之提撥金	717	855
支付之福利	(720)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563</u>	<u>\$ 6,490</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36	\$ 435
利息成本	690	77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13)	(98)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313</u>	<u>\$ 1,114</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657	\$ 557
營業費用	656	557
	<u>\$ 1,313</u>	<u>\$ 1,114</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u>\$ 4,616</u>	<u>(\$ 448)</u>
累積金額	<u>\$ 4,168</u>	<u>(\$ 448)</u>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u>2.00%</u>	<u>1.50%</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u>2.0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2.00%</u>	<u>1.75%</u>	<u>1.7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生命表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	10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2,077	46,0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63)	(6,490)
計畫剩餘(短絀)	35,514	39,53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4,653)	39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7	53

(9)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717。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77 及\$3,785。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1.11.16	150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日 淨值(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1.11.16	\$17.37	\$50.00	43.96%	2/365	-	0.33%	-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3. 本公司於給與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75,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1 月 2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變更登記完竣。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

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共募得資金\$75,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1 月 30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變更登記完竣。

-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90,000，每股面額 10 元。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畫、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及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556		\$ 17,196	
股票股利	-	\$ -	75,000	\$ 2.50
現金股利	120,900	3.10	232,083	7.74
合計	<u>\$ 138,456</u>		<u>\$ 324,279</u>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255及\$1,248；董監酬勞皆為\$0，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差異業已調整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38	
特別盈餘公積	133	
現金股利	136,500	\$ 3.50
合計	<u>\$ 154,671</u>	

上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 103 年 3 月 10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3,423
董監酬勞	350
	<u>\$ 3,773</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係以當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後列為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劇集收入	\$ 310,036	\$ 272,028
電影製作收入	97,412	75,747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060	57,600
授權收入	32,919	19,091
商品銷售收入	10,622	13,550
其他	10,451	8,821
合計	<u>\$ 521,500</u>	<u>\$ 446,837</u>

(十六)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行政管理服務收入	\$ 11,765	\$ 8,85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80	1,420
政府補助收入	364	20,465
押金收入	-	12,152
其他	1,364	4,846
合計	<u>\$ 15,273</u>	<u>\$ 47,733</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729	(\$ 4,3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16
其他	(4)	(234)
合計	<u>\$ 3,525</u>	<u>(\$ 4,509)</u>

(十八)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02</u>	<u>\$ -</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52,155	\$ 133,3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2,270	13,22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985	4,822
合計	<u>\$ 179,410</u>	<u>\$ 151,406</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131,153	\$ 114,372
勞健保費用	10,475	7,948
退休金費用	6,290	4,899
其他用人費用	4,237	6,140
合計	<u>\$ 152,155</u>	<u>\$ 133,359</u>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5,639	\$ 30,71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7)	(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5,442</u>	<u>30,70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66	2,466
所得稅費用	<u>\$ 36,008</u>	<u>\$ 33,174</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 36,785	\$ 35,417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	(4,290)	780
得稅影響數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	3,7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97)	(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019)
所得稅費用	<u>\$ 36,008</u>	<u>\$ 33,174</u>

3.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	\$ 3,338	\$ -	(\$ 785)	\$ -	\$ 2,553
其他	909	(102)	-	-	807
	<u>\$ 4,247</u>	<u>(\$ 102)</u>	<u>(\$ 785)</u>	<u>\$ -</u>	<u>\$ 3,3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93)	(\$ 464)	\$ -	\$ -	(\$ 957)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3,019	(\$3,019)	\$ -	\$ -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	3,228	34	76	-
其他	606	303	-	-
	<u>\$ 6,853</u>	<u>(\$2,682)</u>	<u>\$ 76</u>	<u>\$ -</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09)	\$ 216	\$ -	\$ -
	<u>(\$ 709)</u>	<u>\$ 216</u>	<u>\$ -</u>	<u>(\$ 493)</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018</u>	<u>\$ 19,635</u>	<u>\$ 18,988</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6.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

7.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526</u>	<u>\$ 13,066</u>	<u>\$ 88,523</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2年度(預計)</u> <u>20.48%</u>	<u>101年度(實際)</u> <u>20.25%</u>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期末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淨利	<u>\$ 180,376</u>	<u>39,000</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80,376	39,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0,376</u>	<u>39,018</u>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75,164	37,627	\$ 4.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75,164	37,6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9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5,164	37,766	\$ 4.64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13,269	\$ 112,80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325	4,1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47)	(3,325)
本期支付現金	\$ 14,647	\$ 113,638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353,736	\$ 301,164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102年度	101年度
勞務銷售：		
—子公司	\$ 97,412	\$ 75,747

本公司提供勞務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依合約所訂進度收款。

2. 營業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勞務購買		
—子公司	\$ 33,383	\$ 11,464

主係本公司委託子公司進行電影 3D 立體偶動畫製作。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預付費用分別計 \$21,545 及 \$7,309。

3.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11,765	\$ 8,850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收入主係管理服務收入。

4.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116,426	\$ 64,000	\$ 31,925

5. 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12,579	\$ 11,251	\$ 38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管理服務收入及其他代付款項。

6.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	\$ 996	\$ 6,329

7. 預收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21,706	\$ -	\$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6,660	\$ 15,320
離職福利	971	3,200
退職後福利	153	129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00	31
總計	\$ 17,884	\$ 18,680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於未來尚應支付\$21,600。

2. 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計\$9,11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已於附註六(十四)中說明外，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6%、21%及 1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71	29.81	\$ 106,452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050	4.92	10,085

101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43	29.04	\$ 102,88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108	4.66	9,823

101年1月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3	30.28	\$ 106,676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190	4.81	10,536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5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101		-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29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98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

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350	\$ -
應付帳款	16,881	-
其他應付款	42,94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61	\$ -
應付帳款	17,895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6,558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707	\$ -
應付帳款	15,440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8,221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57	\$ -	\$ -	\$ 2,157

註：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二)及(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進（銷）貨	金 額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之比率	備註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53,736	68%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 76,600	61%	
〃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	\$ 97,412	19%	依合約約定	〃	依合約約定	\$ 40,127	32%	

註：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160,000	160,000	16,000	40.00	149,046 (	16,241) (	6,496)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週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88,195	88,195	6,000	100.00	102,712	34,945	34,94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10,000	10,000	1,000	100.00	6,356 (	2,332) (	2,332)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資本基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合鈞(上海) 貿易有限公 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	\$ 13,239	\$ -	\$ -	\$ 13,239	\$ (278)	100.00	\$ (278)	\$ 10,085	\$ -
大霹靂動漫 製作(北京) 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 商品買賣	2,956	註2	2,956	-	-	2,956	-	100.00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13,239	\$ 13,239	\$ 594,882

註 1：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註 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本期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認列。

註 4：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首次採用 IFRSs

本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1,848	\$ -	\$ 401,8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7	-	2,157	
應收票據淨額	10,083	-	10,083	
應收帳款淨額	3,462	-	3,4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925	-	31,925	
其他應收款	1,199	-	1,19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	-	38	
存貨	15,420	-	15,420	
預付款項	5,580	-	5,5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8	(2,388)	-	(1)
流動資產合計	474,100	(2,388)	471,712	
<u>非流動資產</u>				
採權益法之投資	145,002	(298)	144,7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354	(6,927)	176,427	(5)
無形資產	2,103	-	2,1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853	6,853	(1)(2) (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67	6,927	10,694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4,226	6,555	340,781	
資產總計	\$ 808,326	\$ 4,167	\$ 812,493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4,707	\$ -	\$ 14,707	
應付帳款	15,440	-	15,440	
其他應付款	28,789	3,103	31,892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29	-	6,329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306	-	11,306	
預收款項	6,885	-	6,885	
流動負債合計	83,456	3,103	86,559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09	709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840	18,987	38,827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840	19,696	39,536	
負債總計	103,296	22,799	126,095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00,000	-	300,0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1,026	-	81,026	
未分配盈餘	324,279	(18,632)	305,647	(2)(4)
其他權益	(275)	-	(275)	
權益總計	705,030	(18,632)	686,3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08,326	\$ 4,167	\$ 812,493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9,475	\$ -	\$ 219,475	
應收票據淨額	8,699	-	8,69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4,000	-	64,000	
其他應收款	561	-	5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51	-	11,251	
存貨	13,984	-	13,984	
預付款項	17,267	-	17,267	
流動資產合計	335,237	-	335,237	
<u>非流動資產</u>				
採權益法之投資	260,884	(656)	260,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637	(343)	281,294	(5)
無形資產	6,334	(4,055)	2,279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6	3,941	4,247	(1)(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98	343	5,241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4,059	(770)	553,289	
資產總計	\$ 889,296	(\$ 770)	\$ 888,526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61	\$ -	\$ 161	
應付帳款	17,895	-	17,895	
其他應付款	42,617	2,945	45,562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96	-	99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657	-	17,6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1	(391)	-	
其他流動負債	62,180	-	62,180	
流動負債合計	141,897	2,554	144,451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93	493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953	15,581	39,534	(2)(3)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953	16,074	40,027	
負債總計	\$ 165,850	\$ 18,628	\$ 184,478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90,000	-	390,000	
資本公積	60,339	-	60,33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8,222	-	98,222	
未分配盈餘	175,558	(19,398)	156,160	(2)(4)
其他權益	(673)	-	(673)	
權益總計	723,446	(19,398)	704,0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89,296	(\$ 770)	\$ 888,526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46,837	\$ -	\$ 446,837	
營業成本	(223,102)	59	(223,043)	(2)(4)
營業毛利	223,735	59	223,794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3,697)	17	(13,680)	(4)
管理費用	(58,719)	(120)	(58,839)	(2)(4)
營業費用合計	(72,416)	(103)	(72,519)	
營業利益	151,319	(44)	151,2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47,733	-	47,7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4,509)	-	(4,5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14,197	(358)	13,8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421	(358)	57,063	
稅前淨利	208,740	(402)	208,338	
所得稅費用	(33,182)	8	(33,174)	(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175,558</u>	<u>(\$ 394)</u>	175,16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9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4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76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174,394</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此外，由於本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之條件，故不得互抵。

(2)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3)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4)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5)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7
支票存款					
支票存款					110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12,857
-外幣存款					
-美金存款		美金71仟元，匯率29.81			2,124
-港幣存款		港幣123仟元，匯率3.843			472
-英鎊存款		英鎊-仟元，匯率41.09			3
-澳幣存款		澳幣-仟元，匯率26.59			7
定期存款-新台幣定期存款					45,000
-美元定期存款		美金3,500仟元，匯率29.81			104,335
合 計				\$	<u>165,115</u>

上開定期存款均為一年內到期，利率0.75%~0.9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2)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總 額	(註3) 單 價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 155,542	-	\$ -	-	(\$ 6,496)	16,000	40.00	\$ 149,046	149,046	\$ 9.32		權益法	無
大霹靂國際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6,000	86,175	-	34,945	-	(18,408)	6,000	100.00	102,712	102,712	17.12		"	"
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1,000	8,688	-	-	-	(2,332)	1,000	100.00	6,356	6,356	6.36		"	"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註3	<u>9,823</u>	-	<u>540</u>	-	(<u>278</u>)	註3	100.00	<u>10,085</u>	10,085	-		"	"
合計		<u>\$ 260,228</u>		<u>\$ 35,485</u>		<u>(\$ 27,514)</u>			<u>\$ 268,199</u>					

註1：本期增加數係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34,945及累積換算調整數\$540。

註2：本期減少數係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 9,106及發放現金股利\$18,408。

註3：係為出資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期初商品存貨		\$	15		
本期進貨			392		
加：用品盤存轉入			7,870		
減：轉列營業費用		(	478)		
轉列製作節目成本		(	20)		
期末商品存貨		(	29)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7,750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投入數			100,903		
期初在製影片及節目			399		
期末在製影片及節目		(	6,430)		
期初待播影片及節目			13,570		
期末待播影片及節目		(	16,170)		
小計			92,272		
加：其他營業成本			81,062		
銷貨成本			181,084		
勞務成本			97,412		
營業成本合計		\$	278,496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68,173	
折舊	7,875	
各項攤提	4,077	
其他支出	<u> 20,778</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總額5%
	<u><u>\$ 100,903</u></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劇集發行物料成本	\$ 63,680	
上鏈成本	8,381	
其他	<u>9,001</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81,062</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動畫製作成本	\$ 33,383	
薪資成本	22,204	
佈景及道具成本	16,018	
折舊費用	12,515	
其他	<u>13,292</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97,412</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廣告費	\$ 9,557	
薪資支出	6,015	
其他費用	<u>323</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5,895</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28,449	
租金支出	5,638	
勞務費	4,798	
保險費	3,496	
其他費用	<u> 12,879</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55,260</u>	

（以下空白）

附件七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5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1 ~ 44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 3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2 ~ 4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4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5 ~ 52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990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所述，因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電影存貨，經評估已發生之存貨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故認列相關之減損損失計新台幣 79,527 仟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1 6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9,242		54		\$		165,115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9,17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		-				1,00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139,510		9				116,426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9,940		-				12,835		1		
130X	存貨	六(三)			30,447		2				22,630		3		
1410	預付款項	七			13,497		1				35,951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62,638		66				363,129		4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253,076		16				268,199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72,607		17				272,556		30		
1780	無形資產				4,521		-				5,26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16,595		1				3,360		-		
1920	存出保證金				2,321		-				2,83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9,120		34				552,209		60		
1XXX	資產總計		\$		1,611,758		100		\$		915,338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30,000	2	\$ -	-
2150	應付票據		1	-	350	-
2170	應付帳款		17,155	1	16,87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8,057	3	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及七	46,648	3	42,941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246	-	21,371	2
2310	預收款項	六(八)及七	7,374	-	29,429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	9,895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2,376</u>	<u>10</u>	<u>110,972</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6,035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7,647	1	957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	34,908	2	35,514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8,590</u>	<u>4</u>	<u>36,471</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30,966</u>	<u>14</u>	<u>147,443</u>	<u>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38,800	27	390,000	4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40,539	46	60,339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33,816	9	115,778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7,328	4	201,911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76	-	(133)	-
3XXX	權益總計		<u>1,380,792</u>	<u>86</u>	<u>767,895</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11,758</u>	<u>100</u>	<u>\$ 915,338</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445,440 100	\$ 521,5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及七	(233,865) (52)	(278,496) (53)
5900 營業毛利		211,575 48	243,004 47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9,295) (4)	(15,895) (3)
6200 管理費用		(56,936) (13)	(55,260)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231) (17)	(71,155) (14)
6900 營業利益		135,344 31	171,849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16,152 4	15,27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72,951) (17)	3,52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686) -	(10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45,867) (10)	25,83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352) (23)	44,535 8
7900 稅前淨利		31,992 8	216,384 4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2,885) (3)	(36,008) (7)
8200 本期淨利		\$ 19,107 5	\$ 180,376 3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09 -	\$ 54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182 -	4,616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01) -	(78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1,290 -	\$ 4,371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0,397 5	\$ 184,747 3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48	\$ 4.6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48	\$ 4.62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保	留	盈	餘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積	特別盈餘積	未分配盈餘			
<u>102 年 1 月 1 日 12 月 31 日</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000	\$ 60,000	\$ 339	\$ 98,222	\$ -	\$ 156,160	(\$ 673)	\$ 704,048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556	-	(17,556)	-	-		
現金股利	-	-	-	-	-	(120,900)	-	(120,900)		
本期淨利	-	-	-	-	-	180,376	-	180,3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831	540	4,37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0,000</u>	<u>\$ 60,000</u>	<u>\$ 339</u>	<u>\$ 115,778</u>	<u>\$ -</u>	<u>\$ 201,911</u>	<u>(\$ 133)</u>	<u>\$ 767,895</u>		
<u>103 年 1 月 1 日 12 月 31 日</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000	\$ 60,000	\$ 339	\$ 115,778	\$ -	\$ 201,911	(\$ 133)	\$ 767,895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038	-	(18,038)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3	(133)	-	-		
現金股利	-	-	-	-	-	(136,500)	-	(136,500)		
現金增資	六(十二)	48,800	680,200	-	-	-	-	729,000		
本期淨利	-	-	-	-	-	19,107	-	19,1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1	309	1,29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8,800</u>	<u>\$ 740,200</u>	<u>\$ 339</u>	<u>\$ 133,816</u>	<u>\$ 133</u>	<u>\$ 67,328</u>	<u>\$ 176</u>	<u>\$ 1,380,792</u>		

註 1：民國 101 年度之董監酬勞\$0 及員工紅利\$3,255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民國 102 年度之董監酬勞\$350 及員工紅利\$3,341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1,992	\$ 216,38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23,307	22,270
各項攤提	六(十九)	5,703	4,98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六(十七)	29	(8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四)	45,867	(25,839)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301)	(1,780)
利息費用	六(十八)	686	102
未實現銷貨利益		(91,568)	-
減損損失	六(十七)	79,52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9,172	(473)
應收帳款		998	(1,0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084	(52,426)
其他應收款		3,787	(1,023)
預付款項		22,454	(18,684)
存貨	(	7,817	(8,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349	189
應付帳款		48,331	(1,014)
其他應付款		2,359	(2,239)
預收款項	(	22,055	(32,7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4	5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7,612	97,850
收取之利息		1,409	1,780
所得稅支付數	(	27,756	(31,727)
支付之利息	(	643	(102)
收取之股利		31,605	18,4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2,227	86,2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六(四)	(50,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22,079)	(14,647)
無形資產增加		(4,963)	(7,9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2	2,0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530)	(19,6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3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4,07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36,500)	(120,900)
現金增資	六(十二)	729,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8,430	(120,9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04,127	(54,3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5,115	219,4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9,242	\$ 165,11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及電子資訊之供應等業務。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260 人及 24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 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 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

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經評估適用2013年版IFRSs預估對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版IFRSs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

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公司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公司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除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

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5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1~6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

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

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及電影片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劇集及月刊等)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認列收入，授權收入係依授權期間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0,447。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253,076。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

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4,90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7	\$ 207
支票存款	32	110
活期存款	519,738	15,463
定期存款	349,275	149,335
合計	<u>\$ 869,242</u>	<u>\$ 165,11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00	\$ 1,198
減：備抵呆帳	(198)	(198)
	<u>\$ 2</u>	<u>\$ 1,000</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39,510</u>	<u>\$ 116,426</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139,512	\$ -
群組2	-	117,426
群組3	-	-
	<u>\$ 139,512</u>	<u>\$ 117,426</u>

群組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皆為\$0。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皆為\$198。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個別評估之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1月1日(即12月31日)	\$ 198	\$ 198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164	\$ 29
在製影片及節目	9,659	6,431
待播影片及節目	20,624	16,170
	<u>\$ 30,447</u>	<u>\$ 22,63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6,548	\$ 181,084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	-
	<u>\$ 216,548</u>	<u>\$ 181,084</u>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76,508	\$ 149,046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13,457	102,712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9,098	10,085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54,013	6,356
	<u>\$ 253,076</u>	<u>\$ 268,199</u>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84,578)	(\$ 6,496)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42,350	34,945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296)	(278)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343)	(2,332)
	<u>(\$ 45,867)</u>	<u>\$ 25,839</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50,000,計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5. 本公司受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拍攝製作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拍攝製作支出超出委託合約金額計\$79,527,本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科目借方餘額,因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之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間於台灣上映,經考量期後票房情形,經評估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故本公司評估對所持有之股權投資-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79,527 之減損損失。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81,902	\$ 99,270	\$ 4,085	\$ 22,657	\$ 4,882	\$ 29,182	\$ 349,722
累計折舊	<u>—</u>	<u>(14,758)</u>	<u>(40,220)</u>	<u>(4,085)</u>	<u>(9,971)</u>	<u>(3,503)</u>	<u>(4,629)</u>	<u>(77,166)</u>
	<u>\$ 107,744</u>	<u>\$ 67,144</u>	<u>\$ 59,050</u>	<u>\$ —</u>	<u>\$ 12,686</u>	<u>\$ 1,379</u>	<u>\$ 24,553</u>	<u>\$ 272,556</u>
103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67,144	\$ 59,050	\$ —	\$ 12,686	\$ 1,379	\$ 24,553	\$ 272,556
增添	—	—	2,557	—	4,503	443	15,884	23,387
處分	—	—	(29)	—	—	—	—	(29)
折舊費用	<u>—</u>	<u>(3,509)</u>	<u>(13,079)</u>	<u>—</u>	<u>(3,411)</u>	<u>(352)</u>	<u>(2,956)</u>	<u>(23,307)</u>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3,635</u>	<u>\$ 48,499</u>	<u>\$ —</u>	<u>\$ 13,778</u>	<u>\$ 1,470</u>	<u>\$ 37,481</u>	<u>\$ 272,607</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1,902	\$ 101,652	\$ 4,085	\$ 27,160	\$ 5,325	\$ 45,066	\$ 372,934
累計折舊	<u>—</u>	<u>(18,267)</u>	<u>(53,153)</u>	<u>(4,085)</u>	<u>(13,382)</u>	<u>(3,855)</u>	<u>(7,585)</u>	<u>(100,327)</u>
	<u>\$ 107,744</u>	<u>\$ 63,635</u>	<u>\$ 48,499</u>	<u>\$ —</u>	<u>\$ 13,778</u>	<u>\$ 1,470</u>	<u>\$ 37,481</u>	<u>\$ 272,607</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80,487	\$ 98,818	\$ 14,288	\$ 15,793	\$ 3,743	\$ 25,601	\$ 346,474
累計折舊	<u>—</u>	<u>(11,328)</u>	<u>(26,736)</u>	<u>(14,288)</u>	<u>(7,651)</u>	<u>(3,399)</u>	<u>(1,778)</u>	<u>(65,180)</u>
	<u>\$ 107,744</u>	<u>\$ 69,159</u>	<u>\$ 72,082</u>	<u>\$ —</u>	<u>\$ 8,142</u>	<u>\$ 344</u>	<u>\$ 23,823</u>	<u>\$ 281,294</u>
102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69,159	\$ 72,082	\$ —	\$ 8,142	\$ 344	\$ 23,823	\$ 281,294
增添	—	1,415	612	—	6,864	1,139	3,239	13,269
移轉	—	—	—	—	—	—	343	343
處分	—	—	(80)	—	—	—	—	(80)
折舊費用	<u>—</u>	<u>(3,430)</u>	<u>(13,564)</u>	<u>—</u>	<u>(2,320)</u>	<u>(104)</u>	<u>(2,852)</u>	<u>(22,270)</u>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7,144</u>	<u>\$ 59,050</u>	<u>\$ —</u>	<u>\$ 12,686</u>	<u>\$ 1,379</u>	<u>\$ 24,553</u>	<u>\$ 272,556</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1,902	\$ 99,270	\$ 4,085	\$ 22,657	\$ 4,882	\$ 29,182	\$ 349,722
累計折舊	<u>—</u>	<u>(14,758)</u>	<u>(40,220)</u>	<u>(4,085)</u>	<u>(9,971)</u>	<u>(3,503)</u>	<u>(4,629)</u>	<u>(77,166)</u>
	<u>\$ 107,744</u>	<u>\$ 67,144</u>	<u>\$ 59,050</u>	<u>\$ —</u>	<u>\$ 12,686</u>	<u>\$ 1,379</u>	<u>\$ 24,553</u>	<u>\$ 272,556</u>

註：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 3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六)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30,000	1.70%	無

1. 本公司短期借款額度為\$110,000。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短期借款。

(七)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281	\$ 23,568
應付勞務費	3,941	3,365
應付設備款	3,255	1,947
應付營業稅	2,532	2,196
其他	12,639	11,865
	<u>\$ 46,648</u>	<u>\$ 42,941</u>

(八) 預收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授權金	\$ 1,855	\$ 23,931
預收月刊收入	5,514	4,790
其他	5	708
	<u>\$ 7,374</u>	<u>\$ 29,429</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自103年7月31日至106年7月28日，並自民國103年8月開始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80%	無	\$ 25,930
信用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895)
				<u>\$ 16,035</u>

1. 本公司長期借款額度為\$30,000。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

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758	\$ 42,0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50)	(6,56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4,908</u>	<u>\$ 35,514</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077	\$ 46,024
當期服務成本	546	736
利息成本	841	690
精算損(益)	(1,160)	(4,653)
支付之福利	(546)	(72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1,758</u>	<u>\$ 42,077</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563	\$ 6,4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30	113
精算(損)益	22	(37)
雇主之提撥金	681	717
支付之福利	(546)	(72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850</u>	<u>\$ 6,563</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46	\$ 736
利息成本	842	6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32)	(113)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256</u>	<u>\$ 1,31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734	\$ 657
營業費用	522	656
	<u>\$ 1,256</u>	<u>\$ 1,313</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1,182	\$ 4,616
累積金額	\$ 5,350	\$ 4,168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2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生命表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758	\$ 42,077	\$ 46,0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50)	(6,563)	(6,490)
短絀	34,908	35,514	39,53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160)	(\$ 4,653)	\$ 39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1)	\$ 37	\$ 53

(9)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81。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02 及\$4,977。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0.3	492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平價值(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3.10.3	\$74.00	\$150.00	5.54%	2/365	-	0.33%	-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

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75,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 7,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1 月 2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 8 日變更登記完竣。
2.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88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新台幣 150 元溢價發行，於扣除必要之股票發行成本後，此增資案共募得資金 \$729,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10 月 3 日，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業已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30 日變更登記完竣。
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38,8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畫、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及 10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38		\$ 17,556	
特別盈餘公積	133		-	
現金股利	136,500	\$ 3.50	120,900	\$ 3.10
合計	<u>\$ 154,671</u>		<u>\$ 138,456</u>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341及\$3,255；董事酬勞分別為\$350及\$0，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差異分別為(\$82)及(\$12)；員工分紅差異皆為業已調整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11	
現金股利	61,432	\$ 1.40
合計	<u>\$ 63,343</u>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344
董事酬勞	344
	<u>\$ 688</u>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係以當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3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後列為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權計算基礎係依據民國 104 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劇集收入	\$ 298,024	\$ 310,036
電影製作收入	17,317	97,412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150	60,060
授權收入	43,008	32,919
商品銷售收入	12,268	10,622
其他	14,673	10,451
合計	<u>\$ 445,440</u>	<u>\$ 521,500</u>

(十六)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行政管理服務收入	\$ 11,457	\$ 11,76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301	1,780
政府補助收入	1,610	364
其他	784	1,364
合計	<u>\$ 16,152</u>	<u>\$ 15,273</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6,606	\$ 2,7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9)	800
減損損失	(79,527)	-
其他損失	(1)	(4)
合計	<u>(\$ 72,951)</u>	<u>\$ 3,525</u>

(十八)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686</u>	<u>\$ 102</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05,781	\$ 40,180	\$ 145,9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1,404	1,903	23,30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5,190	513	5,703
	<u>\$ 132,375</u>	<u>\$ 42,596</u>	<u>\$ 174,971</u>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13,215	\$ 38,940	\$ 152,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0,749	1,521	22,27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500	485	4,985
	<u>\$ 138,464</u>	<u>\$ 40,946</u>	<u>\$ 179,410</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91,366	\$ 34,788	\$ 126,154
勞健保費用	7,959	3,217	11,176
退休金費用	4,520	1,938	6,458
其他用人費用	1,936	237	2,173
合計	<u>\$ 105,781</u>	<u>\$ 40,180</u>	<u>\$ 145,961</u>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97,426	\$ 33,727	\$ 131,153
勞健保費用	7,530	2,945	10,475
退休金費用	4,402	1,888	6,290
其他用人費用	3,857	380	4,237
合計	<u>\$ 113,215</u>	<u>\$ 38,940</u>	<u>\$ 152,155</u>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146	\$ 35,6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515)	(1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9,631</u>	<u>35,44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3,254</u>	<u>566</u>
所得稅費用	<u>\$ 12,885</u>	<u>\$ 36,00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5,439	\$ 36,785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 得稅影響數	7,293	(4,29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98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 事業所得稅費用	2,570	3,71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515)	(197)
所得稅費用	<u>\$ 12,885</u>	<u>\$ 36,008</u>

3.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數及精算損益	\$ 2,553	\$ -	(\$ 201)	\$ -	\$ 2,352
未實現減損損失	-	13,520	-	-	13,520
其他	807	(84)	-	-	723
	<u>\$ 3,360</u>	<u>\$13,436</u>	<u>(\$ 201)</u>	<u>\$ -</u>	<u>\$ 16,59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57)	(\$ 1,123)	\$ -	\$ -	(\$ 2,080)
未實現銷售利益	-	(15,567)	-	-	(15,567)
	<u>(\$ 957)</u>	<u>(\$16,690)</u>	<u>\$ -</u>	<u>\$ -</u>	<u>(\$ 17,647)</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數及精算損益	\$ 3,338	\$ -	(\$ 785)	\$ -	\$ 2,553
其他	909	(102)	-	-	807
	<u>\$ 4,247</u>	<u>(\$ 102)</u>	<u>(\$ 785)</u>	<u>\$ -</u>	<u>\$ 3,3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93)	(\$ 464)	\$ -	\$ -	(\$ 95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6,454</u>	<u>\$ 15,879</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

7.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2,120</u>	<u>\$ 20,527</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69%</u>	<u>21.10%</u>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9,107	40,190	\$ 0.48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9,107	40,1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107	40,192	\$ 0.48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80,376	39,000	\$ 4.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80,376	39,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0,376	39,018	\$ 4.62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23,387	\$ 13,2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47	3,32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255)	(1,947)
本期支付現金	\$ 22,079	\$ 14,647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 9,895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358,800	\$ 353,736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103年度	102年度
勞務提供：		
—子公司	\$ 17,317	\$ 97,412

本公司提供勞務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依合約所訂進度收款。

2. 營業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勞務購買		
—子公司	\$ 90,865	\$ 33,707

主係本公司委託子公司進行電影 3D 立體偶動畫製作。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預付費用分別計 \$7,036 及 \$21,545。

3.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1,457	\$ 11,765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收入主係行政管理服務收入。

4.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39,510	\$ 116,426

5. 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3,314</u>	<u>\$ 12,579</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管理服務收入及其他代付款項。

6. 其他應付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562</u>	<u>\$ -</u>

7. 應付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48,057</u>	<u>\$ 4</u>

8. 預收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u>	<u>\$ 21,706</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130	\$ 16,660
離職福利	-	971
退職後福利	255	153
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354	100
總計	<u>\$ 18,739</u>	<u>\$ 17,884</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於未來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14,400。

2. 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如下：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3,02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189
	<u>\$ 6,21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2. 本公司因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之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間於台灣上映，考量期後票房情形，評估對所持有之股權投資-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情形，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2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4%及 1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77	31.65	\$ 113,21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787	5.09	9,098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71	29.81	\$ 106,452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050	4.92	10,085

-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3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91	-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5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101	-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

無。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0,000	\$ -
應付票據	1	-
應付帳款	65,212	-
其他應付款	46,648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負債)	9,895	16,03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350	\$ -
應付帳款	16,877	-
其他應付款	42,941	-

(以下空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57,256	80%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 80,453	58%	

註：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總營收及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57,256	月結30-60天		55%
				應收帳款	80,453	"		5%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8,855	依合約約定		3%
				應收帳款	58,789	"		3%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成本	90,865	依合約約定		14%
				應付帳款	48,057	"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160,000	\$ 160,000	16,000,000	40.00	\$ 76,508	(\$ 211,446)	(\$ 84,57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88,195	88,195	6,000,000	100.00	113,457	42,350	42,3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54,013	(2,343)	(2,343)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資本基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投 資之持股比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合鈞(上海)貿 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	\$ 13,239	\$ -	\$ -	\$ 13,239	\$ (1,296)	100.00	\$ (1,296)	\$ 9,098	\$ -	
大霹靂動漫製 作(北京)有限 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 般商品買賣	2,956	註4	2,956	-	-	2,956	-	100.00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13,239		\$ 13,239		\$ 886,500								

註 1：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註 2：本期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報表認列。

註 3：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 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7
支票存款					
支票存款					32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516,784
-外幣存款					
-美金存款		美金77仟元，匯率31.65			2,443
-港幣存款		港幣123仟元，匯率4.08			501
-英鎊存款		英鎊-仟元，匯率49.27			3
-澳幣存款		澳幣-仟元，匯率25.91			7
定期存款-新台幣定期存款					238,500
-美元定期存款		美金3,500仟元，匯率31.65			110,775
合 計				\$	<u>869,242</u>

上開定期存款均為一年內到期，利率1.5%~1.7%。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2)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總 額	單 價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 149,046	-	\$ 91,567	-	(\$ 164,105)	16,000	40.00	\$ 76,508	76,508	\$ 4.78	無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2,712	-	42,350	-	(31,605)	6,000	100.00	113,457	113,457	18.91	"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	6,356	5,000	50,000	-	(2,343)	6,000	100.00	54,013	54,013	9.00	"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10,085	-	309	-	(1,296)	-	100.00	9,098	9,098	-	"	
合計		<u>\$ 268,199</u>		<u>\$ 184,226</u>		<u>(\$ 199,349)</u>			<u>\$ 253,076</u>				

註1：本期增加數係增加投資\$50,000、未實現銷貨利益\$91,567、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42,350及累積換算調整數\$309。

註2：本期減少數係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88,217、減損損失\$79,527及發放現金股利\$31,605。

(以下空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		\$	29		
本期進貨			113		
加：用品盤存轉入			8,506		
減：轉列營業費用		(	52)		
期末商品存貨		(	164)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8,432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投入數			131,786		
期初在製影片及節目			6,431		
期末在製影片及節目		(	9,659)		
期初待播影片及節目			16,170		
期末待播影片及節目		(	20,624)		
小計			124,104		
加：其他營業成本			84,012		
銷貨成本			216,548		
勞務成本			17,317		
營業成本合計		\$	233,86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79,930	
折舊	21,016	
其他支出	<u>30,840</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總額5%
	<u>\$ 131,786</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劇集發行物料成本	\$ 57,312	
上鏈成本	7,200	
展覽活動成本	7,003	
其他	<u>12,497</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84,012</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成本	\$ 4,973	
其他	<u> 12,344</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u>\$ 17,317</u></u>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7,493	
廣告費	6,092	
租金支出	977	
其他費用	4,733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9,295</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1,945	
租金支出	4,165	
保險費	4,066	
勞務費	4,044	
其他費用	<u> 12,716</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u>\$ 56,936</u></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文章

